



2018 Annual Report

股票代號 2903

刊印日期 108年5月15日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 言 人：管理本部副總經理 湯治亞

電 話：(02) 77278168 轉 8301

傳 真：(02) 77380752

電子郵件信箱：service@feds.com.tw

代理發言人：法務經理 陳遠銓

電 話：(02) 77278168 轉 8261

傳 真：(02) 77380753

二、總公司、分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	：新北市板橋區新站路 16 號 18 樓	電 話：(02) 77278168
台北分公司	：台北市寶慶路 32 號	電 話：(02) 23816088
板橋新站分公司	：新北市板橋區新站路 18 號及 28 號	電 話：(02) 77054168
板橋分公司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 152 號	電 話：(02) 89525678
桃園分公司	：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 20 號	電 話：(03) 3359811
新竹分公司	：新竹市西大路 323 號	電 話：(03) 5233121
台中分公司	：台中市台灣大道三段 251 號	電 話：(04) 37022168
花蓮和平分公司	：花蓮市和平路 581 號	電 話：(03) 8355588
嘉義分公司	：嘉義市垂楊路 537 號	電 話：(05) 2365137
台南分公司	：台南市公園路 60 號	電 話：(06) 2259101
台南成功分公司	：台南市前鋒路 210 號	電 話：(06) 2098999
高雄分公司	：高雄市三多四路 21 號	電 話：(07) 972888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86 號 3 樓

電 話：(02) 23618608

網 址：<http://www.osc.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葉淑娟、卓明信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電 話：(02) 27259988

網 址：<http://www.deloitte.com>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所名稱及查詢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

<http://www.feds.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5
一、設立日期	5
二、公司沿革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9
一、組織系統	9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6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0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42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3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 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3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 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4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45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 投資事業之合持股比例	46
肆、募資情形	47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4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0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0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0
五、員工認股權證辦理情形	50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0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0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0

伍、營運概況.....	51
一、業務內容	5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2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53
四、環保支出資訊	54
五、勞資關係	54
六、重要契約	55
陸、財務概況.....	58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5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0
三、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63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63
五、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64
六、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表	74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84
一、財務狀況分析	84
二、財務績效分析	84
三、現金流量分析	85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5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6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86
七、其他重要事項	88
捌、特別記載事項	89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8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8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8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8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前言

民國 107 年全球經濟在美中貿易紛爭、金融市場震盪、地緣政治風險等因素影響下仍維持上一年的速度成長，根據國際貨幣基金(IMF)的資料，全球經濟成長率為 3.7%，其中美國經濟表現亮眼，歐洲與日本等先進經濟體成長未如預期，中國經濟則在貿易戰衝擊下成長走緩。

台灣經濟表現未與全球等速，上半年經濟表現良好，經濟成長率在 3% 以上，但下半年景氣擴張力道減弱，致使全年經濟成長率為 2.63%，較前一年下滑 0.23 百分點。展望未來，全球經貿局勢等外在不確定性仍高，惟政府已盤點內需政策，通過擴大內需方案作為驅動經濟成長主力，加上勞動市場穩定、企業調薪積極、基本工資調升實施等，均有助帶動民間消費升溫，穩定經濟成長動能。

台灣百貨市場 107 年營業額達新台幣(以下同)3,401 億元，較 106 年成長 1.6%，業績已連續九年正成長，惟市場變動快速且伴隨而至的競爭及挑戰亦與日俱增。面對產業轉型以及零售環境轉變等重大變化，遠東百貨以精準眼光洞察機先，較同業快速展開變革，以「零售科技化」為核心，一方面善用數位科技，發展智慧零售，打造智慧型商場，驅動營運模式轉型升級，另一方面導入數位資訊系統，提升管理效能，加速人員、流程、觀念轉型改造，全面提高組織效率與獲利能力。在經營團隊與全體員工的努力之下，107 年遠東百貨締造亮眼的經營績效，營業額與營業利益雙雙再創歷史新高峰，營業利益更創紀錄突破 20 億元，持續為股東權益創造最大的價值與報酬。

新科技已掀起顛覆性力量，遠東百貨擁抱數位轉型，佈局科技零售大未來，躋身科技零售新領域。過去一年，我們全方位的傑出表現屢獲國內外獎項肯定，獲頒近二十座獎項榮耀，包括獲行政院頒發「國家永續發展獎」；獲中華民國百貨零售協會頒發「創新卓越獎」；獲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頒發「台灣企業永續獎」、「創新成長績效獎」、「社會共融績效獎」；獲天下雜誌頒發「Top 50 企業公民獎」；更入圍「Brand Asia 亞洲百大影響力品牌」等。面對數位新時代，遠東百貨將持續與時俱進創新、轉型、再造，以「數位化的遠百」站穩新零售的經營腳步，佈建智慧型商場，發展「數位營運、數位管理、數位體驗」，為消費者建立新的購物旅程，翻轉傳統零售，迎向智慧零售新挑戰。

二、營業成果

本公司 107 年營業績效亮眼，合併營業額 1,164 億元(依 IFRS 編製之財務報告合併營收為 392.4 億元)，合併淨利 16.5 億元，其中歸屬於母公司淨利 13.2 億元，每股盈餘 0.94 元。經第 18 屆第 4 次董事會擬定，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0.85 元。以下謹就遠百零售集團 107 年主要的營業成果分述於後：

(一)遠東百貨

1. 營運績效持續擴大，獲利持續攀升，107 年營業額 442.8 億元，較 106 年成長 1.12%，營業利益突破 20.9 億元，較 106 年成長 11%，稅前純益為 16.3 億元。
2. 「店商+電商」，打造線上線下全通路購物，107 年 4 月推出全新風貌 Online 購物網站，主打線上線下整合導流，線上消費贈送的抵用券可於實體百貨使用，線上購物後也可指定到店取貨，有效將線上顧客導入實體商場，吸引更多元的客群。
3. 迎合數位趨勢，升級遠百 APP 智能數位服務，並新增電子抵用券等行動支付，讓消費者享受更即時的購物便利與優惠，優化數位消費體驗，帶來更穩固的顧客黏著度。
4. 建立市場流行指標，因應時尚潮流趨勢，陸續引進市場全新品牌與改裝既有品牌專櫃意象。例如板橋大遠百導入 Emporio Armani、Y3；台中大遠百引進 OMEGA、升級 COACH 並改裝 Tiffany；透過不斷升級各店專櫃品牌，維持消費者心中時尚潮流領導者的優越形象。
5. 舉辦國際展，引領新食尚，107 年舉辦美國、日本、韓國、加拿大等四大主題國際展，均受到消費者熱烈喜愛，吸引大批人潮參觀選購，讓民眾享受零距離、零時差的異國美食物產。
6. 加速管理數位化，已建置或升級超過 40 套管理數位化系統，透過數據資料庫分析，建立組織專屬的管理數據價值鏈，提升管理效率與決策效益，同時為零售大數據做好準備。

- 7.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創建百貨 CSR 標竿，107 年榮獲近二十座國內外主要獎項肯定，成效斐然；並以「關懷、健康、環保」作為公益策略推動方向，全年舉辦 336 場活動，攜手社會大眾與遠東百貨一同關懷人群、重視健康及環保，迎向永續美好生活。

(二)遠東 SOGO

- 1.107 年營業額為 443.9 億元，較 106 年成長 1.2%，營業利益為 22.8 億元，較 106 年成長 8.3%，稅前淨利為 8.3 億元，較 106 年成長 19.5%，各項指標成長為營業收入增加，營業費用摺節之效益。
- 2.為顧客服務及需求，積極調整各店賣場之環境、商品、品牌，共計調整 426 櫃，約佔總品牌數 18%，加上全力舉辦各項促銷活動，形成客流及營業收入提升。
- 3.台灣百貨不斷有新的同業進入，分食客流及業績，層峰訂下市場競爭策略，遠東 SOGO 台北大店為大台北區「第一店策略」將投入於環境、商品、品牌、服務、數位等發展，領先同業創造市佔率。
- 4.106 年結束大陸成都市北城店、天府店虧損店，對於 107 年的經營效益轉為正向利益，同時加速改善上海市徐匯店、重慶市大都會店、江北店三大主力店，可望增加利益。
- 5.發揮集團綜效 107 年和遠東商銀推廣促銷刷卡額達 41.9 億成長 41%。
- 6.遠東 SOGO 力行企業社會責任有成，榮獲國內外 18 項相關獎項與 6 項評選認證，包括：「國家品牌玉山獎」首獎，總統蔡英文特別接見表揚，以及環保署「企業環保獎」，為該獎項舉辦 27 年來獲獎的首家百貨業者。SOGO 是第一家獲頒國家級職安衛大獎的百貨，同時也因減碳 25%，獲環保署頒發全台百貨零售服務業首張「減碳標籤」。在公益面，「SO GOOD 好小孩少年楷模」活動公益投資社會報酬分析(SROI)分數 10.18，為全台同類公益活動最高。

(三)愛買量販店

- 1.107 年營業額為 147.3 億元，較 106 年衰退 1.9%，扣除員林店閉店影響，較 106 年衰退 0.9%；營業利益為 7,539 萬元，成長 26.7%。
- 2.強化客群經營與行銷：
鞏固核心顧客，提昇會員顧客佔比，運用內容行銷與 O2O 提升顧客黏著度。
- 3.賣場購物空間與商品持續優化：
 - (1) 提升賣場友善購物環境：高齡會員佔比超過 40%，增加休憩空間、即食區讓購物更便利。
 - (2) 強化顧客購物體驗：107 年 7 月底於桃園店試辦，提供現場代客烹飪料理(鐵板燒與炸物兩工坊)。
 - (3) 商品差異化：引進小包裝有機與自有品牌商品(銷售佔比 5%)，增加進口商品與季節性商品比重。
- 4.深化 EC：愛買線上購物籌建多平台多店出貨營運模式，107 年 6 月在蝦皮商城上線。

三、營業計劃

數位科技已大幅翻轉傳統零售消費模式，消費者的購物旅程在網路和實體通路間自由穿梭，對於購物體驗的要求和期待也愈來愈高。我們將以前瞻的視野，靈活的策略，敏捷的思維，並借助新科技力量，迅速回應消費者需求，拉近與消費者的距離，持續創造卓越的經營績效：

(一)遠東百貨

- 1.打造創新的標竿商場，遠百第五代店：遠百信義店將於 108 年下半年盛大登場，以新型態的智慧型百貨，滿足消費者對於智慧科技購物的需求及想像。
- 2.持續引領時尚潮流，建立流行消費指標，各分公司依據當地區域消費特性，進行商品業種區塊調整，創造市場話題，提升集客力及商品力，使營業表現更上層樓。
- 3.提高顧客黏著度，讓他們更喜歡來店購物，將藉助大數據資料分析與資源運用，規劃更彈性

多元的促銷方案，同時搭配數位科技的輔助，更清晰明確的掌握消費趨勢與動向。

4. 增加商場互動性，也順應近年來文創話題，各分公司加強因應節慶時令，規劃應景氛圍，同時與政府或民間單位積極合作推動各項公益活動，打造各店成為在地公益平台與地區商圈日常生活的中心。
5. 因應傳播生態的改變與科技的創新，將加強數位媒體與社群平台的運用，以活潑有趣的方式，吸引消費大眾目光，提升數位溝通服務。
6. 持續強化遠百智能 APP 與官方網站的數位服務功能，整合虛實通路，讓顧客可以更快速享受各項消費便利與個人化服務。
7. 台灣消費者對於異國商品興趣濃厚，108 年仍將持續舉辦各項國際展，讓顧客不用出國也能感受完全複製的當地風情。
8. 推廣台灣特色美食，支持在地農產，規劃舉辦台灣客家文化美食展、台灣味市集、春日文創展、小農商品市集等台灣特色文物產展。
9. 管理重點：推動管理數位化，建立管理資訊系統，加速人才培育，培養有戰鬥力的團隊，持續降低營業成本，優化企業資源配置，建立低營運槓桿的營運模式(Business Model)。

(二)遠東 SOGO

1. 台灣主計處預測 108 年經濟成長率為 2.22%，因受到 107 年第三季以後經濟成長率趨緩，所以 108 年經濟成長率將低於 107 年。目前國際國內景氣仍低迷，預測消費力下滑影響業績，108 年充滿變數和挑戰，將努力提升營業收入，持續摺節費用，增加營業利益為目標。
2. 年度行銷四大檔期(春節歲末酬賓、母親節、年中慶、週年慶)其營業收入佔年度之 38%，除傳統之行銷以外，將投入更多數位行銷方式，以符合新消費時代。
3. 顧客的數量與質量是經營的基礎，繼 107 年深耕 HG 卡消費群體，我們將更深入 VIP 級的服務，以提升交易，對業績成長貢獻值將大於一般會員之策略。
4. 台北大店第一大店策略，復興店朝向更高級方向，打造北部單店業績最高的店，忠孝店以客流增加、家庭客層為主，創造特色親合性強的大店。
5. 加速發展數位開創新經濟，SOGO APP 將升級改版，加入行動支付、數位行銷、社群電商等功能。
6. 新竹站前店租期將於 108 年 9 月到期，目前爭取租金降低以符合能獲利之目標，若租金太高又市場競爭激烈，無法獲利時將建議研擬停業計畫。
7. 大陸地區數位發展快速，各店亦發展線下線上整合，善用數位溝通、行銷、宣傳以提升業績。對於上海市徐匯店、重慶市大都會店、江北店三大主力店列為優先改善獲利增加的策略。
8. 大陸地區成都市的驛馬市店，其周邊環境房屋拆遷重建推遲，周邊已無人潮且品牌流失嚴重，招商困難若環境無法改變，將建議關閉停業以減少損失。
9. 大陸成都市市場仍有發展機會，現在積極開發新點，適當之新開發案將提請公司開發展店。
10. 108 年營運本部訂立「SOGO 富豬行動」策略，擬訂 SOGO FUN 營運方針，各店經營以百貨好玩、有趣集客為目標，以數位多、創意多、客流多為方法，創造營業毛利額高、營業利益高。

(三)愛買量販店

1. 108 年將持續優化賣場，提升服務品質，並進行數位轉型，結合 Happy Go 大數據，挖掘優質新客，開發新互動 APP，黏住 Happy Go 會員。
2. 優化賣場，提升場域體驗-3E 策略
 - (1)、精簡 (Edited)：
 - A、減少重複或無效的 SKU，優化商品結構，滿足品類齊全，並能提昇品類區別度及作業效率。
 - B、提高對顧客回應速度。
 - C、充分利用店內空間，創造最大價值。

(2)、提昇 (Elevated)：

- A、堅持更好的品質，攜手特色小農產地直銷，產銷履歷，樂活有機。
- B、優化陳列突顯更多時尚、流行、季節性商品以增強來客及客單價。
- C、提供更舒適的購物場域。

(3)、獨特 (Exclusive)：

- A、設立專業代客烹煮工坊(鐵板、麵食、壽司、蔬果)提昇服務與體驗。
- B、特色與話題商品專區並即速上架。

3.數位轉型：

- (1)、更換新 P.O.S
- (2)、導入電子標籤
- (3)、導入自助結帳系統
- (4)、開發互動 APP

4.永福店及中港店因租約到期將於 3 月結束營業。

5.台中水滴店將於 108 年 Q3 開幕。

四、未來展望

新科技已成為發展新零售的根本力量。遠東百貨以「數位化的遠百」站穩經營腳步，加速數位轉型及科技佈局，擁抱智慧零售新時代。遠百信義店將於 2019 年下半年以全新的「智慧型商場」與消費者見面，滿足消費者對於智慧科技購物的需求，除了在商場內提高數位營運的應用場景，善用數據分析進行數位溝通與數位行銷，更提供近三十項數位消費模式的創新服務，每一項都是百貨業第一的創舉，以精準的個人化互動服務，創新顧客智慧購物新體驗。

身為國內上市百貨業標竿，遠東百貨也將持續強化公司治理行動，建置良好的治理架構，落實專業分工及責任運作，打造戰鬥力經營團隊，才能於新零售的挑戰中具備高度競爭力。我們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並遵循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佈的「新版公司治理藍圖」作為深化公司治理功能與運作的推動方向，同時充分發揮董事會職能，借助董事成員專業且多元化的背景，定期與經營團隊溝通及對話，研擬治理策略，提升決策品質，協助推動企業轉型，帶動企業永續營運並落實經濟、環境、社會三面向的永續績效。

「物競天擇，適者生存」是自然界生物優勝劣敗的叢林法則，企業的生存與競爭也是如此，必須具備高度的應變力才能通過市場嚴酷的層層考驗。面對零售產業型態快速改變，遠東百貨將持續擴大規模，尋找適合的併購標的及投資機會，經營團隊亦已積極著手變革及創新，以前瞻的視野及敏捷的行動，擘劃經營創新策略，建立智慧零售藍圖，打造創新的營運模式(Business Model)，並掌握實踐決策的具體路徑，確保企業基業長青與恆久卓越，航向企業新藍海，再造企業成長曲線，持續為股東權益創造最高的價值與報酬。謹此

敬祝 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徐旭東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五十六年八月三十一日。

二、公司沿革：

- 56 年 8 月 · 遠東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在台北市永綏路籌設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 10 月 · 在台北市永綏路自建之六層大樓中開幕。
- 58 年 10 月 · 成立台中分公司。
- 61 年 1 月 · 成立台北分公司，將永綏路分公司遷入合併營業。
- 62 年 4 月 · 本公司投資百分之六十五在高雄市五福四路興建遠東百貨大廈，成立亞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 65 年 3 月 · 成立台南分公司。
- 66 年 9 月 · 台中分公司因隔鄰失火而遭波及。
 - 12 月 · 成立台北仁愛分公司。
- 67 年 5 月 · 台中分公司復業。
 - 10 月 · 台北分公司增建八層大廈擴大營業。
 - 本公司股票公開上市買賣。
- 69 年 2 月 · 台中分公司協助將隔鄰綜合大樓修復，並擴大營業。
- 70 年 12 月 · 本公司投資百分之六十四，在中壢新生路成立遠揚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 71 年 1 月 · 成立嘉義分公司。
- 72 年 1 月 · 亞東百貨公司暫時停止零售業務，於原址成立高雄分公司。
 - 9 月 · 成立板橋分公司。
 - 12 月 · 遠揚百貨公司暫時停止零售業務，於原址成立中壢分公司。
 - 成立三重分公司。
- 73 年 11 月 · 成立桃園分公司。
- 74 年 12 月 · 12 月 1 日桃園分公司遭回祿之災，於 12 月 20 日恢復地上一樓之營業。
- 75 年 6 月 · 三重分公司暫時停止營業。
 - 8 月 · 桃園分公司地上二樓及地上三樓恢復營業。
 - 12 月 · 成立高雄中山路分公司（愛買選品中心）。
- 76 年 1 月 · 成立新竹分公司。
 - 7 月 · 高雄分公司遷併愛買選品中心營業。
 - 10 月 · 成立遠揚新世界社區型專業超市。
 - 12 月 · 仁愛分公司改裝成全國第一家男仕專業百貨公司。
- 77 年 12 月 · 於高雄中油總廠宏南、後勁社區，設立社區專業超市二處。
- 78 年 8 月 · 於台北市天母開設電器專賣店。
 - 於板橋市興建完成發貨中心乙座。
- 79 年 1 月 · 1 月 14 日台中分公司受隔鄰綜合大樓火災波及，但自有大樓之地下一樓及地上一、二樓旋即於 1 月 23 三日恢復營業。
 - 9 月 · 本公司轉投資公司遠百企業成立遠百愛買 HYPER 景美量販店。
 - 11 月 · 成立寶慶台大 METRO 支店。
- 80 年 1 月 · 遠百企業成立遠百愛買 HYPER 板新量販店。
 - 2 月 · 成立花蓮分公司。
 - 天母電器專賣店停止營業。
 - 4 月 · 遠揚新世界停止營業。
 - 寶慶分公司不幸遭回祿之災，地下一樓及地上一、二樓僅受煙燻及水漬，地上三至五樓遭焚燬。

- 5 月・台中分公司自有大樓修復完成全面恢復營業。
- 6 月・寶慶分公司地下一樓及地上一、二樓恢復營業。
- 7 月・台南分公司擴建完成暨裝修後全新開幕。
- 10 月・嘉義國華街分公司停止營業。
- 12 月・寶慶分公司營業大樓修復完成全面恢復並擴大營業。
- ・嘉義分公司喬遷垂楊路自建大樓，全新擴大開幕。
- 81 年 11 月・寶慶台大支店停止營業。
- 12 月・成立遠東鴻利多股份有限公司。
- 82 年 9 月・成立板橋中山路分公司。
- 10 月・設立中壢中央路分公司，全新擴大營業。註銷中壢分公司。
- 11 月・於五股遠紡泰山廠區設置物流中心。
- ・台中分公司綜合大樓修復完成，連同自有大樓裝修全面開幕。
- 83 年 3 月・亞東百貨籌劃台北敦南「遠企購物中心 (Taipei Metro, The Mall)」全面開幕。
- 7 月・發行海外公司債，合計 7500 萬美元，7 年期。
- 84 年 1 月・遠東鴻利多台南分公司開幕。
- 5 月・高雄愛買選品中心停止營業。
- 7 月・全國首創年中慶。
- 85 年 5 月・中壢中央路分公司擴大營業面積至十樓，改裝後全新開幕。
- 7 月・遠百企業成立遠百愛買 HYPER 永和量販店。
- 9 月・成立高雄站前分公司。註銷高雄愛買選品中心。
- 10 月・投資設立遠百亞太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86 年 1 月・成立台南成功分公司。
- 12 月・本公司 30 週年慶。
- 87 年 3 月・板橋中山路分公司（新館）改裝後全新開幕，板橋分公司（本館）租約到期結束營業。
- 5 月・遠百企業成立遠百愛買 HYPER 台中永福量販店。
- 88 年 3 月・遠百企業成立遠百愛買 HYPER 台中中港量販店。
- 9 月・台中分公司受 921 大地震影響，暫停台中綜合大樓部份之營業。
- ・桃園分公司（舊館）租期屆滿，結束營業。
- 10 月・台南分公司（公園路）結束營業，拆除重建百貨娛樂大樓。
- ・桃園分公司 FE21' 喬遷桃園縣農會站前大樓全新擴大開幕。
- ・高雄站前分公司縮減三個樓層，調整改裝後繼續營業。
- 11 月・投資設立遠百新世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籌建板橋購物中心。
- 12 月・遠百企業成立遠百愛買 HYPER 桃園量販店。
- 89 年 2 月・台北仁愛分公司租約屆滿，結束營業。
- 3 月・遠百企業與法商吉安大股份有限公司簽定合併契約，遠百企業為存續公司，7 月 3 日為合併經營日。
- 5 月・遠百企業成立遠百愛買 HYPER 楊梅量販店。
- ・板橋中山路分公司結束營業。
- 6 月・本公司自地自建之板橋分公司 FE21' 開幕。
- 7 月・遠百企業與法商吉安大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完成。
- ・台南鴻利多結束營業。
- ・遠百企業成立愛買吉安台南量販店。
- ・吉安大股份有限公司台中復興分公司、高雄平等分公司更名為愛買吉安台中復興量販店、高雄平等量販店。
- ・由本公司主辦的 IGDS 世界百貨聯盟第 11 屆亞洲年會於台北舉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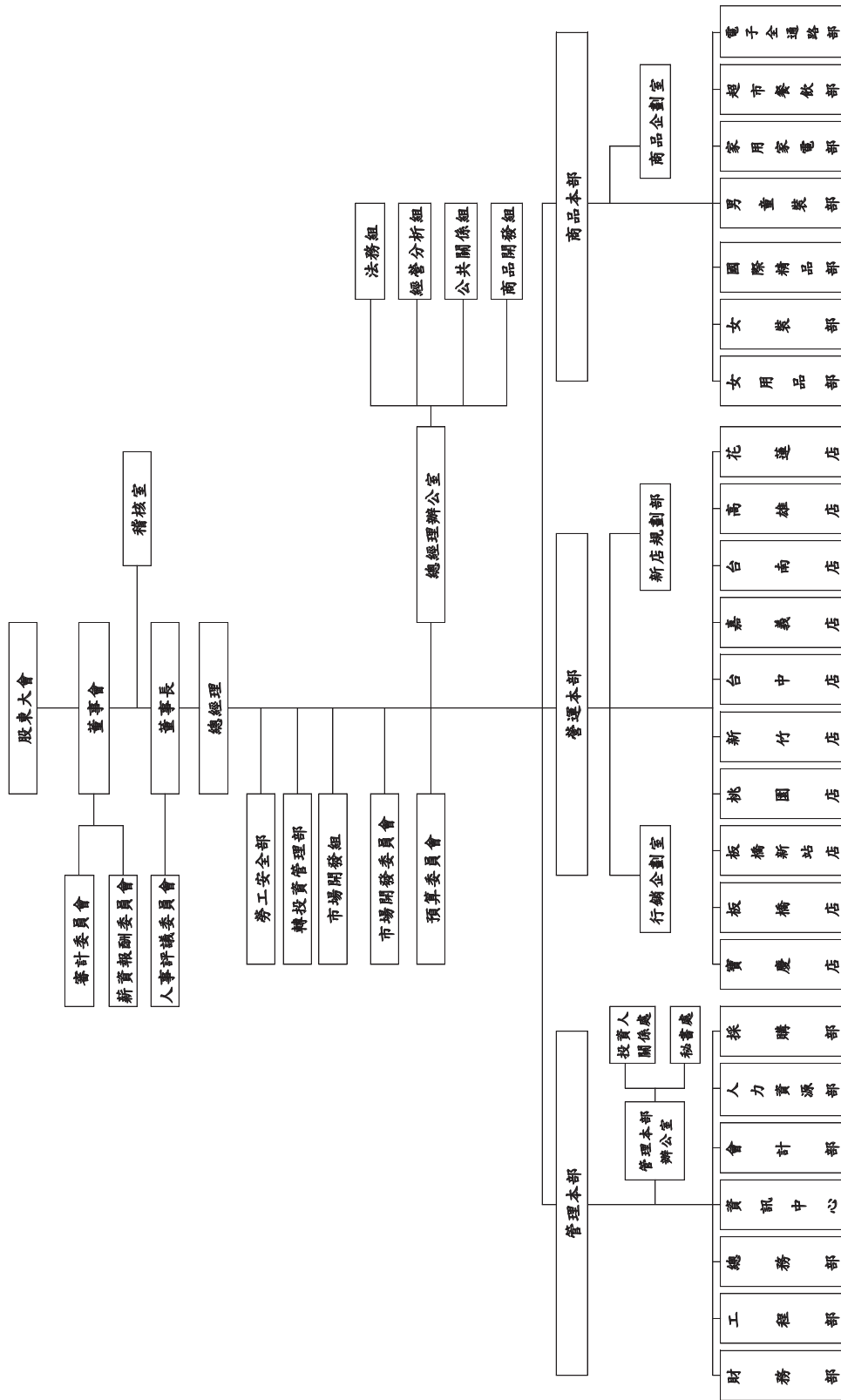
- 12 月・台中分公司結束營業。
- 90 年 9 月・遠百企業成立愛買吉安忠孝量販店。
- 10 月・遠百企業成立愛買吉安桃園中山量販店。
 - ・高雄站前分公司結束營業。
 - ・高雄大遠百 FE21' MegA (高雄分公司) 開幕。
- 12 月・遠百企業成立愛買吉安台中德安量販店。
- 91 年 3 月・新竹分公司結束營業。
- 7 月・台南大遠百 FE21' MegA (台南成功分公司) 改裝開幕。
 - ・台南大遠百 FE21' MegA (台南公園分公司) 改建完成，休閒娛樂大樓開幕。
 - ・遠百企業成立愛買吉安員林量販店。
- 9 月・投資太平洋流通股份有限公司。
- 11 月・新竹大遠百 FE21' MegA (新竹分公司) 開幕。
- 92 年 4 月・板橋大遠百 FE21' MegA 購物中心開工動土典禮。
- 5 月・遠百企業愛買吉安台中德安量販店結束營業。
- 10 月・遠百企業成立愛買吉安新竹量販店。
 - ・取得信義計畫區台北市政府 A13 市有土地五十年土地地上權。
- 93 年 2 月・中壢中央路分公司結束營業。
- 6 月・遠東百貨中壢店重新改裝成太平洋 SOGO 中壢中央新館。
- 7 月・獲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設立「重慶遠東百貨有限公司」及「重慶遠百商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 9 月・遠東百貨和 CitySuper 合資成立「遠東都會股份有限公司」。
- 11 月・原重慶遠百商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獲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變更為重慶百鼎商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 12 月・遠東都會股份有限公司之「遠企購物中心」店正式開幕。
- 94 年 1 月・投資遠銀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 3 月・獲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設立「天津遠百百貨有限公司」。
- 11 月・解散子公司美國夏威夷遠東百貨公司並直接持有孫公司美國洛杉磯遠東百貨公司之股權。
 - ・投標取得教育部學產基金會座落於台中市西屯區惠國段 89、91 地號學產土地二十年之土地承租權。租賃期間屆滿後，得申請續約一次，期間為 20 年。
- 95 年 5 月・大陸天津遠百百貨有限公司開幕。
- 12 月・解散子公司百進新加坡並辦理清算。
 - ・太平洋 SOGO 忠孝復興店開幕。
 - ・遠東都會股份有限公司之「SOGO 復興館」正式開幕。
- 96 年 1 月・買回荷蘭商牛奶佳喜樂(股)公司等所持有之遠百企業公司股權。
- 10 月・原重慶遠東百貨有限公司獲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變更為重慶遠百百貨有限公司。
- 97 年 2 月・原重慶百鼎商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獲得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變更為上海百鼎商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 4 月・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子公司百揚投資向荷蘭銀行購買其所持有之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40%股權。
- 10 月・遠百企業成立愛買吉安三重量販店。
- 98 年 2 月・原天津遠百百貨有限公司更名為天津遠東百貨有限公司。
- 4 月・原重慶遠百百貨有限公司更名為重慶遠東百貨有限公司。
- 5 月・太平洋 SOGO 天母店正式開幕。

- 遠東都會股份有限公司之「SOGO 天母店」正式開幕。
- 10 月 · 花蓮和平分公司開幕。
- 遠百企業成立愛買花蓮量販店。
- 99 年 1 月 · 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轉投資公司百揚投資及太平洋 SOGO 經由第三地區轉投資事業間接轉投資設立「無錫遠東百貨商場有限公司」。
- 1 月 · 遠百企業成立愛買基隆量販店。
- 6 月 · 無錫遠東百貨商場有限公司開幕。
- 12 月 · 成立遠東巨城購物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 100 年 1 月 · 遠百企業成立愛買豐原量販店。
- 6 月 · 成都遠東百貨有限公司開幕。
- 12 月 · 台中大遠百 Top City(台中分公司)開幕。
- 12 月 · 板橋大遠百 Mega City(板橋新站分公司)開幕。
- 12 月 · 遠東都會股份有限公司之「Mega City 板橋店」正式開幕。
- 12 月 · 遠東都會股份有限公司之「Top City 台中店」正式開幕。
- 101 年 04 月 · 遠東巨城 Big City 購物中心開幕。
- 04 月 · 太平洋 SOGO Big City 店開幕。
- 04 月 · 遠百企業成立新竹巨城量販店。
- 04 月 · 遠東都會股份有限公司之「Big City 新竹店」正式開幕。
- 102 年 03 月 · 成都遠東百貨有限公司與成都龍湖北城置業有限公司簽訂租賃意向書。
- 11 月 · 成都商廈太平洋百貨有限公司結束營業。(春熙店)
- 103 年 01 月 · 成都北城遠東百貨有限公司開幕。(北城店)
- 104 年 01 月 · 遠東百貨企業總部喬遷至新北市板橋區新站路 16 號 16~18 樓。
- 03 月 · 天津遠東百貨有限公司結束營業。(天津店)
- 04 月 · 遠百企業板橋南雅店正式開幕。
- 06 月 · 成立「竹北新世紀購物中心(股)公司」。
- 07 月 · 竹北新世紀購物中心(股)公司與新竹縣政府簽訂「新竹縣竹北市停八停車場委託民間參與興建營運案投資契約」。
- 08 月 · 遠東百貨發行上市連鎖百貨業第一本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 10 月 · 遠百企業板新店結束營業。
- 12 月 · 無錫遠東百貨商場公司結束營業(無錫遠百)。
- 105 年 08 月 · 大連連太百貨公司轉讓予百發(中國)投資公司。
- 10 月 · 遠百企業高雄店結束營業。
- 10 月 · 遠東都會股份有限公司之「桃園台茂店」正式開幕。
- 12 月 · 遠百企業大直店結束營業。
- 12 月 · 遠東都會股份有限公司之 Log on「新竹店」正式開幕。
- 12 月 · 上海太平洋百貨公司淮海店因租約到期故結束營業。
- 106 年 04 月 · 成都北城遠東百貨有限公司結束營業。
- 04 月 · 遠百企業員林店結束營業。
- 12 月 · 成都遠東百貨有限公司結束營業。
- 108 年 3 月 · 遠百企業中港店結束營業。
- 3 月 · 遠百企業永福店結束營業。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組織圖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兼具風險管理功能之組織架構）

部門名稱	部門最高主管	所司業務
稽核室	許華齡 協理	依據公司章程、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及相關法令規定，評估各單位業務潛在風險，擬訂實施年度稽核計畫，以降低公司經營風險。
管理本部	湯治亞 副總經理	- 督導人力資源、會計、資訊管理、總務、工程、財務、採購等部門業務，以降低營運管理風險。 (1)辦理人力開發訓練及培養、任免、調遷、獎懲、考核，擬訂作息時間，提高工作效率及員工福利之有關事項。 (2)會計年度之研擬修訂，各項會計帳務之處理、財務報告之編製，年度預算之編訂，各項稅捐之申報，固定資產之管理及存貨盤點之監督查核等。 (3)辦理資訊系統設計、資訊程式設計及資料管理之有關事項。 (4)辦理文書、庶務、安全及不屬於各部之事務。 (5)各項工程營建專案規劃及冷氣、空調及用電設備維護保養。 (6)辦理資金調度、出納、禮券之發售及管理，對外投資規劃暨轉投資公司投資效益之分析與考核。 (7)辦理工程設備及一般事務類採購管理等事宜。
營運本部	林彰豐 副總經理	- 督導行銷企劃室各項業務。 (1)各檔期行銷企劃或其他專案活動規劃。 (2)賣場視覺表現、商品陳列、櫥窗設計等各項提案及執行。 (3)顧客抱怨處理及各項顧客服務規劃。 (4)統理媒體公關事宜。 - 督導各分公司營運業務，以降低營運業務風險。 - 統理新店籌備各項事宜。
商品本部	劉志成 副總經理	- 辦理國際精品、家用品、化妝品、女內睡衣、女鞋、流行女裝、少淑淑女裝、童裝、男裝、家電文教及超市等各項商品採購及專櫃廠商招攬等管理事宜，以降低採購業務風險。 - 辦理網路購物電子商務管理事宜。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資料

1.董事資料

108 年 4 月 27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代表人個人持有之股數及持股比例)		現在持有股數 (*代表人個人持有之股數及持股比例)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 公司職務 (•擔任公司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其他主 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 %	股數	持股 %	股數	持股 %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徐旭東	男	107.6.21	3 年	56.8.2	1,779,835	0.13	1,779,835	0.13	0	0.00	交通大學管理學名譽博士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經濟碩士	•本公司董事長 遠東新世紀、亞泥、東聯、裕民 航運、遠傳等公司之董事長 遠銀之副董事長	董事	徐雲芳	二親等
	中華民國	鼎鼎企業管理顧問 (股)公司 代表人：徐雪芳	女	107.6.21	3 年	(註一)	73,009 *1,173,788	0.01 *0.08	73,009 *1,173,788	0.01 *0.08	0 228,927	0.00 0.02	實踐大學服裝設計科	•本公司總經理 百揚投資等公司之董事長 遠百企業等公司之董事	董事長	徐旭東	二親等
董事	美國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代表人：徐國玲	女	107.6.21	3 年	95.6.2	*0 241,769,702	*0.00 17.06	*0 241,769,702	*0.00 17.06	0 0	0.00 0.00	紐約室內設計大學畢業主修室內設計美術 美國波士頓西蒙斯大學文學學士 紐約薩拉丁諾集團資深設計師	無	董事長	徐旭東	父女
	中華民國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代表人：井琪	女	108.4.12	2 年	108.4.12	*0 1,769,001	*0.00 0.12	*0 1,769,001	*0.00 0.12	0 0	0.00 0.00	美國普渡大學管理資訊系統博士 遠傳電信公司首席轉型長；美國 AT&T 技術發展部門副總裁；美國 AT&T 技術開發助理副總裁；美國 AT&T PMOSS 規劃、工程和開發總監； 美國 AT&T 區域經理, ATT 全球網路 控制中心；亞利桑那州立大學商學 院決策與資訊系統助理教授	遠傳電信公司總經理；新世紀資 通等公司董事長暨總經理；全虹 企業等公司之董事長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裕利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靜芳	女	107.6.21	3 年	(註二)	*76,483 1,769,001	*0.01 0.12	*76,483 1,769,001	*0.01 0.12	0 0	0.00 0.00	美國北亞歷桑納州立大學會計系 美國會計師	遠東巨城購物中心等公司之董 事長；遠東集團綜效暨零售規劃 總部執行長；遠時數位科技等公 司董事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亞洲水泥(股)公司 代表人：梁錦琳	女	107.6.21	3 年	95.6.2	*0 80,052,950	*0.00 5.65	*0 80,052,950	*0.00 5.65	0 0	0.00 0.00	伊利諾州立大學大眾傳播碩士 台大 EMBA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總經理 遠鼎信息科技(上海)公司董事 遠鑫電子票證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簡又新	男	107.6.21	3 年	101.6.21	0 0	0.00 0.00	0 0	0.00 0.00	0 0	0.00 0.00	美國紐約大學航空太空工程學博 士；台灣大學機械工程系畢業 環保署長；交通部長；外交部長；駐 英代表；立法委員	長榮航空公司之獨立董事 崑崙投控公司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戴瑞明	男	107.6.21	3 年	104.6.22	0 0	0.00 0.00	0 0	0.00 0.00	0 0	0.00 0.00	美國夏威夷大學美國研究所碩士 天主教輔仁大學名譽法學博士 總統府副秘書長兼發言人；中華民國 駐教廷特命全權大使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魏永篤	男	107.6.21	3 年	101.6.21	0 0	0.00 0.00	0 0	0.00 0.00	0 0	0.00 0.00	美國喬治亞大學企管碩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總裁 德勤國際組織董事 中華社會福利聯合勸募協會理事長 美國喬治亞州會計師	永勤興業有限公司負責人 聯強國際、國泰金融控股、國泰 世華商業銀行公司之獨立董事 凱美電機公司之監察人 奇力新電子、世界先進精體電 路、神達投資控股、劍麟公司之 董事	無	無	無

註一：68.4.19-71.4.18 擔任董事，79.4.30-84.4.12 擔任監察人，84.4.12 至目前擔任董事。註二：92.6.10-95.6.1 擔任董事，95.6.2 至 104.6.22 擔任監察人，104.6.22 至目前擔任董事。

註三：選任時及現在之流通在外總股數為 1,416,940,589 股。註四：本公司董事均無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之情形。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8 年 04 月 27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鼎鼎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	裕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0.00)、大聚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33.81)、富達運輸股份有限公司(16.00)、亞洲工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5.04)、百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5.04)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3.77)、財團法人亞東技術學院(4.81)、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3.61)、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紀念基金會(3.42)、財團法人元智大學(2.74)、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60)、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98)、徐旭東(1.71)、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58)、德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5)
亞洲水泥(股)公司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22.33)、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5.40)、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12)、新制勞工退休基金(1.77)、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1.51)、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1.49)、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43)、財團法人元智大學(1.41)、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紀念基金會(1.31)、裕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29)
裕利投資(股)公司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68.18)、裕民航運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31.82)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8 年 04 月 27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裕通投資(股)公司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73.54)、裕民航運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26.46)
大聚化學纖維(股)公司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1.86)、裕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38.76)、裕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9.38)
富達運輸(股)公司	富民運輸股份有限公司(99.87)、亞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3)
亞洲工程企業(股)公司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98.23)、亞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7)
百鼎投資(股)公司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66.66)、百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3.34)
亞洲水泥(股)公司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22.33)、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5.40)、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12)、新制勞工退休基金(1.77)、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1.51)、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1.49)、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43)、財團法人元智大學(1.41)、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紀念基金會(1.31)、裕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29)
國泰人壽保險(股)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00)
新光人壽保險(股)公司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00)
中國人壽保險(股)公司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5.33)、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9.63)、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3.34)、緯來電視網股份有限公司(2.35)、花旗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1.73)、新制勞工退休基金(1.34)、詹玲郎(1.27)、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1.19)、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1.13)、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1.08)
南山人壽保險(股)公司	第一銀行受潤成投資控股公司信託專戶(68.17)、潤成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2.46)、杜英宗(3.25)、潤華染織廠股份有限公司(0.28)、潤泰租賃股份有限公司(0.13)、吉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11)、郭文德(0.10)、寶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5)、寶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5)、寶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5)、寶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5)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3.77)、財團法人亞東技術學院(4.81)、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3.61)、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紀念基金會(3.42)、財團法人元智大學(2.74)、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60)、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98)、徐旭東(1.71)、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58)、德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55)
遠東百貨(股)公司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17.06)、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5.65)、財團法人元智大學(4.75)、遠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80)、遠東百貨公司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2.11)、裕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06)、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2.00)、穩靜企業股份有限公司(1.88)、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紀念基金會(1.71)、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66)

裕元投資(股)公司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9.92)、遠鼎股份有限公司(25.02)、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8.96)、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17.66)、鼎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6.50)、裕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84)、裕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0.10)
裕民航運(股)公司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39.25)、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3.95)、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2.26)、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1.97)、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21)、鼎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6)、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5)、裕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94)、亞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92)、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0.92)
裕民航運(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100.00)
德勤投資(股)公司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99.99)、亞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001)

4.董事資料

條 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財務、 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系 之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商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徐旭東			✓									✓	✓	0
徐雪芳			✓						✓			✓		0
徐國玲			✓	✓	✓	✓		✓	✓	✓		✓		0
井 琪			✓	✓		✓	✓	✓	✓		✓	✓		0
梁錦琳			✓	✓	✓	✓	✓	✓	✓		✓	✓		0
李靜芳		✓	✓			✓	✓		✓		✓	✓		0
魏永篤		✓	✓	✓	✓	✓	✓	✓	✓	✓	✓	✓	✓	2
簡又新	✓		✓	✓	✓	✓	✓	✓	✓	✓	✓	✓	✓	1
戴瑞明	✓		✓	✓	✓	✓	✓	✓	✓	✓	✓	✓	✓	0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本屆董事會設置 3 席獨立董事。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 %	股數	持股 %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徐雪芳	女	95.06.02	1,173,788	0.08	228,927	0.02	實踐大學服裝設計科	百揚投資等公司之董事長 遠百企業等公司之董事	無	無	無
商品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劉志成	男	96.03.20	0	0.00	0	0.00	美國中央密西根大學電腦碩士	亞東百貨等公司之董事 遠百企業等公司之監察人	無	無	無
管理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湯治亞	男	102.10.01	169	0.00	0	0.00	東吳大學法律碩士 英國萊斯特大學金融理科碩士 英國倫敦政經學院法律碩士	鼎慎投資等公司之董事 百發(中國)投資等公司之監察人	無	無	無
營運部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林彰豐	男	104.07.01	0	0.00	0	0.00	台灣師範大學美術系	遠東都會等公司之董事 亞東百貨公司之監察人	無	無	無
人力資源部協理	中華民國	劉麗玉	女	100.06.01	0	0.00	0	0.00	美國杜蘭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工程部協理	中華民國	廖金賜	男	100.09.01	336	0.00	60	0.00	勤益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科 元智大學電機工程學分班	無	無	無	無
會計部協理	中華民國	劉儀婷	女	100.09.01	0	0.00	0	0.00	台北大學會計碩士	遠銀國際租賃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台分公司協理	中華民國	藍卓成	男	100.12.01	5,192	0.00	0	0.00	東海大學國際貿易系 元智大學管理研究學分班企業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超市餐飲部協理	中華民國	陳佑任	男	103.01.15	2,132	0.00	0	0.00	清華大學高階經營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板橋新站分公司協理	中華民國	施智耀	男	103.01.15	137	0.00	0	0.00	美國聖約翰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稽核室協理	中華民國	許華齡	女	103.08.12	0	0.00	0	0.00	元智大學管理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桃園分公司協理	中華民國	江天佐	男	104.07.13	563	0.00	0	0.00	輔仁大學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108 年 04 月 27 日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就 任 日 期	持 有 股 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經理人		
					股 數	持 股 %	股 數	持 股 %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國際精品部 協理	中華民國	詹萃華	女	104.07.13	6,252	0.00	0	0.00	南澳大學企業管理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財務部協理	中華民國	曾治國	男	104.07.13	0	0.00	0	0.00	台北大學金融與合作經營學系 天津南開大學政治經濟學碩士	遠鑫電子票證公司之董事	無	無	無
女用品部 協理	中華民國	王敬元	男	106.07.27	860	0.00	0	0.00	輔仁大學國際貿易系	無	無	無	無
新竹分公司 協理	中華民國	徐為興	男	107.01.10	2,040	0.00	3,040	0.00	中國文化大學印刷學暨企業管理 學系	無	無	無	無
高雄分公司 協理	中華民國	毛邨國	男	107.07.31	0	0.00	0	0.00	道明高中	無	無	無	無

註1：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均無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之情形。

註2：本公司並未辦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徐旭東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董事	鼎鼎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裕利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亞洲水泥(股)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獨立董事	魏永篤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簡又新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戴瑞明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鼎鼎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代表人：徐雪芳；遠東新世紀(股)公司代表人：徐國玲、李彬；裕利投資(股)公司代表人：李靜芳；亞洲水泥(股)公司代表人：梁錦琳。														
*107 年度之酬勞係為擬議數，非實際分配金額。														

董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 2,000,000 元	魏永篤、簡又新、戴瑞明	魏永篤、簡又新、戴瑞明		魏永篤、簡又新、戴瑞明	魏永篤、簡又新、戴瑞明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遠東新世紀代表人:李彬 遠東新世紀代表人:徐國玲 亞洲水泥代表人:梁錦琳 裕利投資代表人:李靜芳	遠東新世紀代表人:李彬 遠東新世紀代表人:徐國玲 亞洲水泥代表人:梁錦琳 裕利投資代表人:李靜芳		遠東新世紀代表人:李彬 遠東新世紀代表人:徐國玲 亞洲水泥代表人:梁錦琳 裕利投資代表人:李靜芳	遠東新世紀代表人:徐國玲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鼎鼎企業管理顧問代表人:徐雪芳		鼎鼎企業管理顧問代表人:徐雪芳	無	遠東新世紀代表人:李彬 裕利投資代表人:李靜芳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徐旭東	徐旭東		徐旭東	亞洲水泥代表人:梁錦琳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鼎鼎企業管理顧問代表人:徐雪芳	鼎鼎企業管理顧問代表人:徐雪芳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無	徐旭東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9	9		9	9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徐雪芳													
副總經理	林彰豐													
	劉志成	13,118	13,600	372	372	17,631	17,631	1,469	0	1,469	0	2.47	2.51	42
	湯治亞													
	劉朝雄													

* 本公司今年度並無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表列金額全數皆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撥數。

* 總經理司機之報酬 613 仟元。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 2,000,000 元	無	無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徐雪芳、劉志成、湯治亞、林彰豐、劉朝雄	徐雪芳、劉志成、湯治亞、林彰豐、劉朝雄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5	5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徐雪芳	0	3,668	3,668	0.28
	商品本部副總經理	劉志成				
	管理本部副總經理	湯治亞				
	營運本部副總經理	林彰豐				
	轉投資管理部副總經理	劉朝雄				
	人力資源部協理	劉麗玉				
	工程部協理	廖金賜				
	會計部協理	劉儀婷				
	台中分公司協理	藍卓成				
	超市餐飲部協理	陳佑任				
	板橋新站分公司協理	施智耀				
	稽核室協理	許華齡				
	桃園分公司協理	江天佐				
	國際精品部協理	詹萃華				
	財務部協理	曾治國				
	女用品部協理	王敬元				
	轉投資管理部協理	林曲祥				
	轉投資管理部協理	楊土城				
	新竹分公司協理	徐為興				
	高雄分公司協理	毛郅國				

註：107 年度酬勞係擬議分配數。

前十大取得員工酬勞人士姓名、職位及前十大酬勞總股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經理	徐雪芳	0	2,302	2,302
副總經理	劉志成			
	湯治亞			
	林彰豐			
	劉朝雄			
協理	劉麗玉			
	廖金賜			
	劉儀婷			
	藍卓成			
	施智耀			

註：現金酬勞為 107 年度取得 106 年度之實際分派情形。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率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 107 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佔稅後純益比例分別為 5.68%及 5.73%；106 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佔稅後純益比例分別為 4.93%及 4.95%。
-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說明：
本公司給付之董事酬勞依據公司章程第 27 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點五為董事酬勞。董事酬勞實際分派之比率及數額由董事會考量其績效評估、公司營運成果及未來

經營風險等因素議定之，並報告股東會。另有業務執行費用以車馬費為主，係參酌相關同業及上市公司之支領標準制定。

本公司給付之經理人酬金分為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再加計員工酬勞共四項，其中員工酬勞係依據公司章程辦理，實際分派之比率、數額、方式由董事會決議，並報告股東會。其整體酬金組合係依據工作職務，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訂定具激勵性且能合理反映績效之酬金政策。

- (3)訂定酬金之程序：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參酌相關同業及上市公司之水準，召開會議評估、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董事會決議中如有不採納或修正委員會建議，應予具體說明，但董事會決議如有優於委員會建議之薪資報酬，則依該委員會組織規程辦理相關公告申報。
- (4)對經營績效之關聯性：經營績效直接影響酬金。
- (5)對未來風險之關聯性：經營績效及酬金給予均依制度性運作，避免人為操作之風險，確保企業整體利益。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自 107 年 1 月 1 日起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7 次 (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 註
董事長	徐旭東	7	0	100	無
董 事	鼎鼎企業管理顧問(股) 公司代表人徐雪芳	7	0	100	無
董 事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代表人徐國玲	7	0	100	無
董 事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代表人李彬	5	1	83	108.4.12 卸任
董 事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代表人井琪	1	0	100	108.4.12 新任
董 事	裕利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李靜芳	7	0	100	無
董 事	亞洲水泥(股)公司 代表人梁錦琳	7	0	100	無
獨立董事	魏永篤	7	0	100	無
獨立董事	簡又新	7	0	100	無
獨立董事	戴瑞明	7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本公司無此情形。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本公司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已於 101 年股東會選任獨立董事，將依其獨立性與專業性對公司事務提供客觀意見，提昇公司運作和保護股東權益。另於 104 年董事改選時，增設審計委員會，強化公司治理。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另於公司網站公告每次董事會重要決議，以提昇公司的運作資訊透明度和保護股東之權益。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的成員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並且至少每季召開一次常會。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訂定或修正公司內控制度及重要處理程序、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重大之資產交易資金貸與背書保證、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簽證會計師之委(解)任或報酬、財會或內稽主管之任免、年度財務報告等。

2.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已依法於 104 年董事改選時，增設審計委員會，強化公司治理。

自 107 年 1 月 1 日起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 (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魏永篤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簡又新	6	0	100	無
獨立董事	戴瑞明	6	0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會議屆次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決議結果以及公司 對審計委員會意見 之處理
第一屆第十一次 107/03/21	1.通過提報本公司稽核業務報告案。 2.通過提報本公司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案。 4.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提報董事會經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通過。
第一屆第十二次 107/05/02	1.通過提報本公司稽核業務報告案。 2.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第二屆第一次 107/08/09	1.通過提報本公司稽核業務報告案。 2.通過 107 年第 2 季財務報告案。	
第二屆第二次 107/11/12	1.通過提報本公司稽核業務報告案。 2.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稽核計畫案。	
第二屆第三次 108/03/20	1.通過為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自 107 年第 4 季起改派葉淑娟會計師及卓明信會計師為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案。 2.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案。 3.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 4.通過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5.通過提報本公司稽核業務報告案。 6.通過提報本公司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第二屆第四次 108/05/03	1.通過提報本公司稽核業務報告案。 2.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3.通過本公司修正「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4.通過本公司修正「資金貸與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本公司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本公司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1)稽核報告皆依法令於完成後次月底前交付獨立董事查閱。

(2)內部稽核主管除了定期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和獨立董事進行業務彙報外；另視風險程度，於必要時進行不定期溝通討論，溝通管道順暢。

2.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本公司委任之簽證會計師於每季審計委員會議上報告當季財務報告查核或核閱結果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若有特殊情況，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報告。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溝通情形良好。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摘要：

(1)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

日期/會議屆次	溝通重點
107/03/21 第一屆第十一次審計委員會	會計師 106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
107/05/02 第一屆第十二次審計委員會	會計師 107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
107/08/09 第二屆第一次審計委員會	會計師 107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告
107/11/12 第二屆第二次審計委員會	會計師 107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告
108/03/20 第二屆第三次審計委員會	會計師 107 年度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
108/05/03 第二屆第四次審計委員會	會計師 108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告

(2)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

日期/會議屆次	溝通重點
107/03/21 第一屆第十一次審計委員會 107/03/21 第十七屆第十二次董事會	106 年第 4 季稽核報告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07/05/02 第一屆第十二次審計委員會 107/05/02 第十七屆第十三次董事會	107 年第 1 季稽核報告
107/08/09 第二屆第一次審計委員會 107/08/09 第十八屆第二次董事會	107 年第 2 季稽核報告
107/11/12 第二屆第二次審計委員會 107/11/12 第十八屆第三次董事會	107 年第 3 季稽核報告 108 年度稽核計畫
108/03/20 第二屆第三次審計委員會 108/03/20 第十八屆第四次董事會	107 年第 4 季稽核報告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108/05/03 第二屆第四次審計委員會 108/05/03 第十八屆第五次董事會	108 年第 1 季稽核報告

3.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不適用，本公司已依法於 104 年董事改選時，增設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強化公司治理。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確實遵循實施辦理並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上揭露以供查詢。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其中並訂有「保障股東權益」專章據以執行。據此，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股務代理機構「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負責處理股東之建議或疑問，確保股東權益，若有糾紛及訴訟情事將視狀況委請律師予以協助。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公司透過股務代理機構隨時並充分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依「上市公司資訊申報作業辦法」規定申報異動資訊。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財務與業務作業均有訂定書面規範，並明訂價格條件與支付方式，以杜絕非常規交易，降低經營風險。 本公司除訂定「子公司監督與管理辦法」外，並另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關係人交易之管理作業規範」等辦法，以建立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有關人員、資產及財務之風險管理機制與防火牆。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業已制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道德行為準則」規範公司內部人不得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並已告知所有董監事、經理人及全體員工，並將此作業程序置於公司網站 (http://www.feds.com.tw) 以供全體同仁遵循之，以避免違反或發生內線交易之情事。 本公司新任之董事、經理人等內部人，於就任時均分發證交所編制最新版之「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相關法令及應行注意事項」，以利內部人遵循之。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採用候選人提名制，參考獨立董事的意見，亦評估各成員之學經歷資訊，並遵守「董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守則」，以確保多元性、獨立性及利害關係人的意見被納入考量。 本公司第 18 屆董事成員(男性 4 名、女性 5 名)，均具備豐富經營管理、領導決策及相關產業知識，學經歷包含會計、財務、銷售、外交及資通訊等，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與落實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本公司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另設有人事評議委員會、市場開發委員會、預算委員會，公司治理運作均由各部門依其職掌負責，未來將視需要評估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董事會功能，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爰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同時公告於本公司官網。 「董事會績效評估」於每年定期辦理，由董事成員及董事會議事單位分別以問卷方式評估，其績效評估指標，係依據本公司之運作及需求訂定，以有效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及運作績效。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本公司每年皆有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皆符合「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之獨立性相關規範。並已提報第十八屆第四次董事會通過。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於 108 年 5 月 3 日董事會選任劉儀婷協理擔任公司治理主管，負責督導公司治理業務並執行公司治理相關業務。劉儀婷協理具會計師資格並具備公開發行公司從事會計等管理工作經驗達三年以上。 主要職責及業務執行情形如下： 1.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及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1)擬訂董事會議程於七日前通知董事，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並於會後二十天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 (2)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並於修訂章程或董事改選辦理變更登記事務。 2.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依照公司產業特性及董事學、經歷背景，協助獨立董事及一般董事擬定年度進修計畫及安排課程。 3.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及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1)針對公司經營領域以及公司治理相關之最新法令規章修訂發展，定期通知董事會成員。 (2)檢視相關資訊機密等級並提供董事所需之公司資訊，維持董事和各業務主管溝通、交流順暢。 (3)獨立董事依照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有與內部稽核主管或簽證會計師個別會面瞭解公司財務業務之需要時，協助安排相關會議。 (4)確認公司股東會及董事召開是否符合相關法律及公司治理守則規範。 (5)協助且提醒董事於執行業務或做成董事會正式決議時應遵守之法規及建言。 (6)會後負責檢覈董事會重要決議之重大訊息發布事宜，確保重訊內容之適法性及正確性，以保障投資人交易資訊對等。 4.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將依規定公告並揭露於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關係處理窗口及意見信箱，提供員工、股東及利害關係人隨時且直接的與各部門管理階層之溝通管道，反應各類意見與建議。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由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以專業股務代辦機構之角色，協助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本公司中英文網站設有股東專欄，揭露完整之財報營收資料、重大訊息及公司治理等相關資訊。 網址為： http://www.feds.com.tw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本公司設有並落實執行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不定期召開法人說明會及發布公開資訊；本公司並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重大訊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本公司網站設有中英文版股東專欄。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員工權益：本公司及各關係企業向來秉持遠東集團立業精神以「誠、勤、樸、慎、創新」勉勵員工，也堅持以誠信對待員工，依勞動基準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2)僱員關懷：本公司及各關係企業為提高員工生活安全的保障，辦理員工及其眷屬團體保險、員工健康檢查，也提供傷病慰問金及亞東醫院診療優惠等員工關懷措施。 (3)投資者關係：設置專人處理投資人建議及疑問，以維持雙方良好溝通之管道。 (4)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繫著長期良好的合作關係，並基於互信互惠原則，以提供並滿足顧客之商品需求為目標。 (5)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並可在公司網站查詢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訊息。 (6)董事及經理人進修情形：如附錄一、附錄二。 (7)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恪遵相關法令及本集團正派經營之企業文化，透過董事會的運作，訂定公司各項經營政策及內控規章制度，供各部門遵循；風險的辨識、評估與規避，則由各業務及行政管理部門執行與管控，並由內部稽核部門針對各部門、各項業務執行與風險管控情形，進行計畫性、專案性或機動性查核，定期呈報公司經營決策階層，俾能適時調整修正風險管理政策。（相關執行情形請參閱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8)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針對客戶政策，亦即對所有消費者，我們所採取的策略是：在商品面，尋求各業種中，具商譽且受大眾歡迎之專櫃廠商以提供優質及多元化商品，並隨著市場變化不斷的汰舊換新，持續努力引進有潛力的新品牌，保持商品競爭力。在管理面上，除推行ISO品質管理系統，落實作業流程標準化，各分公司皆定期召開主管會議，力求在硬體設備和銷售服務上做到最好，為消費大眾把關。 (9)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將於6月底前對全體董事投保責任險，降低公司董事之法律風險及財務承擔責任，保障因執行職務可能之損害。 (10)公司財務資訊透明相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名之相關證照情形：如附錄三。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 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附錄一.董事進修之情形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時數
		起	迄		
董事長	徐旭東	107.07.24	107.07.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3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第5期)			
		107.12.24	107.12.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3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第6期)			
董事	徐雪芳	107.07.24	107.07.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3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第5期)			
		107.12.05	107.12.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3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企業策略與關鍵績效指標			
董事	徐國玲	107.08.01	107.08.0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3
		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			
		107.11.05	107.11.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3
		董事需瞭解的網絡風險議題			
		107.12.24	107.12.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3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第6期)			
董事	李 彬	107.07.24	107.07.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3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第5期)			
		107.12.24	107.12.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3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第6期)			
董事	李靜芳	107.11.16	107.11.1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3
		董監事不可不知的品牌智財策略			
		107.11.30	107.11.3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3
		最新公司治理藍圖下的董事責任與風險管理			
董事	梁錦琳	107.07.24	107.07.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3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第5期)			
		107.12.24	107.12.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3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第6期)			
獨立 董事	簡又新	107.01.25	107.01.25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2
		2018 國際經濟趨勢及金融制度			
		107.02.07	107.02.07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1
		企業永續與企業長青			
		107.10.24	107.10.24	台灣董事學會	3
		全球再平衡的危機與轉機			
		107.10.25	107.10.25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	2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第十四場次 CEO 講堂暨專題演說			
獨立 董事	魏永篤	107.05.09	107.05.09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3
		公司治理講堂			
		107.05.23	107.05.2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3
		公司治理講堂			
		107.05.25	107.05.25	全球趨勢分析-風險與機會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07.05.28	107.05.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3
		「人工智慧來了」與「逆商業時代」			
		107.06.26	107.06.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
		新版公司治理藍圖之介紹			
		107.09.06	107.09.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3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最新公司法修正重點與實務探討			
		107.09.19	107.09.1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6
		【高峰】第 14 屆公司治理國際論壇-遵行與監督 董事義務-德拉瓦經驗、台灣現行法制下董事的監督義務、獨立董事的當責、獨立董事的效能，獨立董事的支援			
107.11.23	107.11.2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3		
公司治理論壇 – 資訊安全趨勢與企業因應之道					
獨立 董事	戴瑞明	107.05.08	107.05.08	台灣證券交易所	3
		上市公司新版公司治理藍圖高峰論壇			
		107.07.24	107.07.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3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第 5 期)			
		107.12.24	107.12.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3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第 6 期)			

(以上資料統計至 107.12.31 止)

附錄二.經理人進修之情形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時數
		起	迄		
總經理	徐雪芳	107.07.24	107.07.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3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第 5 期)			
		107.12.05	107.12.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3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企業策略與關鍵績效指標			
協 理	許華齡	107.10.04	107.10.04	國立中正大學製商整合研究中心	6
		個人資料保護法遵科技-資料庫個資管理查核實例演練			
		107.10.31	107.10.31	中華民國電腦稽核協會	6
		ERP 系統控管與查核實務			
協 理	劉儀婷	107.10.18	107.10.19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12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以上資料統計至 107.12.31 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附錄三.公司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證照	部門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財務單位	會計單位	稽核單位	財務單位	會計單位	稽核單位
中華民國會計師		1	3		2	3	1
中國會計師					1	4	
中國中級會計師					1	10	
中國初級會計師					7	8	
國際註冊內部審計師						1	
中級會計職稱						1	
初級會計職稱					1	1	
會計技術資格證					1	2	
會計事務丙級技術士			2	4		2	4
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			1	2		1	2
國際內部稽核師				1	1		2
國際電腦稽核軟體應用師				3			3
電腦稽核軟體應用師				5			5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主導稽核員				1			1
銀行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				2			2
企業電子化助理規劃師		1			1		
中小企業財務人員		1			1		
理財規劃人員		1	1		1	1	
證券投資分析師					1		
證券高級營業員		1		1	3		1
證券商業務員				1			1
證券投信投顧業務員				1			1
信託業務人員				1			1
記帳士				1			1
財產保險業務員				1			1
人身保險業務員				2			2
期貨商業業務員				1			1
金融市場常識與職業道德			1			1	
人民幣匯率期貨交易實務培訓班		1			1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須填列)
本公司將繼續努力，並持續優化公司網站內容，如增加年度英文財報等資訊。

(四)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 1)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 其他公 發公 司薪 資報 酬委 員會 成員 家數	備註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魏永篤		✓	✓	✓	✓	✓	✓	✓	✓	✓	5	—
獨立董事	簡又新	✓		✓	✓	✓	✓	✓	✓	✓	✓	1	108.05.03 新任
其他	林美雪			✓	✓	✓	✓	✓	✓	✓	✓	1	—
其他	黃靖武			✓	✓	✓	✓	✓	✓	✓	✓	2	108.05.03 卸任

註 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運作方式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辦理，主要職責為：

一、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二、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7 年 8 月 9 日至 110 年 6 月 20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魏永篤	2	0	100%	—
委員	簡又新	-	-	-	108.05.03 新任，截至年報刊印日無召開會議
委員	林美雪	2	0	100%	—
委員	黃靖武	2	0	100%	108.05.03 卸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落實公司治理			
(一)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	1. 訂有「遠東百貨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以「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加強資訊揭露透明度」等四大方向為執行目標。 2. 建置 CSR 網站及 CSR FB 粉絲團，增加溝通管道，積極與利害關係人互動，FB 粉絲團年度總觸及人數達 80 萬人，較前一年成長 40%。 3. 各營運據點以在地公益平台的角色，投入關懷弱勢、扶植產業、慈善捐贈、回饋鄰里等各類公益活動，年度公益支出佔營收比例為 0.03%。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	本公司明訂『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等相關規範，以落實企業社會責任，為能提倡及宣導，將相關規範置於公司內部網站供員工隨時查詢，並透過內部各項會議、溝通管道及訓練，強化員工對社會責任之認知。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1. 自 104 年起設置「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財務長擔任執行長，並設有執行辦公室負責執行策略研擬、活動建議、編製 CSR 報告書等事項。 2.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下設有八個功能性委員會，每月定期召開會議，報告並追蹤各專案執行進度。 3. 針對 CSR 重大性決策及執行情形，定期於每季召開董事會時向董事會呈報，107 年董事會共通過 19 項決議案。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	本公司於年報及公司官網均揭露公司章程，明定員工酬勞提撥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二至百分之三點五為員工酬勞，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實際分派之比率、數額、方式及股數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後辦理。 另，本公司除了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強化公司治理及健全薪資報酬制度，亦參酌相關同業及上市公司之薪資標準，制定員工合理薪酬政策，明定激勵獎金制度如每月績效考核獎金、週慶活動目標達成獎金及年終等獎金，均係連結個人或部門績效狀況核發，以促進整體經營績效。各級主管對所屬人員之學識、操守、工作能力及績效亦需隨時加以考評，並重視其對誠信經營政策等社會責任相關規範之落實情形，以為個人考績之依據。 合併公司亦依各公司治理需求，舉辦員工教育訓練，對於績效考核及獎懲制度均訂立明確規範。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及子公司皆遵循環境法規及相關之國際準則規範，適切地保護自然環境並了解社會責任，積極推動履行實務守則，致力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從事任何營運活動，皆考慮對生態效益之影響以降低環境衝擊。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公司及子公司皆積極推動各項能源管理及節能目標並導入ISO50001認證，以響應政府政策、減緩全球氣候變遷，善盡共同保護地球環境之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非屬製造業公司，故不適用ISO14001。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透過逐步汰舊耗能設備，例如更新高雄、台南、寶慶、新竹、桃園部份空調盤管或空調冷卻水塔，及持續採用節能LED燈具，並以EUI擬訂各分店控管耗量，107年全年節約電度231.3萬度。	無重大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及子公司遵循各項勞動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重視員工人權、工作權之平等，不以性別、出生地、種族、年齡、婚姻或家庭狀況等作為聘僱員工的限制，適時安排專業訓練，提供員工公開透明的晉升或轉調管道，以增廣員工歷練，提供多元發展機會，積極保障員工合法權益。同時也依循相關法規如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相關規章及其他商業行為等法令，制定相關公司內部規範，以維護所有利害關係人權益及社會公益。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勞工代表由勞資會議勞方代表決議產生，同仁可透過勞工代表參與公司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針對安全衛生提案及建議，採取改善對策。建立員工意見處理管道，設置員工意見箱、網路E-mail來廣納員工意見，積極維持勞資和諧。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1. 實施自主管理及自動檢查計畫，本公司總管理處定期至各分公司實施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執行績效查核及安全衛生現場巡視。 2. 每半年定期制定作業環境監測計畫，並辦理作業環境監測（二氧化碳及噪音）乙次，監測工作場所安全健康；另每季定期辦理飲用水水質檢驗。 3. 對新進同仁實施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擬訂教育訓練計畫，對在職員工宣導安全衛生及職場健康議題，並實施安全衛生相關證照人員（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勞工健康服務護理人員、急救人員、防火管理人、室內空氣品質維護管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理專責人員等)之專業培訓與定期複訓。 4. 定期辦理在職員工健康檢查,並配合身心健康保護計畫(肌肉骨骼危害預防、過勞預防、職場暴力預防、母性健康保護),落實健康追蹤管理。另特約醫師辦理臨場健康服務,提供同仁健康諮詢及健康管理。 5. 每半年定期辦理消防演練乙次,及每月定期辦理A組人員演練,使同仁熟悉消防編組任務及緊急應變處理。 6. 設置急救人員及急救箱,提供工作場所意外傷害初步處理。 7. 設置AED(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AED管理員定期回訓、70%以上同仁定期接受AED+CPR訓練,本公司107年度寶慶店、板橋店、板新店、桃園店、新竹店、台中店、嘉義店、台南成功店、台南公園店、高雄店及花蓮店皆具衛福部「AED安心場所認證」。 8. 推行菸害防制管理及健康管理,照顧同仁身心健康保護,本公司107年度總管理處、寶慶店、板新店、板橋店、桃園店、新竹店、台中店、嘉義店、台南店、高雄店、花蓮店皆具衛福部「健康職場認證」。 9. 持續打造零災害工作場所,本公司107年度總管理處、寶慶店、板橋店、板新店、桃園店、新竹店、台中店、嘉義店、台南店、高雄店、花蓮店獲得勞動部「無災害工時紀錄證明」。 10. 不定期提供、辦理安全健康管理、活動、資訊等資訊,提供同仁自主管理參考。	
(四)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本公司及子公司秉持勞資合作精神,提供多元化的勞資溝通模式,除部門溝通會議、跨部門協調會議、政令公告周知外,也召開店內勞資會議,由公司管理階層與勞資會議代表針對員工關心與切身的事務進行瞭解與討論,創造勞資互利雙贏的環境。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依照個人工作所需、績效評核結果與職涯發展需要,提供多元的學習管道與發展資源,致力營造學習環境,包含在職訓練、課堂訓練、工作指導及工作輪調等,讓員工朝個人職涯及公司發展,持續快樂學習。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為百貨零售業,無自行研發、生產商品,為求成為消費大眾心中最佳購物的通路,所有專櫃皆經過慎選,並秉持「為消費者心願而經營」的宗旨,服務大眾。為維護廣大消費者之權益,各分公司皆設有客服中心及0800 客服專線、service@feds.com.tw 客服信箱,以提供最直接、即時之申訴管道,並設立「顧客意見表」以廣納大眾之建議及批評指教,力求適時調整各項設施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及服務，滿足顧客所需，維護消費者權益。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產品皆由正當經營之誠信專櫃提供，載明使用規範、產地標示、符合國家標準之檢測標章，一切遵循法規。	無重大差異。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本公司與供應商往來前皆請供應商提供產品相關檢驗記錄，並審慎評估了解該供應商過去之資料。	無重大差異。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本公司與各供應商之契約已詳細羅列各種對於建物環境、商場管理、商品品質、賣場安全、人員管理、帳務處理、顧客服務等相關情事之管理，以達共同提昇企業社會責任之目標，若供應商有違反之情事，當依法處理。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本公司已依據相關法令將履行社會責任情形之相關資訊揭露於年報中。 致力提供正派經營之優質購物環境、落實社會回饋一直是我們的信念與堅持，本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揭露於公司網站(CSR企業社會責任專區)(http://www.feds.com.tw/csr/)及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訂有「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積極善盡企業公民角色。除每年定期出版「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提升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的透明度外，並透過「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擘劃企業永續願景，達成「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等目標，成為驅動永續的正面力量，與社會一起迎向美好生活。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		本公司已訂定『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規範本公司人員秉持誠信原則經營各項商業活動，並明訂「禁止行賄及收賄」、「禁止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禁止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禁止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等行為規範事項，其中『誠信經營守則』適用範圍亦及於本公司之子公司。 為確實施行，已於公司網站(http://www.feds.com.tw)、內部刊物、各項會議等管道，將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的理念推行至所有員工日常之業務執行，並提醒本公司的利害關係人遵守並尊重本公司的道德及誠信標準。 本公司就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無外帳或保留秘密帳戶，並隨時檢討，俾確保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	本公司在國內深耕發展多年，以「誠、勤、樸、慎及創新」的立業精神為經營發展的最高指導原則，故會要求與本公司之有商業往來之利害關係人，如供應商、承包商或其他合作者，遵守與本公司經理人及同仁相同之道德標準，例如本公司已於民國105年10月起逐步要求供應商、承包商或其他合作者應於服務合約中簽署「供應商社會責任承諾書」並致力於遵守承諾書之內容要項，初期目標為承攬金額重大者，並把握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的機會持續提醒宣導，以避免不誠信行為發生。 目前由人力資源部負責『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制定及修正時均會提報董事會通過及落實辦理。同時內部稽核依據法令規範辦理年度自行評估作業，有將誠信經營執行情形納入自評，依各部門自評彙總結果，向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明訂『違反道德行為及誠信經營之檢舉及懲戒辦法』，如有人員違反誠信經營規定，將視情節輕重，依獎懲辦法予以懲處；本公司設有申訴制度，以提供違反者，得依相關之規定為救濟之途徑。	無重大差異。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依據公司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之建置，不定期不預警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 為落實教育宣導，將該守則文件置於本公司網站公告，除新進同仁之道德行為及誠信要求教育外，亦透過內部規範制定、內部管理要求及教育訓練等方式，以落實誠信經營政策。107年度舉辦誠信經營議題相關之內、外部教育訓練(含誠信經營法規遵行、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等相關課程)，合計141人次、147.3小時。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本公司已於『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及『違反道德行為及誠信經營之檢舉及懲戒辦法』中明訂相關規範事項。本公司人員發現有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情事，應主動向審計委員會、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人力資源部或其他適當主管檢舉。公司對於檢舉人身分及檢舉內容將確實保密。如有違反誠信經營規定者，本公司將視情節輕重，依獎懲辦法予以懲處。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為落實本公司訂定之『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及『違反道德行為及誠信經營之檢舉及懲戒辦法』，將此規範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http://www.feds.com.tw)，作為每位遠東人奉行之行為準則。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相關規章及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並隨時檢視公司內部相關規範，以確保落實誠信經營。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 1.本公司網站：<http://www.feds.com.tw>
- 2.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 1.為管理公司內部重大訊息所制定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已告知所有董事、經理人及全體員工，並將此作業程序置於公司網站(<http://www.feds.com.tw>)以供全體同仁遵循之，以避免違反或發生內線交易之情事。
- 2.本公司新任之董事、經理人等內部人，於就任時均分發證交所編制最新版之「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相關法令及應行注意事項」，以利內部人遵循之。
- 3.不定時向內部人宣導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網站上內線交易之相關資訊。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內部控制聲明書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民國 108 年 03 月 20 日

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8年03月20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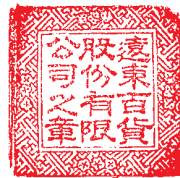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徐旭東

總經理：

陳錫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常會決議事項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 107 年 6 月 21 日

開會地點：台北市長沙街一段 20 號國軍英雄館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報告事項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 106 年度財務報告。 - 審計委員會審查 106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106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報告。
承認事項	本公司 106 年度決算表冊案。 決議：贊成權數已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 決議：贊成權數已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配，股利分配情形為現金股利每股 1.0 元。訂定除息基準日為 107 年 7 月 24 日，現金股利於 107 年 8 月 16 日發放完畢。
討論及選舉事項	修正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決議：贊成權數已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業依股東會決議執行，並於 107 年 7 月 13 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且公告於公司網站。
	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決議：贊成權數已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業依股東會決議執行，依修正後處理程序運作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董事當選名單：徐旭東、鼎鼎企業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徐雪芳、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徐國玲及李彬、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梁錦琳、裕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李靜芳 獨立董事當選名單：簡又新、戴瑞明、魏永篤 執行情形：於 107 年 7 月 13 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
	解除公司法第 209 條有關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敬請 公決。 決議：贊成權數已超過法定數額，本案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業依股東會決議執行。

2.107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屆次	開會時間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第十七屆 第十二次	107/03/21	1.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比率及數額議定案。 2.通過修正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3.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案。 4.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 5.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預算案。 6.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7.通過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8.通過本公司召開 107 年度股東常會案。
第十七屆 第十三次	107/05/02	1.107 年第 1 季財務報告案。 2.通過本公司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3.通過審查本公司董事候選人名單。 4.通過本公司擬解除公司法第 209 條有關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第十八屆 第一次	107/06/21	1.通過徐旭東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
第十八屆 第二次	107/08/09	1.107 年第 2 季財務報告案。 2.通過本公司花蓮分公司廢止案。 3.通過本公司第 4 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改選案。
第十八屆 第三次	107/11/12	1.107 年第 3 季財務報告案。 2.通過本公司「會計專業判斷程序、會計政策與估計變動流程之作業規範」部分條文修正案。 3.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稽核計畫案。
第十八屆 第四次	108/03/20	1.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比率及數額議定案。 2.通過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自 107 年第 4 季起改派葉淑娟會計師及卓明信會計師案。 3.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案。 4.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 5.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預算案。 6.通過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7.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8.通過本公司召開 108 年度股東常會案。
第十八屆 第五次	108/05/03	1.108 年第 1 季財務報告案。 2.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3.通過本公司修正「公司治理守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案。 4.通過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委任案。 5.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補正委任案。 6.通過本公司修正「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7.通過本公司修正「資金貸與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8.通過本公司新設信義分公司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董事(含獨立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無不同意見。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最近年度會計師公費：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淑娟	洪國田	107.01.01-107.09.30	因該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
	葉淑娟	卓明信	107.10.01-107.12.31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	
2	2,000 仟元（含）～4,000 仟元			
3	4,000 仟元（含）～6,000 仟元			
4	6,000 仟元（含）～8,000 仟元	✓		✓
5	8,000 仟元（含）～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含）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淑娟	洪國田	6,800	0	0	0	389	389	107.01.01-107.09.30
	葉淑娟	卓明信							107.10.01-107.12.31
備註	非審計公費主要係移轉訂價等服務公費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本公司並無更換會計師事務所。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 換 日 期	民國 107 年 10 月		
更 換 原 因 及 說 明	原簽證會計師葉淑娟、洪國田，因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改由葉淑娟、卓明信會計師繼任。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情 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 務 所 名 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姓 名	葉淑娟、卓明信 會計師
委 任 之 日 期	民國 107 年 10 月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 10 條第 6 款第 1 目及第 2 目之 3 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超過 10%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 名	107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4 月 27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	徐旭東	0	0	0	0
董事	鼎鼎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	0	0	0	0
	代表人：徐雪芳	0	0	0	0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0	0	0	0
	代表人：徐國玲	0	0	0	0
	代表人：井琪	0	0	0	0
	亞洲水泥(股)公司	0	0	0	0
	代表人：梁錦琳	0	0	0	0
	裕利投資(股)公司	0	0	0	0
	代表人：李靜芳	0	0	0	0
獨立董事	魏永篤	0	0	0	0
	簡又新	0	0	0	0
	戴瑞明	0	0	0	0
經理人	徐雪芳	0	0	0	0
	林彰豐	0	0	0	0
	劉志成	0	0	0	0
	湯治亞	0	0	0	0
	劉麗玉	0	0	0	0
	廖金賜	0	0	0	0
	劉儀婷	0	0	0	0
	藍卓成	0	0	0	0
	施智耀	0	0	0	0
	陳佑任	0	0	0	0
	許華齡	0	0	0	0
	曾治國	0	0	0	0
	江天佐	0	0	0	0
	詹萃華	0	0	0	0
	王敬元	0	0	0	0
	徐為興	0	0	0	0
	毛邕國	0	0	0	0
10%大股東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0	0	0	0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8 年 04 月 27 日

姓 名	本 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 成年子女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合計 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 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 係		備 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	名 稱 (或姓名)	關 係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 代表人：徐旭東	241,769,702	17.06	0	0	0	0	亞洲水泥 元智大學 穩靜企業 遠鼎投資 遠通投資 徐元智先生 紀念基金會	董事長同一人 董事長同一人 董事長同一人 董事長同一人 遠東新世紀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董事長為該基金會董事	無
亞洲水泥(股)公司 代表人：徐旭東	80,052,950	5.65	0	0	0	0	遠東新世紀 元智大學 穩靜企業 遠鼎投資 裕元投資 徐元智先生 紀念基金會	董事長同一人 董事長同一人 董事長同一人 董事長同一人 亞洲水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董事長為該基金會董事	無
財團法人元智大學 代表人：徐旭東	67,373,794	4.75	0	0	0	0	遠東新世紀 亞洲水泥 遠鼎投資 穩靜企業 徐元智先生 紀念基金會	董事長同一人 董事長同一人 董事長同一人 董事長同一人 董事長為該基金會董事	無
遠通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王健誠	39,618,530	2.80	0	0	0	0	遠東新世紀 遠鼎投資	遠東新世紀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遠東新世紀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無
遠東百貨公司職工退休基 金管理委員會	29,926,799	2.11	0	0	0	0	無	無	無
裕元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春明	29,130,476	2.06	0	0	0	0	亞洲水泥	亞洲水泥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無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 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28,331,657	2.00	0	0	0	0	無	無	無
穩靜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徐旭東	26,584,590	1.88	0	0	0	0	遠東新世紀 亞洲水泥 元智大學 遠鼎投資 徐元智先生 紀念基金會	董事長同一人 董事長同一人 董事長同一人 董事長同一人 董事長為該基金會董事	無
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紀 念基金會 代表人：朱樹勳	24,241,000	1.71	0	0	0	0	遠東新世紀 亞洲水泥 元智大學 穩靜企業 遠鼎投資	基金會董事為該法人董事長 基金會董事為該法人董事長 基金會董事為該法人董事長 基金會董事為該法人董事長 基金會董事為該法人董事長	無
遠鼎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徐旭東	23,473,985	1.66	0	0	0	0	遠東新世紀 亞洲水泥 元智大學 穩靜企業 遠通投資 徐元智先生 紀念基金會	董事長同一人 董事長同一人 董事長同一人 董事長同一人 遠東新世紀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董事長為該基金會董事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綜合持股比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股；%

轉 投 資 事 業 (註 1)	本 公 司 投 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 合 投 資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遠百企業公司	87,744	100	0	0	87,744	100
百鼎投資公司	119,981	67	60,019	33	180,000	100
百揚投資公司	924,991	100	0	0	924,991	100
裕民公司	3,500	100	0	0	3,500	100
亞東百貨公司	21,000	100	0	0	21,000	100
遠東鴻利多公司	1,571	56	1,259	44	2,830	100
美國(洛杉磯)遠東百貨公司	950	100	0	0	950	100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218	54	185	46	403	100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281,734	35	308,050	38	589,784	73
遠東都會公司	47,827	96	2	0	47,829	96
亞東證券公司	140,297	20	373,137	52	513,434	72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	3,399	10	3,399	10	6,798	20
遠鑫電子票證公司	15,313	15	15,313	15	30,626	30

註 1：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08年4月27日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股 款者	其 他
104年 12月	10元	1,750,000,000	17,500,000,000	1,416,940,589	14,169,405,890	庫藏股 減資	無	無

註：104年12月3日經授商字第10401255720號函。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 通 在 外 股 份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1,416,940,589股(上市股票)	333,059,411股	1,750,000,000股	無

(二)股東結構

108年4月27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 國人	合計
人 數	12	22	173	78,460	243	78,910
持 有 股 數	6,204,679	28,509,616	707,920,151	433,746,628	240,559,515	1,416,940,589
持股比例(%)	0.44	2.01	49.96	30.62	16.97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8年4月27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 有 股 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33,256	7,486,868	0.53
1,000 至 5,000	30,748	67,692,222	4.78
5,001 至 10,000	7,042	50,944,586	3.60
10,001 至 15,000	2,735	32,913,067	2.32
15,001 至 20,000	1,401	25,131,825	1.77
20,001 至 30,000	1,347	33,076,255	2.33
30,001 至 40,000	619	21,659,270	1.53
40,001 至 50,000	339	15,531,204	1.10
50,001 至 100,000	711	49,358,788	3.48
100,001 至 200,000	341	46,561,731	3.29
200,001 至 400,000	182	51,271,709	3.62
400,001 至 600,000	55	26,276,939	1.85
600,001 至 800,000	22	15,742,050	1.11
800,001 至 1,000,000	17	15,639,099	1.10
1,000,001 至 999,999,999	95	957,654,976	67.59
合 計	78,910	1,416,940,589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8年4月27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股比例(%)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241,769,702	17.06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80,052,950	5.65
財團法人元智大學		67,373,794	4.75
遠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9,618,530	2.80
遠東百貨公司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		29,926,799	2.11
裕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9,130,476	2.06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28,331,657	2.00
穩靜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6,584,590	1.88
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紀念基金會		24,241,000	1.71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473,985	1.66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年 度		106 年	107 年	當 年 度 截 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最 高	16.60	20.10	16.8
	最 低	14.60	14.85	15.4
	平 均	15.52	17.03	16.15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20.58	20.96	21.24(註 1)
	分 配 後	19.58	(註 2)	(註 2)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408,734	1,408,734	1,408,734
	每股盈餘	調整前	0.94	0.32(註 1)
		調整後	(註 2)	-
每股股利 (註3)	現金股利		1.0	0.85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仟元)		29,285	31,379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4)		14.23	18.12
	本利比(註5)		15.52	20.04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6)		6.44	4.99

註 1：依據 108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且經會計師核閱後之數字。

註 2：待 108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決定。

註 3：係前一年度盈餘分配

註 4：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5：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6：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盈餘，於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並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一部份後，按全部股份平均分派股東紅利，但遇增加資本時，其當年度新增股份應分派之紅利，依照股東會之決議辦理。

本公司股利應參酌所營事業景氣變化之特性，考量各項產品或服務所處生命週期對未來資金之需求與稅制之影響，在維持穩定股利之目標下分派之。股利之發放，除有改善財務結構及支應轉投資、產能擴充或其他重大資本支出等資金需求外，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扣除彌補虧損金額、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餘額百分之五十，其現金股利部分不低於當年度

股東紅利之百分之十。

以本公司最近三年所發放股利為例，105 年、106 年及 107 年股利發放率分別為 86%、91% 及 90%。現金股利發放率均符合公司章程中現金股利部分不低於當年度股東紅利之百分之十，計算方式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度	每股盈餘 A	現金股利 B	股票股利 C	每股股利 D=B+C	股利發放 率 D/A	現金股利發放 率 B/D
105	0.81	0.70	0.00	0.70	86%	100%
106	1.09	1.00	0.00	1.00	91%	100%
107	0.94	0.85	0.00	0.85	90%	100%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每股分派現金股利新台幣 0.85 元。

(七) 本次股東會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元

年 度			108 年 (預 估)
項 目			
期初實收資本額			14,169,405,890
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元）		0.85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00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 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不適用(註)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 轉 增 資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 且盈餘轉增資改以 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本公司並未編製並公告 108 年財務預測，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9 年 2 月 1 日 (八九) 台財證 (一) 字第 00 三七一號函規定，無須揭露本項資訊。

公司負責人：徐旭東



經理人：徐雪芳



會計主管：劉儀婷



(八)員工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二至百分之三點五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點五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實際分派之比率、數額、方式及股數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董事酬勞實際分派之比率及數額亦由董事會議定，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金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2% 至 3.5% 及不高於 2.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107 年度係分別按前述稅前利益之 3.2% 及 2.4% 估列，該等金額於 108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配發。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本公司 107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數額，經本公司 108 年 3 月 20 日第十八屆第四次董事會決議通過，相關資料如下：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 107 年度分派員工酬勞 55,384 仟元，及董事酬勞 41,538 仟元，並以現金發放，該等金額與 107 年度帳上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4. 前一年度（106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 董事會決議配發 106 年度員工酬勞新台幣 60,395 仟元，實際發放新台幣 63,753 仟元。

(2) 董事會決議配發 106 年度董事酬勞新台幣 45,296 仟元，實際發放新台幣 45,500 仟元。

差異數將於以後年度發放完畢或用以前年度剩餘補足。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最近年度及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無買回公司股份之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 已發行而尚未償還之公司債：無

(二) 轉換公司債：無。

(三) 交換公司債：無。

(四) 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無。

(五) 發行附認股權公司債：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 計畫內容：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二) 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如下：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屬經營零售百貨及超級市場之單一產業。
2. 主要業務內容及比重：參考第 53 頁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3. 新產品開發計劃：無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現況與發展

民國 107 年，台灣整體百貨市場業績成長 1.6%，營業額達新台幣 3,401 億元，已連續第九年正成長。惟受到電子商務發展，零售通路多元化，消費者購物習慣改變等因素影響，百貨業績成長幅度遠低於便利商店(年成長 6.3%)、超級市場(年成長 5.9%)及量販店(年成長 2.5%)。為強化競爭優勢，百貨業者紛紛轉型建構全通路商場，透過虛擬、實體通路整合互導、相輔相成，讓消費者可以線上線下，享受 24 小時零時差的購物環境，打造全通路便利的消費模式。

為提供消費者更加便利的購物旅程，行動支付也成為百貨通路亮點，加上付款方式多元化有助刺激市場消費，因此百貨業者積極引進多元的支付工具，甚至推出自有的行動支付系統，綁定百貨會員專屬 APP 後，提供量身訂做的行動支付，並享有電子禮券、點數回饋等加倍優惠。國發會也已擬定推動行動支付計畫，以「完備行動支付基礎環境、擴大行動支付應用場域、加強行動支付體驗行銷」等三大策略，期達成 114 年行動支付普及率達 90%的目標。隨著行動支付應用場景日漸普及，百貨商機也持續擴大。

除了行動支付的運用，數位科技也深入影響百貨產業，傳統零售經營模式受到挑戰，商場、顧客、商品之間的關係被重新組合定義，百貨實體店紛紛走向數位化，以數位化重塑消費模式，建立完整且優質的購物旅程及品牌體驗。數位化的實體百貨除了大量投資先進數位科技作為營運基礎設施，更大量運用行動裝置、大數據、物聯網、AI、AR、VR 等智慧科技，強化商場營運及服務的效率，提高顧客購物的便利性和體驗感，並大幅增加顧客滿意度及黏著度。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百貨公司在產業範疇界定下屬於綜合商品零售業，係指在一個場所從事多種商品並分部門零售的經營型態。因此百貨業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主要是由位居上游提供商品的廠商(或專櫃)，和下游提供銷售場所的百貨公司，以及下游前來購買商品的消費者組合而成。百貨公司所處的地理位置，商圈特性，消費人潮，以及交通便利性等因素，都密切關係著百貨業績表現。

3. 產業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近年百貨業百家爭鳴，新的競爭者不斷加入，位置的選擇也從傳統向市中心精華區集中，轉變為跟著軌道建設向外擴展，並以大型建商為主要營運者，期靠著交通人潮帶來穩定來客量。

除了區位立地條件產生變化，百貨商場的 BRAND 及功能定位也趨於多元，地區型的百貨較地方化，品牌要求較低，複合型的百貨，專櫃數需求大，商場主題、品牌風格及市場差異化要求多，百貨業者必須明確掌握消費者的特性及需求，才能在競爭中取得優勢。

107 年遠東百貨、遠東 SOGO、新光三越等三大連鎖百貨共計創造超過 1,682 億元的業績，市佔率約 50%，顯示百貨市場大者恆大的發展趨勢相當明顯。在通路為王下，資源豐厚的連鎖集團具有招商與營運的最大優勢，百貨經營走向大型化、連鎖化的競爭形勢將持續且不易改變。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對於員工在職訓練訂有完整的訓練計畫，也經常設定研究主題，派員出國考察各地知名百貨及大型商場，以提升同仁視野，並鼓勵將見習所得運用於日常經營實務之中。同時，我們也是長久以來唯一代表台灣參加世界百貨公司聯盟 IGDS (Intercontinental Group of Department Stores) 的會員，並積極參與該聯盟舉辦之各項活動，吸收新的管理知識，提升經營績效。

除了國際性零售組織，身為國內上市百貨公司的領先企業，本公司亦加入中華民國百貨零售企業協會、中華民國購物中心協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台灣企業永續研訓中心等超過 40 個百貨商業同業公會及其他相關公協會，期促進國內百貨零售產業蓬勃發展並提升自身的經營管理能力，為繁榮產業經濟發展貢獻力量，奠定永續企業的良好體質。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

- (1)提升成長動能，各分公司因應市場趨勢及商圈特性，持續進行品牌陣容與業種區塊調整，提升商場商品力與特色力。
- (2)經營社群平台，強化社群行銷，結合數據分析，精準貼近消費者的消費需求及喜好，提供更精緻化、智慧化的個人服務。
- (3)舉辦特色活動，依節慶時令與流行話題，舉辦國際展及各式活動，增加與顧客的互動，強化商場集客力與經營力。
- (4)擁抱數位科技，發展智慧零售，建構全通路消費模式，提供智慧化的購物體驗，讓顧客享受便利性與趣味性的購物旅程，走向創新零售。

2. 長期：

- (1)深耕在地經營，持續打造新型態的商場，擴大營運規模及成長利基。
- (2)發展大陸市場，調整大陸既有店經營方向，並開發新的營運據點。
- (3)打造科技環保的智慧商場，創造顧客專屬的幸福時尚，成為永續經營的零售領導品牌，並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台灣及中國大陸。
2. 主要產品國內市場佔有率(KPI 值)：
本公司在台灣市場佔有率(含遠東 SOGO 百貨及亞東百貨)為 26%。
3. 市場未來供需狀況及成長性：未來三年，百貨市場預估仍持續有新商場開幕，將成為推升市場營收的動能，但也預期將帶來更激烈的市場競爭。根據國發會發布的報告，受到全球經貿成長動能減弱影響，預估台灣 108 年輸出成長率不如去年，內需將是驅動經濟成長主力，行政院也已通過擴大內需方案，將透過租稅制度減輕民眾負擔，以增加可支配所得，提高國人消費能力；另積極促進國內旅遊、辦理大型活動、鼓勵購置節能低碳產品等增加消費誘因措施，促進消費活絡，可望帶動市場業績規模持續成長。
4. 主要競爭對手：新光三越百貨公司。
5.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競爭利基
 - (1)長期累積下來專業的產業知識與經驗。
 - (2)正派、務實、前瞻、創新的經營理念與策略。
 - (3)優秀的經營團隊，忠誠的顧客群。
 - (4)良好的企業聲譽，供應商均全力支持與配合
 - B.發展願景有利因素
 - (1)兩岸持續展店，擴大市場規模，提升營收與利益。
 - (2)集團資源豐厚，結合關係企業發展智慧零售，走向全通路營運。
 - C.發展願景不利因素
 - (1)網路購物、電視購物強勁成長。
 - (2)百貨同業競爭者眾，為促銷而下猛藥，大幅增加營運成本。
 - (3)大型購物中心、Outlet 商場陸續開幕，提高市場競爭度。

D.因應對策

- (1)視各店商圈條件，調整商品結構，篩選目標客層，進行差異化行銷。
- (2)強化體驗行銷，營造更有互動性及體驗感的購物服務。
- (3)發展行動購物，與集團共同創新行動行銷，提供更便利的消費體驗。
- (4)擴大虛實整合，走向虛實互導，發展優質 O2O。
- (5)創造管理效能，開源節流，擷節成本。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本公司為百貨業故不適用。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本公司為百貨業故不適用。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如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1.進貨：無。

2.銷貨：無。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本公司為百貨業故不適用。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06 年 度		107 年 度	
	營 業 額	比 重 (%)	營 業 額	比 重 (%)
商 品 銷 售 收 入	24,257,581	59	23,704,953	61
專 櫃 抽 成 收 入	12,794,159	31	12,250,426	31
廣 告 及 促 銷 收 入	1,845,277	5	890,598	2
不 動 產 租 金 收 入	1,420,631	3	1,584,523	4
其 他	849,334	2	812,051	2
合 計	41,166,982	100	39,242,551	100

註：係採合併報表資料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年 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員 工 人 數	管理職	421	1,461	419	1,431	414	1,412
	其他人員	982	4,715	915	4,372	918	4,321
	合 計	1,403	6,176	1,334	5,803	1,332	5,733
平 均 年 歲		38.0	38.4	38.0	38.8	37.9	38.9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2.4	10.5	12.3	10.8	12.2	10.9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0	0	0
	碩 士	3.9%	2.9%	4.7%	3.0%	4.7%	3.0%
	大 專	76.6%	64.9%	77.3%	66.0%	76.1%	65.8%
	高 中	18.9%	30.1%	17.5%	29.0%	18.7%	29.2%
	高中以下	0.6%	2.1%	0.5%	2.0%	0.5%	2.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

無（合併公司係屬經營零售百貨及超級市場之單一產業，非生產事業單位）。

五、勞資關係

(一)現行各項員工福利措施及制度：

1.員工福利措施

(1) 本公司：

- 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提撥福利金辦理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除享有紅利、年終、三節等各項獎金外，另有生日、結婚、生育、住院慰問、喪葬、子女入學津貼及員工旅遊補助等多項福利措施。
- 員工於本公司購物折扣及關係企業消費優惠。
- 員工團體保險保障員工生活安全。

(2) 關係企業：

依循集團勞資和諧精神，亦規劃了各項員工福利措施，以提供員工一個安全有保障的工作環境。

2.員工進修與訓練：

(1) 本公司：

- 為配合各職務與各層級之工作需要，公司內部規劃辦理營運管理、行銷服務、商品資訊等相關專業訓練，以滿足同仁在工作上之需求，107 年度共辦理 43,975 人次、總時數為 146,287 小時。
- 每年依同仁業務及工作需要，配合個人發展潛力，遴派適合同仁參加遠東集團人力發展中心辦理之各類研習課程，107 年度共有 126 人次、受訓時數計 842 小時。
- 為提升同仁專業能力，吸收最新資訊，以增加工作效率，不定期薦派同仁參加專業機構辦理之各項專業課程，107 年度總計 223 人次、受訓時數 1,695 小時。
- 107 年度平均每人受訓時數為 15.1 小時，支出訓練費用約 988 仟元。

(2) 關係企業：

依據各公司經營管理需求，規劃完整及多元化的教育訓練課程，以培養員工各項專業及職涯發展能力。

3.退休制度：

(1) 本公司：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依據勞動基準法規定，設置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舊制退休準備金每月按薪資百分之二提撥，存入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管理。新制勞工退休金條例實施後，針對選擇新制員工，本公司亦依月提繳工資百分之六提繳新制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專戶，並於每年委任顧問公司進行舊制退休準備金精算，確保所有員工之退休金權利。

(2) 關係企業：

均依據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及當地法令規定，或優於法令，辦理員工退休金提撥及支付相關事宜。

(二)本公司各項行政管理措施力求公平合理，同仁如有不同意見可藉由意見箱、e-mail 等申訴管道，達成溝通協調，勞資雙方均能一本和諧相處、理性溝通的原則，建立勞資互惠的良性循環。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 要 內 容	限制條款
租賃契約	本公司與桃園市農會	107.05~122.05	本公司為擴充營業據點，增加市場佔有率，向桃園縣農會投資興建及營運桃園縣農會站前商業大樓，興建地點坐落於桃園市中正路 20 號 B3~12F，並於 88 年 10 月 26 日開幕。 原契約書於 107 年 5 月屆滿，本公司與桃園市農會（因 103 年 12 月 25 日桃園縣升格為直轄市，原桃園縣農會變更為桃園市農會）簽訂新租賃契約書，租賃期間為 15 年。	無
	遠百企業公司與新竹化工公司	90.11 訂約	遠百企業公司於 90 年 11 月與新竹化工公司簽訂不動產租賃合約，依約由新竹化工公司提供建地並興建量販商店，該建物相關之工程款項，由新竹化工公司及遠百企業公司按 1：2 出資比例付款，遠百企業公司之出資（包括前期開發費用）視為預付租賃款，於該量販商店開幕日起依剩餘合約年限(19 年 3 個月)平均攤銷。	無
	本公司與教育部	95.04~116.04	本公司為擴充營業據點，增加市場佔有率，於 94 年 11 月 28 日投標取得教育部經管座落於台中市西屯區惠國段 89、91 地號國有學產土地之承租權。本公司於 95 年第 2 季與教育部簽訂正式租賃契約，依約租期為二十年，惟給予一年免租金之規劃期間，故自 96 年 4 月 6 日後起算，俟租賃期間屆滿後，本公司得申請續約一次，期間為二十年。首年年租金為 140,288 仟元，並以租賃契約起始日起每三年調整一次。本公司已於 100 年底興建完成正式營運並依約將地上建物信託予台灣土地銀行。	無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與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台北市政府財政局及宏通綜合商業發展公司	96.01 訂約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與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台北市政府財政局及宏通綜合商業發展公司簽訂捷運木柵線忠孝復興站（BR4）聯合開發大樓公有不動產租賃契約書，約定自復興館（BR4）正式開幕日起，按月支付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及台北市政府財政局租金，租期 9 年 6 個月，租金按每月 12,701 仟元收取固定租金，自 103 年起每月固定租金調增為 13,125 仟元，另按復興館(BR4)之年營業額計算，支付抽成租金。 於 105 年 6 月租約期滿前重新簽訂租賃契約書，租期 9 年 6 個月，第 1 年每月租金 20,263 仟元，第 2 年起依租賃契約書約定調整。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為取得復興館（BR4）土地聯合開發建物之承租權，預先支付予復興館（BR4）之開發權人一宏通公司款項，並於 95 年 12 月與宏通公司簽訂租賃契約書，承租宏通公司所有之復興館（BR4）土地及建物，約定當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已支付金額超過應付租金時，該超付金額視為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之預付租金，將由未來之應付月租金中抵扣之。	無
	本公司與遠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98.10~118.10	本公司將花蓮市國風里和平路 581 號地下一樓全部及三樓倉儲區出租予遠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作為經營量販及零售業務之用，並於 98 年 10 月 28 日開幕。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 要 內 容	限制條款
	本公司與遠百亞太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05.10~125.10	承租座落於高雄市三多四路21號地下5樓至地上18樓經營百貨、超級市場及其相關業務。	無
設定地上權契約	遠百亞太開發公司與亞洲水泥公司	87.01 訂約	遠百亞太開發公司與亞洲水泥公司簽訂投資興建暨營運高雄亞洲企業金融中心大樓(遠百亞太購物中心)合約，依約由亞洲水泥公司提供建地由遠百亞太開發公司興建商業大樓。遠百亞太開發公司得自契約簽訂日起使用 50 年，並支付 1,073,000 仟元作為地上權權利金，按使用期間平均攤銷，另自簽約日起，每年 11 月給付公告地價百分之五作為地租，該大樓於 90 年 10 月興建完成。投資興建商業大樓成本係依工程合約總價，於使用期間(自 90 年 10 月至 136 年 12 月)平均攤銷。	無
	本公司與台北市政府	92.10 訂約	本公司於 92 年 9 月取得台北市政府台北市信義計畫區編號 A13 市有土地地上權，權利金合約總金額為 3,196,888 仟元，並於 92 年 10 月完成地上權設定。依約該地上權存續期間為 50 年，自地上權登記完成之日起算，另自簽約之日起，每月給付租金 3,771 仟元，並隨同公告地價調整。	無
	竹北新世紀購物中心公司與新竹縣政府	104.7 訂約	竹北新世紀購物中心公司於 104 年 7 月 8 日與新竹縣政府簽訂「新竹縣竹北市停八停車場委託民間參與興建營運案投資契約」，權利金合約總金額為 10,000 仟元，並於 104 年 9 月完成地上權設定，依約該地上權自簽訂投資契約之日起算，包括興建與營運期間，存續期間為 50 年。另自簽約之日起依興建期間以申報地價總額 1%，營運期間則以申報地價總額 3%設算土地租金，並隨同公告地價調整。	無
合資契約	本公司與馬來西亞 CITY SUPER LIMITED	93.07 訂約	為發展零售系統在食品及日常生活等產品之完整性。	無
建物分管契約書	本公司與遠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00.06.14~115.12.31	本公司與遠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就雙方共有座落於新北市板橋區新板段二小段 8、9、10、14、14-1 地號上之地上 13 層、地下 4 層及新北市板橋區新板段二小段 8 地號之地上 3 層，地下 1 層之新建建物，雙方同意將契約標的物全部交由本公司使用及管理，專供本公司作為百貨商場或出租予第三人作商業使用。本公司依約給付遠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租金，租期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於本契約期滿後如欲續約時，應於期間屆滿前 6 個月，以書面通知，由雙方協議並於期間屆滿前另訂新約，續約期間為 15 年。	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遠東百貨公司 長期借款	兆豐銀行	107.09~109.09	銀行借款	無
	台灣銀行	107.01~110.01		
	合作金庫	107.09~112.09		
	華南銀行	104.03~109.03		
		107.08~109.08		
	中國信託	107.11~109.10		
	中國銀行	107.07~109.07		
	凱基銀行	107.06~109.06		
百揚投資公司 長期借款	台新銀行	107.05~109.05	銀行借款	無
竹北新世紀購物中心公司 長期借款	管理銀行：華南銀行	107.02~112.02	銀行借款	無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長期借款	瑞穗銀行	107.09~109.09	銀行借款	無
	中國銀行	107.08~109.08		
	永豐銀行	107.05~109.05		
	第一銀行	107.12~109.12		
	彰化銀行	107.05~110.05		
	三井住友銀行	107.08~109.08		
	兆豐銀行	106.07~109.07		
	元大銀行	106.12~109.12		
	凱基銀行	107.09~109.09		
	高雄銀行	107.09~109.09		
	華南銀行	107.12~109.12		
	合作金庫銀行	107.11~109.11		
	中國信託銀行	107.10~109.10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項 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流 動 資 產		19,315,267	18,077,296	21,741,067	25,311,692	25,052,856	14,035,373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47,426,385	45,612,886	43,626,582	43,699,225	43,532,941	33,791,136
無 形 資 產		7,226,592	7,240,992	6,244,854	5,059,516	3,449,258	3,474,516
其 他 資 產		37,651,444	35,406,312	34,583,107	31,638,018	31,711,286	71,806,532
資 產 總 額		111,619,688	106,337,486	106,195,610	105,708,451	103,746,341	123,107,557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44,419,447	44,141,119	48,187,858	51,115,648	46,630,770	44,393,298
	分配後	45,858,643	45,558,059	49,179,716	52,532,588	—	—
非 流 動 負 債		27,754,027	25,344,496	21,564,950	17,734,625	19,425,181	40,701,315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72,173,474	69,485,615	69,752,808	68,850,273	66,055,951	85,094,613
	分配後	73,612,670	70,902,555	70,744,666	70,267,213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655,800	29,246,999	28,630,571	28,998,718	29,523,906	29,923,221
股 本		14,391,956	14,169,406	14,169,406	14,169,406	14,169,406	14,169,406
資 本 公 積		3,498,252	3,315,420	3,319,868	3,315,931	3,315,420	3,315,420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7,961,851	7,863,493	7,443,007	7,931,970	7,904,938	7,777,392
	分配後	6,522,655	6,446,553	6,451,149	6,515,030	—	—
其 他 權 益		5,900,851	3,995,790	3,795,400	3,678,521	4,231,252	4,758,113
庫 藏 股 票		(97,110)	(97,110)	(97,110)	(97,110)	(97,110)	(97,110)
非 控 制 權 益		7,790,414	7,604,872	7,812,231	7,859,460	8,166,484	8,089,723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39,446,214	36,851,871	36,442,802	36,858,178	37,690,390	38,012,944
	分配後	38,007,018	35,434,931	35,450,944	35,441,238	—	—

2.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註1)					當年度截至 108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項 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營 業 收 入		45,928,793	44,998,319	43,496,489	41,166,982	39,242,551	9,226,599
營 業 毛 利		23,209,366	22,740,386	21,901,122	20,493,375	20,150,967	4,806,198
營 業 損 益		3,328,515	2,928,831	3,161,116	3,086,724	4,187,329	1,041,40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38,715)	485,842	(1,039,835)	(387,882)	(1,638,214)	(226,171)
稅 前 淨 利		3,089,800	3,414,673	2,121,281	2,698,842	2,549,115	815,238
本 期 淨 利 (損)		2,164,489	2,153,301	1,495,558	1,845,022	1,650,495	578,45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191,937	(2,264,467)	(289,010)	(159,208)	907,277	489,04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356,426	(111,166)	1,206,548	1,685,814	2,557,772	1,067,499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529,065	1,714,770	1,134,252	1,535,986	1,318,150	457,64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635,424	438,531	361,306	309,036	332,345	120,80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 司 業 主		3,722,459	(530,347)	797,192	1,363,957	2,029,426	984,50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 制 權 益		633,967	419,181	409,356	321,857	528,346	82,990
每 股 盈 餘		1.07	1.20	0.81	1.09	0.94	0.32

3.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流 動 資 產		1,919,167	1,814,999	1,892,513	1,886,095	2,519,024
不 動 產 、 廠 房 及 設 備		27,090,806	26,098,891	25,385,789	25,020,048	25,314,067
無 形 資 產		21,897	12,553	24,189	50,001	50,207
其 他 資 產		33,900,739	31,982,528	31,059,094	33,934,933	33,674,667
資 產 總 額		62,932,609	59,908,971	58,361,585	60,891,077	61,557,96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4,690,239	14,924,730	17,806,328	20,999,068	18,588,427
	分配後	16,129,435	16,341,670	18,798,186	22,416,008	—
非 流 動 負 債		16,586,570	15,737,242	11,924,686	10,893,291	13,445,63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1,276,809	30,661,972	29,731,014	31,892,359	32,034,059
	分配後	32,716,005	32,078,912	30,722,872	33,309,299	—
股 本		14,391,956	14,169,406	14,169,406	14,169,406	14,169,406
資 本 公 積		3,498,252	3,315,420	3,319,868	3,315,931	3,315,42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961,851	7,863,493	7,443,007	7,931,970	7,904,938
	分配後	6,522,655	6,446,553	6,451,149	6,515,030	—
其 他 權 益		5,900,851	3,995,790	3,795,400	3,678,521	4,231,252
庫 藏 股 票		(97,110)	(97,110)	(97,110)	(97,110)	(97,110)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31,655,800	29,246,999	28,630,571	28,998,718	29,523,906
	分配後	30,216,604	27,830,059	27,638,713	27,581,778	—

4.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項 目 \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營 業 收 入	10,193,869	10,348,566	10,524,713	10,581,149	10,781,588
營 業 毛 利	6,633,912	6,637,882	6,680,975	6,483,723	6,496,456
營 業 損 益	1,587,730	1,531,132	1,844,302	1,882,157	2,089,339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205,919	568,193	(457,339)	(100,506)	(455,490)
稅 前 淨 利	1,793,649	2,099,325	1,386,963	1,781,651	1,633,849
本 期 淨 利 (損)	1,529,065	1,714,770	1,134,252	1,535,986	1,318,150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2,193,394	(2,245,117)	(337,060)	(172,029)	711,276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3,722,459	(530,347)	797,192	1,363,957	2,029,426
每 股 盈 餘	1.07	1.20	0.81	1.09	0.94

(2)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及查核意見

年度 \ 簽證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卓 明 信 余 鴻 賓	卓 明 信 余 鴻 賓	葉 淑 娟 洪 國 田	葉 淑 娟 洪 國 田	葉 淑 娟 卓 明 信
查核意見	修正式無 保留意見	修正式無 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財務分析－合併資訊

年 度 (註 1) 分析項目 (註 2)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分 析					當年度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4.66	65.34	65.68	65.13	63.67	69.1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41.69	136.35	132.96	124.92	131.20	232.94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43.48	40.95	45.11	49.51	53.72	31.61
	速動比率	34.59	31.98	37.17	42.62	45.59	23.60
	利息保障倍數	7.64	8.4	5.95	7.05	6.82	4.70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58.36	63.21	52.79	37.63	26.32	23.30
	平均收現日數	6.25	5.77	6.91	9.69	13.86	15.66
	存貨週轉率 (次)	7.68	7.47	7.37	7.6	7.03	6.21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25	1.26	1.28	1.16	1.03	1.16
	平均銷貨日數	47.52	48.86	49.52	48.02	51.92	58.7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0.92	0.96	0.97	0.94	0.89	0.95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41	0.41	0.40	0.38	0.37	0.32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	2.28	2.32	1.74	2.09	1.91	2.66
	權益報酬率 (%)	5.69	5.64	4.08	5.03	4.42	6.1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註 6)	21.46	24.09	14.97	19.04	17.99	5.75
	純益率 (%)	4.71	4.78	3.43	4.48	4.20	6.26
	每股盈餘 (元)	1.07	1.20	0.81	1.09	0.94	0.32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4.52	9.38	11.41	14.02	9.62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06.89	105.47	115.74	148.24	148.96	143.30
	現金再投資比率 (%)	6.11	3.35	6.70	10.82	4.92	-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99	2.17	2.05	1.98	1.65	2.36
	財務槓桿度	1.16	1.19	1.16	1.17	1.11	1.26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應收款項週轉率減少及平均收現日數增加：係因應收款項增加所致。
2.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2) 財務分析－個體資訊

年 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分析項目 (註 2)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9.69	51.18	50.94	52.37	52.0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78.07	172.36	159.75	159.44	169.7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3.06	12.16	10.62	8.98	13.55
	速動比率	8.45	7.67	6.98	6.29	10.16
	利息保障倍數	9.36	10.19	7.85	9.94	10.6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37.60	38.63	30.29	23.00	16.79
	平均收現日數	9.70	9.44	12.05	15.86	21.73
	存貨週轉率 (次)	8.61	8.79	9.45	10.97	11.54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1.01	1.03	1.09	0.93	0.81
	平均銷貨日數	42.39	41.52	38.62	33.27	31.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0.34	0.38	0.40	0.41	0.42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16	0.16	0.17	0.17	0.1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2.77	3.10	2.20	2.85	2.37
	權益報酬率 (%)	5.03	5.63	3.91	5.33	4.5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註 6)	12.46	14.81	9.78	12.57	11.53
	純益率 (%)	14.99	16.57	10.77	14.51	12.22
	每股盈餘 (元)	1.07	1.20	0.81	1.09	0.9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27.21	22.25	15.84	22.23	14.9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06.11	112.10	114.26	142.52	146.46
	現金再投資比率 (%)	4.92	4.18	3.46	9.21	3.1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79	1.85	1.70	1.63	1.49
	財務槓桿度	1.15	1.17	1.12	1.11	1.08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 者可免分析)						
1. 應收款項週轉率減少及平均收現日數增加主係因應收款項餘額增加所致。						
2. 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增加主係因流動資產餘額增加所致。						
3.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註 1：108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合併資訊係經會計師核閱後數字。

註 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4)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5)。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6：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審計委員會審查 107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等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葉淑娟、卓明信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 108 年度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魏 永 篤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5 月 3 日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五、一〇七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遠百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遠百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遠百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遠百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遠百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商譽之減損評估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遠百集團之商譽金額為新台幣（以下同）3,302,782 仟元，佔合併總資產 3%，管理階層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每年度進行商譽減損測試。

遠百集團之商譽主要來自併購中國大陸地區營運部門所產生。管理階層於評估商譽是否減損時，需評估商譽之可回收金額是否高於帳面價值，於評估可回收金額之過程，未來營運現金流量之估計高度依賴管理階層判斷，因是將遠百集團中國大陸地區營運部門商譽之減損評估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有關商譽減損之會計政策及重要說明請分別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附註五(一)及附註十九之揭露。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說明之主要查核程序包含：

1. 評估管理階層所使用之外部獨立評價人員之專業能力、適任能力與獨立性，並驗證評價人員之資格，以確認未存有影響其客觀性或限制其工作範圍之事項，評價人員所使用之方法符合相關規範。
2. 瞭解管理階層估計中國大陸地區營運部門未來營運展望所預測之銷售成長率及利潤率之過程。

3. 透過比較中國大陸地區營運部門民國 107 年預算數與實際營運結果，作為對於民國 108 年及以後年度預測可靠度評估之考量，評估管理階層歷史預測之準確性。
4. 透過採用與管理階層使用相同之評價模式計算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與管理階層採用之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比較是否有重大差異，以確認管理階層是否使用適當之折現率評估減損。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之評估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遠百集團之投資性不動產帳面金額為 8,690,640 仟元，佔合併總資產 8%，對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由於遠百集團之投資性不動產係採公允價值模式進行後續衡量。公允價值之評估過程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因是將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之評估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投資性不動產之會計政策及重要說明請分別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九)、附註五(三)及附註十八之揭露。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說明之主要查核程序包含：

1. 評估管理階層所使用之外部獨立評價人員之專業能力、適任能力與獨立性，並驗證評價人員之資格。以確認未存有影響其客觀性或限制其工作範圍之事項，評價人員所使用之方法符合相關規範。
2. 覆核重大租賃契約並比較相關市場租金行情，以評估未來現金流量預測之合理性。
3. 評估管理階層所使用之獨立評價人員於評價時所使用之判斷，包含評價方法及所使用主要假設是否合理。

其他事項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遠百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遠百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遠百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

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遠百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遠百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遠百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遠百集團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葉 淑 娟

葉淑娟



會計師 卓 明 信

卓明信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3 月 2 0 日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14,594,847	14	\$ 16,116,484	1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437,747	-	496,455	1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及三六）	244,785	-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及三六）	-	-	233,523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九及三六）	2,077,919	2	-	-
1147	無活路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十二及三六）	-	-	1,914,388	2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十三）	2,287	-	1,131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十三）	1,582,273	2	1,113,758	1
1180	應收關係人款項－帳款（附註十三及三五）	155,942	-	126,364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三及三五）	2,159,355	2	1,784,033	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三十）	5,655	-	3,079	-
130X	存貨（附註十四）	2,729,234	3	2,583,275	2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二十及三五）	977,014	1	870,134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一及三五）	85,798	-	69,068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5,052,856	24	25,311,692	24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及三六）	3,960,014	4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及三六）	-	-	2,944,887	3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九及三六）	227,400	-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一）	-	-	608,037	-
1546	無活路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附註十二及三六）	-	-	227,00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六及三五）	8,678,647	8	8,444,059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七、三五及三六）	43,532,941	42	43,699,225	4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八及三六）	8,690,640	8	8,738,216	8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十九）	3,449,258	3	5,059,516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三十）	772,100	1	719,578	1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二十及三五）	7,704,464	8	8,176,674	8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二一及三五）	1,678,021	2	1,779,567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78,693,485	76	80,396,759	76
1XXX	資 產 總 計	\$ 103,746,341	100	\$ 105,708,451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二二、三五及三六）	\$ 12,957,612	13	\$ 13,084,956	1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二二及三六）	3,480,365	3	2,514,700	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八）	7,525,468	7	-	-
2150	應付票據	3,683	-	3,071	-
2170	應付帳款	17,579,453	17	18,285,105	17
2180	應付關係人款項－帳款（附註三五）	104,999	-	127,880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四、二七及三五）	3,687,578	4	4,250,840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三十）	609,796	1	539,394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二五）	6,592	-	6,828	-
2310	預收款項（附註三五）	354,277	-	7,456,419	7
2313	遞延收入－流動（附註二四）	-	-	83,761	-
2321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附註二三）	-	-	998,149	1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二二及三六）	-	-	3,500,000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四及三五）	320,947	-	264,54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6,630,770	45	51,115,648	48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二二及三六）	15,090,000	15	13,258,102	13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附註二五）	24,909	-	26,465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三十）	2,114,362	2	1,915,480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三六）	808,480	1	945,908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二四及三五）	1,387,430	1	1,588,670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9,425,181	19	17,734,625	17
2XXX	負債總計	66,055,951	64	68,850,273	65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14,169,406	14	14,169,406	13
3200	資本公積	3,315,420	3	3,315,931	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166,880	3	3,013,281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656,286	2	2,643,743	3
3350	未分配盈餘	2,081,772	2	2,274,946	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7,904,938	7	7,931,970	8
3400	其他權益	4,231,252	4	3,678,521	3
3500	庫藏股票	(97,110)	-	(97,110)	-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29,523,906	28	28,998,718	27
36XX	非控制權益	8,166,484	8	7,859,460	8
3XXX	權益總計	37,690,390	36	36,858,178	35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103,746,341	100	\$ 105,708,45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徐雪芳



會計主管：劉儀婷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八及三五）	\$ 39,242,551	100	\$ 41,166,98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四、二九及三五）	<u>19,091,584</u>	<u>49</u>	<u>20,673,607</u>	<u>50</u>
5900	營業毛利	<u>20,150,967</u>	<u>51</u>	<u>20,493,375</u>	<u>50</u>
	營業費用（附註二六、二九及三五）				
6100	推銷費用	923,663	2	1,036,753	3
6200	管理費用	15,056,030	39	16,369,898	40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u>16,055</u>)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5,963,638</u>	<u>41</u>	<u>17,406,651</u>	<u>43</u>
6900	營業淨利	<u>4,187,329</u>	<u>10</u>	<u>3,086,724</u>	<u>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九）	530,849	1	213,248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七、十九、二九及三五）	(1,743,179)	(4)	(116,574)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九及三五）	(437,280)	(1)	(445,376)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u>11,396</u>	-	(<u>39,180</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638,214</u>)	(<u>4</u>)	(<u>387,882</u>)	(<u>1</u>)
7900	稅前淨利	2,549,115	6	2,698,842	6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三十）	<u>898,620</u>	<u>2</u>	<u>853,820</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650,495</u>	<u>4</u>	<u>1,845,022</u>	<u>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六、二七及三十）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534,199	2	\$ -	-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0,328)	-	(78,408)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09,335	1	(3,666)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23,366</u>	<u>-</u>	<u>13,325</u>	<u>-</u>
		<u>916,572</u>	<u>3</u>	<u>(68,749)</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562)	-	53,290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	-	(140,221)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u>5,267</u>	<u>-</u>	<u>(3,528)</u>	<u>-</u>
		<u>(9,295)</u>	<u>-</u>	<u>(90,459)</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907,277</u>	<u>3</u>	<u>(159,208)</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557,772</u>	<u>7</u>	<u>\$ 1,685,814</u>	<u>4</u>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318,150	3	\$ 1,535,986	3
8620	非控制權益	<u>332,345</u>	<u>1</u>	<u>309,036</u>	<u>1</u>
		<u>\$ 1,650,495</u>	<u>4</u>	<u>\$ 1,845,022</u>	<u>4</u>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029,426	5	\$ 1,363,957	3
8720	非控制權益	<u>528,346</u>	<u>2</u>	<u>321,857</u>	<u>1</u>
		<u>\$ 2,557,772</u>	<u>7</u>	<u>\$ 1,685,814</u>	<u>4</u>
	每股盈餘（附註三一）				
9750	基 本	<u>\$ 0.94</u>		<u>\$ 1.09</u>	
9850	稀 釋	<u>\$ 0.93</u>		<u>\$ 1.0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徐雪芳



會計主管：劉儀婷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	於	本	公	司				主			權	益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附 註 二 七)				
					國外營運機構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不動產 估價增值	庫藏股票 (附註二七)	非控制權益 (附註二七)	總 計		
A1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169,406	\$ 3,319,868	\$ 2,899,856	\$ 2,529,594	\$ 2,013,557	\$ 58,273	\$ 1,566,157	\$ -	\$ 2,170,970	\$ (97,110)	\$ 7,812,231	\$ 36,442,802
B1 B3 B5 B5	105 年度盈餘分配	-	-	113,425	-	(113,425)	-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114,149	(114,149)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991,858)	-	-	-	(991,858)	-	(991,858)	(991,858)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273,138)	(273,138)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273,138)	(273,138)
	小 計	-	-	113,425	114,149	(1,219,432)	-	-	-	-	-	(991,858)	(1,364,996)
D1	106 年度淨利	-	-	-	-	1,535,986	-	-	-	-	-	309,036	1,845,022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55,150)	27,775	(144,654)	-	-	-	12,821	(159,208)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480,836	27,775	(144,654)	-	-	-	321,857	1,685,814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3,937)	-	-	(15)	-	-	-	-	-	(1,490)	(5,442)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4,169,406	3,315,931	3,013,281	2,643,743	2,274,946	86,048	1,421,503	-	2,170,970	(97,110)	7,859,460	36,858,178
A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	92,444	-	(1,421,503)	1,242,300	-	-	-	(86,759)
A5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14,169,406	3,315,931	3,013,281	2,643,743	2,367,390	86,048	-	1,242,300	2,170,970	(97,110)	7,859,460	36,771,419
B1 B3 B5 B5	106 年度盈餘分配	-	-	153,599	-	(153,599)	-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12,543	(12,543)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416,940)	-	-	-	-	-	(1,416,940)	(1,416,940)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220,697)	(220,697)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	-	-	-	(220,697)	(220,697)
	小 計	-	-	153,599	12,543	(1,583,082)	-	-	-	-	-	(1,416,940)	(1,637,637)
D1	107 年度淨利	-	-	-	-	1,318,150	-	-	-	-	-	332,345	1,650,495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4,850)	4,606	-	731,520	-	-	196,001	907,277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93,300	4,606	-	731,520	-	-	528,346	2,557,772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	(511)	-	-	(28)	-	-	-	-	-	(625)	(1,164)
Q1	關聯企業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4,192	-	-	(4,192)	-	-	-	-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4,169,406	\$ 3,315,420	\$ 3,166,880	\$ 2,656,286	\$ 2,081,772	\$ 90,654	\$ -	\$ 1,969,628	\$ 2,170,970	(\$ 97,110)	\$ 8,166,484	\$ 37,690,39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徐雪芳

會計主管：劉儀婷

單位：新台幣仟元

董事長：徐旭東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		
A0001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549,115	\$ 2,698,84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355,319	2,650,811
A20200	攤銷費用	51,903	44,687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16,055)	-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	(7,06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益)損	(10,443)	2,851
A20900	財務成本	437,280	445,376
A21200	利息收入	(128,124)	(74,855)
A21300	股利收入	(152,720)	(138,393)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利益)損失之份額	(11,396)	39,180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淨損失	26,487	223,336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90,621	-
A22800	處分及報廢無形資產損失	-	3,261
A230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6,628)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428,971)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2,055
A23700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1,630,000	1,205,840
A23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38,047	2,040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	(18,415)	(1,734)
A24600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		
	(利益)損失	(43,045)	9,061
A29900	預付款項攤銷	5,582	25,903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337,503	325,824
A29900	迴轉遞延收入	-	(92,267)
A29900	提列(迴轉)未實現進貨折扣	433	(1,506)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5,009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69,151	-

(接次頁)

(承 前 頁)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A31130	應收票據	(\$ 1,156)	\$ 14,763
A31150	應收帳款	(465,119)	(355,141)
A31160	應收關係人款項－帳款	(26,163)	36,72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19,715)	52,691
A31200	存 貨	(127,977)	181,071
A31230	預付款項	36,461	148,60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6,730)	10,249
A32125	合約負債－流動	361,734	-
A32130	應付票據	612	(34,821)
A32150	應付帳款	(705,652)	2,034,431
A32160	應付關係人款項－帳款	(22,881)	14,06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718,428)	(979,615)
A32200	負債準備	(2,045)	(13,548)
A32210	遞延收入	-	83,761
A32210	預收款項	120,205	71,37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6,402	(14,11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91,239)	(92,16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189,552	8,090,992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90,342	238,94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36,417)	(431,02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15,480	67,559
A33500	退還之所得稅	194	3,12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672,202)	(799,61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486,949</u>	<u>7,169,97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163,931)	-
B007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增加	-	(1,324,877)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86,655)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92,331)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1,171,836
B02100	預付長期投資款減少	49,288	84,174
B02600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	13,50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57,557)	(1,825,793)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06	1,94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63,726)	(53,748)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1,481)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82,785)	<u>77,909</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518,105)</u>	<u>(2,235,526)</u>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174,720,516	\$ 137,230,416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74,820,679)	(133,883,006)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6,313,358	29,826,307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5,347,693)	(30,002,553)
C01300	償還公司債	(1,000,000)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75,821,898	67,111,036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77,490,000)	(71,280,600)
C044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26,346)	(35,184)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1,414,847)	(992,035)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256,698)	(267,424)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500,491)	(2,293,043)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0,010	(34,864)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1,521,637)	2,606,543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6,116,484	13,509,941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594,847	\$ 16,116,48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徐雪芳



會計主管：劉儀婷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56 年 8 月 31 日，以經營零售百貨及超級市場為主要業務。本公司股票自 67 年 10 月 11 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16,116,484	\$ 16,116,484	(4)
股票投資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86,191	86,19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3,786,477	3,670,630	(1)
基金受益憑證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410,264	410,264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141,388	2,141,388	(2)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3,015,999	3,019,075	(3)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655,510	1,655,510	(4)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FRS 9)	107年1月1日 保留盈餘 影響數	107年1月1日 其他權益 影響數	說明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96,455	\$ -	\$ -	\$ 496,455	\$ -	\$ -	
加：自備供出售 (IAS 39) 重分類							
— 107 年 1 月 1 日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	-	-	-	-	(1)
	<u>496,455</u>	<u>-</u>	<u>-</u>	<u>496,455</u>	<u>-</u>	<u>-</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權益工具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3,786,447	(115,847)	3,670,600	90,897	(206,744)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	22,929,381	3,076	22,932,457	3,076	-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444,059	-	26,012	8,470,071	(1,529)	27,541	(5)
合 計	<u>\$8,940,514</u>	<u>\$26,715,828</u>	<u>(\$ 86,759)</u>	<u>\$35,569,583</u>	<u>\$ 92,444</u>	<u>(\$ 179,203)</u>	

- (1)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合併公司選擇依 IFRS 9 分別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中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原依 IAS 39 已認列之股票投資減損損失並累積於保留盈餘。因該等股票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而不再評估減損，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 90,897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90,897 仟元。

其中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合併公司選擇依 IFRS 9 分別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原依 IAS 39 已認列之股票投資減損損失已累積於保留盈餘，並無影響外，107 年 1 月 1 日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皆調整減少 115,847 仟元。

- (2) 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未來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3)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因追溯適用，107 年 1 月 1 日之備抵損失調整減少 3,076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3,076 仟元。
- (4) 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出保證金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以未來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 (5) 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關聯企業，因調整被投資公司 IFRSs 之相關影響數差異調整增加 26,012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減少 1,529 仟元；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增加 27,541 仟元。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合併公司依 IFRS 15 判斷合併公司於移轉前未取得特定商品之控制，故係該交易中之代理人。適用 IFRS 15 前，合併公司係以是否暴露於商品或勞務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作為主理人及代理人之判斷，對前述交易係以主理人處理。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及相關遞延收入。

合併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 並且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

首次適用 IFRS 15 對 107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 107 年影響

	107年1月1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重編後金額
預收款項	\$ 7,456,419	(\$ 7,079,973)	\$ 376,446
遞延收入—流動	83,761	(83,761)	-
合約負債—流動	-	7,163,734	7,163,734
負債影響	<u>\$ 7,540,180</u>	<u>\$ -</u>	<u>\$ 7,540,180</u>

合併公司於 107 年若依 IAS 18 處理，IFRS 15 下應有之單行項目及餘額調整改按 IAS 18 處理之影響數如下：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 107 年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流動（減少）	(\$ 7,525,468)
預收款項增加	7,440,666
遞延收入增加	<u>84,802</u>
負債增加（減少）	<u>\$ -</u>

綜合損益項目之 107 年影響

	107年度
營業收入增加	\$ 1,621,857
營業成本增加	<u>1,621,857</u>
本年度淨利影響	<u>\$ -</u>

3.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合併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合併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4.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合併公司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將列報為投資性不動產。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包含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不動產權益）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為取得土地使用權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預付租賃款，因租金平穩化所產生與支付金額之差額係認列為其他應付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除下段所述作為投資性不動產之租賃外，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部分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或應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除預計適用下述權宜作法外，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目前部分租賃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因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相關使用權資產於該日將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列報為投資性不動產，差額認列於保留盈餘。目前作為投資性不動產處理之租賃於過渡時將不作任何調整。

合併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2)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3)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對於依 IAS 17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將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 108 年 1 月 1 日之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除轉租外，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合併公司將部分所承租之土地及建物轉租他人，該轉租依 IAS 17 判斷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合併公司將於 108 年 1 月 1 日根據主租及轉租之剩餘合約條款及條件評估該轉租之分類。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預付款項	\$ 977,014	(\$ 367,914)	\$ 609,100
採用權益法投資	8,678,647	(46)	8,678,60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532,941	(9,643,083)	33,889,858
使用權資產	-	39,904,197	39,904,197
投資性不動產	8,690,640	537,429	9,228,069
長期預付租賃款	7,704,464	(1,659,632)	6,044,832
其他非流動資產	1,678,021	120,557	1,798,578
資產影響	<u>\$ 71,261,727</u>	<u>\$ 28,891,508</u>	<u>\$ 100,153,235</u>
租賃負債—流動	\$ -	\$ 2,720,757	\$ 2,720,757
其他應付款	3,687,578	(78,571)	3,609,007
租賃負債—非流動	-	27,636,174	27,636,174
其他非流動負債	1,387,430	(893,861)	493,569
負債影響	<u>\$ 5,075,008</u>	<u>\$ 29,384,499</u>	<u>\$ 34,459,507</u>
保留盈餘	\$ 7,904,938	(\$ 333,240)	\$ 7,571,698
非控制權益	8,166,484	(159,751)	8,006,733
權益影響	<u>\$ 16,071,422</u>	<u>(\$ 492,991)</u>	<u>\$ 15,578,431</u>

2.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投資性不動產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有其他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五及附表八。

本合併財務報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組織關係圖，參閱附表一。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或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若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淨變現價值係指估計售價減除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與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會計處理採相同基礎，於預期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公允價值模式，公允價值變動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建造中之投資性不動產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決定者，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於公允價值能可靠決定或建造完成時（孰早者），改按公允價值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開始轉供自用日之公允價值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不動產於結束自用轉列投資性不動產時，原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一)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合併公司取得向公共建設使用者收費之權利時（作為在服務特許權協議中提供建造服務之對價），認列為無形資產—特許權，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二)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四。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與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銀行定期存款、附買回債券及商業本票，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四。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商業本票，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107 年

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106 年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除 列

合併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四)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

(十五) 收入認列

107 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售於起運或交付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當另一方參與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若合併公司於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控制該商品或勞務，則為主理人；反之則為代理人。作為主理人則以移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總額認列為收入；作為代理人則以提供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任何收費或佣金之金額，認列為收入。合併公司之收費或佣金可能為對價之淨額，該淨額係合併公司以商品或勞務換得之對價於支付予另一方後所保留之金額。

客戶忠誠計畫係於客戶透過購買商品時給予未來購買商品之獎勵積分，該獎勵積分提供重要權利，分攤至獎勵積分之交易價格於收取時認列合約負債，並於獎勵積分兌換或失效時轉列收入。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合併公司客戶忠誠計畫下因商品銷售而給予客戶之獎勵積分，係按多元要素收入交易處理，原始銷售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分攤至所給與之獎勵積分及該銷售之其他組成部分。分攤至獎勵積分之對價係按公允價值（即該獎勵積分可單獨銷售之金額）衡量。該對價在原始銷售交易時不認列為收入，而係予以遞延，並於獎勵積分被兌換且合併公司之義務已履行時認列為收入。

2. 專櫃抽成收入

專櫃銷售之抽成收入於專櫃銷售商品時認列。

3. 服務及廣告促銷收入

服務及廣告促銷收入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

4.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六)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營業租賃所給予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資產。誘因成本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項。融資租賃所給予之租賃誘因係作為最低租賃給付之減項。

租賃協議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以各期最低租賃給付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營業租賃所取得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負債。誘因利益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費用之減項。融資租賃所取得之租賃誘因係作為最低租賃給付之減項。

租賃協議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3. 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合併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最低租賃給付應按租賃開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益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

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十七)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八)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計畫修正或縮減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商譽減損估計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百貨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三)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委外估價，並依相關法令決定評價技術。

委任之估價師係參考現有租賃契約、鄰近租金行情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合併公司每季依市場情況更新各項輸入值，以監控公允價值衡量是否適當。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價技術及輸入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十八。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43,068	\$ 279,77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5,816,392	11,299,067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6,608,013	3,688,023
商業本票	1,827,374	849,619
	<u>\$ 14,594,847</u>	<u>\$ 16,116,484</u>

銀行存款及商業本票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10%~3.201%	0.001%~2.025%
商業本票	0.550%~0.630%	0.380%~0.56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基金受益憑證	\$344,481	\$ -
— 國內上市（櫃）股票	93,266	-
	<u>\$437,747</u>	<u>\$ -</u>
<u>持有供交易</u>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基金受益憑證	\$ -	\$410,264
— 國內上市（櫃）股票	-	86,191
	<u>\$ -</u>	<u>\$496,455</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107年12月31日
<u>權益工具投資</u>	
國內投資	
— 上市（櫃）股票	\$ 3,631,653
— 未上市（櫃）股票	564,243
	4,195,896
國外投資	
— 未上市（櫃）股票	8,903
	<u>\$ 4,204,799</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流 動	\$ 244,785
非 流 動	<u>3,960,014</u>
	<u>\$ 4,204,799</u>

(一)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外公司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十。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六。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

	107年12月31日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2,024,919
質押定存單	280,000
其他(法院提存金)	<u>400</u>
	<u>\$ 2,305,319</u>
流 動	\$ 2,077,919
非 流 動	<u>227,400</u>
	<u>\$ 2,305,319</u>

107 年 12 月 31 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305,319
備抵損失	<u>-</u>
攤銷後成本	<u>\$ 2,305,319</u>

銀行存款等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財會部門衡量並監控，本公司選擇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採用信用良好之銀行。

(一)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0.30%~2.10%。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十二。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六。

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6 年

	106年12月31日
上市（櫃）公司股票	<u>\$ 3,178,410</u>
流 動	\$ 233,523
非 流 動	<u>2,944,887</u>
	<u>\$ 3,178,410</u>

(一) 本公司於 106 年 8 月 18 日以盤後鉅額配對交易方式，將所持有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計 25,771 仟股，全數出售與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遠通投資公司，認列處分利益 74,341 仟元。

(二)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12 月將所持有之亞洲水泥公司股份，計 18,000 仟股，出售與關係人－穩靜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認列處分利益 198,471 仟元。

(三)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12 月將所持有之遠東新世紀公司股份，計 9,217 仟股，出售與關係人－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醫藥基金會，認列處分利益 107,918 仟元。

(四)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六。

十一、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6 年

	106年12月31日
<u>非 流 動</u>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 599,134
國外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u>8,903</u>
	<u>\$ 608,037</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並依據投資之意圖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二、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106 年

	<u>106年12月31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	
定期存款	\$ 1,857,698
質押定存單	<u>283,690</u>
	<u>\$ 2,141,388</u>
流動	\$ 1,914,388
非流動	<u>227,000</u>
	<u>\$ 2,141,388</u>

(一)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市場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0.30%～2.10%。

(二)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六。

十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一) 應收票據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因營業而發生	\$ 776	\$ 638
非因營業而發生	3,305	2,287
減：備抵損失／備抵呆帳	(<u>1,794</u>)	(<u>1,794</u>)
	<u>\$ 2,287</u>	<u>\$ 1,131</u>

合併公司於決定應收票據可回收性時，係考量應收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應收票據如屆到期日未獲兌現，則提列 100% 備抵損失。

(二) 應收帳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867,787	\$ 1,376,505
減：備抵損失／備抵呆帳	(<u>129,572</u>)	(<u>136,383</u>)
	<u>\$ 1,738,215</u>	<u>\$ 1,240,122</u>

107 年度

合併公司對信用卡款平均授信期間為 2-3 天，禮商券款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15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

為維持應收款項之品質，合併公司對於交易客戶的風險管理，係評估該客戶目前財務狀況、歷史交易紀錄等信用因素，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品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超過 9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03%~ 0.0300%	0.0076%~ 0.1500%	0.2200%~ 0.3703%	1.0321%~ 1.2200%	100%	
總帳面金額	\$1,651,442	\$ 84,940	\$ 1,976	\$ 41	\$ 129,388	\$1,867,78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78)	(101)	(4)	(1)	(129,388)	(129,572)
攤銷後成本	<u>\$1,651,364</u>	<u>\$ 84,839</u>	<u>\$ 1,972</u>	<u>\$ 40</u>	<u>\$ -</u>	<u>\$1,738,215</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IAS 39）	\$ 136,383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3,445)
年初餘額（IFRS 9）	132,938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3,366)
年底餘額	<u>\$ 129,572</u>

106 年度

合併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由於歷史經驗顯示信用卡款與禮商券款

無法回收之機率極低，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1,175,444
逾期天數	
30天以下	50,661
31至60天	12,776
61天以上	<u>137,624</u>
合 計	<u>\$ 1,376,50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30天以下	\$ 50,661
31至60天	12,776
61天以上	<u>1,241</u>
合 計	<u>\$ 64,678</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集 體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11,307	\$ 132,573	\$ 143,880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30	-	30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u>-</u>	<u>(7,527)</u>	<u>(7,527)</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1,337</u>	<u>\$ 125,046</u>	<u>\$ 136,383</u>

(三) 其他應收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應收放款	\$ 1,225,948	\$ 1,247,645
其 他	1,228,049	931,672
減：備抵損失／備抵呆帳	(294,642)	(395,284)
	<u>\$ 2,159,355</u>	<u>\$ 1,784,033</u>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擬與百慕達遠東新世紀（控股）公司及亞洲水泥（中國）控股公司共同投資遠鼎實業（上海）公司，以持有並進行上海世博會地區土地開發及興建企業辦公大樓。

遠鼎實業（上海）公司初始註冊資本金為人民幣 5 億元，由百慕達遠東新世紀（控股）公司透過 100% 子公司遠東新世紀（中國）投資公司獨資設立，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擬待企業辦公大樓開發建設達 25% 後，再行增資遠鼎實業（上海）公司，預計最終持股比例為 20%。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分別同意提供借款人遠東新世紀（中國）投資公司一年期人民幣均為 216,700 仟元及遠鼎實業（上海）公司人民幣為 81,377 仟元及 59,000 仟元之短期融通資金額度，依議定利率計算利息，由借款人提供同等額度之保託本票，借款人得於期間內隨時動支。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遠東新世紀（中國）投資公司實際動支金額皆為人民幣 216,560 仟元，遠鼎實業（上海）公司實際動支金額皆為人民幣 57,377 仟元，合併公司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合併公司認為投資之潛在益處應會超出來自貸款之潛在利息收入，因此制定貸款之條款並不單純視貸款為一項單獨交易，尚慮及投資計劃之潛在利益。另由於借款人之最終母公司為遠東新世紀公司，故合併公司相信借款人有充足財務資源償還貸款而毋須抵押。

遠鼎實業（上海）公司於 108 年 2 月 18 日辦理現金增資，增資後註冊資本額為人民幣 12.5 億元，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投資遠鼎實業（上海）公司計人民幣 2.5 億元，增資後持股比例為 20%。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逾 1 ~ 30 天	逾 31 ~ 60 天	逾 61 ~ 90 天	逾 9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02%~ 0.0200%	0.0063%~ 0.1200%	0.1800%~ 0.3046%	0.8361%~ 0.9300%	100%	
總帳面金額	\$2,159,325	\$ 34	\$ -	\$ -	\$ 294,638	\$2,453,99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4)	-	-	-	(294,638)	(294,642)
攤銷後成本	<u>\$2,159,321</u>	<u>\$ 34</u>	<u>\$ -</u>	<u>\$ -</u>	<u>\$ -</u>	<u>\$2,159,355</u>

其他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IAS 39）	\$ 395,284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u>369</u>
年初餘額（IFRS 9）	395,653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12,689)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83,966)
外幣換算差額	(4,356)
年底餘額	<u>\$ 294,642</u>

106 年度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其他應收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其他應收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已逾期但未減損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30 天以下	\$ 287
31 至 60 天	201
61 天以上	<u>1,101</u>
合計	<u>\$ 1,58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其他應收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集體評估 減損損失	合計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3,731	\$ 266,322	\$ 400,053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435	-	435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6)	-	(6)
外幣換算差額	-	(5,198)	(5,198)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4,160</u>	<u>\$ 261,124</u>	<u>\$ 395,284</u>

十四、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商品存貨	<u>\$ 2,729,234</u>	<u>\$ 2,583,275</u>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 80,831</u>	<u>\$ 99,738</u>
備抵存貨盤點損失	<u>\$ 22,787</u>	<u>\$ 22,295</u>
備抵未實現進貨折扣	<u>\$ 3,437</u>	<u>\$ 3,004</u>

107 及 106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8,697,764 仟元及 20,333,921 仟元。

107 及 106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

	107年度	106年度
迴轉未實現盤點及呆滯損失	<u>\$ 18,415</u>	<u>\$ 1,734</u>
(提列)迴轉未實現進貨折扣	<u>(\$ 433)</u>	<u>\$ 1,506</u>

十五、子公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遠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量販	100	100	
	百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 資	100	100	
	百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 資	67	67	
	裕民股份有限公司	廣告及進口商品 代理	100	100	
	遠東鴻利多股份有限公司	建物出租	56	56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投 資	54	54	
	亞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百貨買賣	100	100	
	遠東都會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量販	96	96	
	太平洋流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 資	35	35	
	Asians Merchandise Company (AMC)	貿 易	100	100	
	百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 資	2	2	
	遠百亞太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大型購物中心	70	70	
	百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 資	33	33	
	遠百新世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大型購物中心	100	100	1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投 資	46	46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投 資	40	40	
	遠東巨城購物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百貨買賣	40	4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百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 資	13	13	
	太平洋崇光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百貨買賣	1	1	
	遠東鴻利多股份有限公司	建物出租	44	44	
	遠東都會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量販	-	-	
裕民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 資	-	-	
遠東鴻利多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 資	-	-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百鼎商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諮詢服務	100	100	
	重慶遠東百貨有限公司	百貨買賣	100	100	
亞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 資	1	1	
遠百亞太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 資	2	2	
遠百新世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 資	2	2	
	竹北新世紀購物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百貨買賣	100	100	1
太平洋流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百貨買賣	79	79	
太平洋崇光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投 資	60	60	
	遠東巨城購物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百貨買賣	60	60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投 資	100	100	
太平洋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上海太平洋百貨有限公司	百貨買賣	73	73	
	成都全興大廈太平洋百貨有限公司	百貨買賣	100	100	
	重慶大都會廣場太平洋百貨有限公司	百貨買賣	100	100	
	重慶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諮詢服務	100	100	
	百發中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投 資	100	100	2
	百發(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投 資	100	100	
百發(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成都遠東百貨有限公司	百貨買賣	100	100	4
	成都北城遠東百貨有限公司	百貨買賣	-	100	3
	大連達太百貨有限公司	百貨買賣	100	100	

備 註：

1.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仍屬創業期間。
2. 百發中國控股公司基於暫無營運規劃考量，於 106 年 6 月申請暫停營運。
3. 經董事會決議於 106 年 4 月起結束營業，並於 107 年 10 月 23 日註銷。
4. 成都遠東百貨有限公司因市場商業體量供過於求，為進一步提升效益，商場重新規劃，公司經營調整轉型，故於 106 年 12 月 23 日起停止營業。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太平洋崇光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太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 資	-	100	2
	聯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 資	50	50	1

備 註：

1. 聯青投資公司投資金額合併公司已全數沖轉為零，亦不負擔其任何債務，故未將其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個體。
2.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於 97 年 11 月向臺灣臺北地方法院聲請太崇投資公司破產宣告，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於 99 年 12 月 30 日裁定宣告太崇投資公司破產，於 100 年 4 月 8 日召開第一次債權人會議。自 101 年 8 月 22 日起陸續完成資產之公開拍賣，破產管理人已自 104 年 4 月 1 日起陸續進行資產分配，並於 104 年 11 月 11 日經法院裁定破產程序終結並對外進行公告，於公告滿三年之日（107 年 11 月 11 日），視為太崇投資公司之法人格消滅日。

十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 8,678,647</u>	<u>\$ 8,444,059</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11,396	(\$ 39,180)
其他綜合損益	<u>414,602</u>	(<u>7,194</u>)
綜合損益總額	<u>\$425,998</u>	(<u>\$ 46,374</u>)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於 107 年 6 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合併公司依持股比例減少 7,080 仟股。

遠鑫電子票證公司於 107 年 11 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合併公司依持股比例減少 6,806 仟股。

遠鑫電子票證公司於 106 年 7 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合併公司依持股比例減少 10,226 仟股，另合併公司於 106 年 9 月依原持股比例，按每股 10 元認購遠鑫電子票證公司發行之普通股 15,000 仟股，投資金額計 150,000 仟元。

亞東電子商務公司於 106 年 6 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合併公司依持股比例減少 20,398 仟股。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4 月參與亞東電子商務公司現金增資，認購 13,665 仟股，投資金額為 136,655 仟元。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持股比例增加至 22.72%，調整減少資本公積 5,427 仟元。

亞東電子商務公司為充分整合電子商務業務及進行資源整併以提升產業競爭力，於 106 年 6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與時間軸科技公司合併，合併基準日為 106 年 8 月 1 日，並以時間軸科技公司為存續公司，亞東電子商務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後存續公司名稱變更為遠時數位科技公司。合併公司以 3,238 仟股亞東電子商務公司普通股，換發遠時數位科技公司 2,082 仟股普通股，持股比例由 22.72%降低至 2%，經評估對遠時數位科技公司將不再具有重大影響力，故自 106 年 8 月起停止採用權益法評價。前述合併案已於 106 年 8 月 30 日經主管機關同意申報生效。

重慶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公司以自有資金人民幣 75,000 仟元，於中國大陸投資成都百揚實業公司 33%之表決權，並與成都百貨大樓集團有限公司（大陸地區合作企業）協議，為確保雙方長期穩定之合作，重慶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公司須提供人民幣 425,000 仟元予成都百揚實業公司，其盈餘之分配，係依合約協定之百分比進行分配，非依實際持有之表決權比率分配之。且在非發生公司清算或重慶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公司欲轉讓表決權情形下，前述款項將可分期轉增資為成都百揚實業公司之資本，因此帳列預付長期投資款。惟當成都百貨大樓集團有限公司要求大於依合約協定之百分比進行盈餘分配時，重慶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公司可同時要求收回其多分配盈餘差額之二分之一，並依該金額返還上述保證金，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成都百揚實業公司已累計返還人民幣 110,208 仟元。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以投資關聯企業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金額，參閱附註三六。

十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建 築 物	建物附屬設備	裝 修 設 備	租 賃 資 產	器 具、運 輸 及 其 他 設 備	建 造 中 之 不 動 產	合 計
成 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12,600,554	\$ 21,523,208	\$ 9,516,346	\$ 13,088,922	\$ 10,494,571	\$ 3,286,782	\$ 2,531,322	\$ 73,041,705
增 添	-	-	206,227	484,944	3,059	142,248	748,036	1,584,514
處 分	-	-	(130,306)	(1,101,880)	(36,464)	(191,383)	-	(1,460,033)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1,119,585	290,193	6,789	4,433	-	-	-	1,421,000
重 分 類	-	-	25,481	137,840	-	22,872	(11,528)	174,665
淨兌換差額	-	(29,681)	-	(70,741)	-	(2,540)	(39)	(103,00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3,720,139</u>	<u>\$ 21,783,720</u>	<u>\$ 9,624,537</u>	<u>\$ 12,543,518</u>	<u>\$ 10,461,166</u>	<u>\$ 3,257,979</u>	<u>\$ 3,267,791</u>	<u>\$ 74,658,850</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6,891,514)	(\$ 5,938,447)	(\$ 9,710,758)	(\$ 4,654,469)	(\$ 2,219,935)	-	(\$ 29,415,123)
處 分	-	-	126,865	892,715	36,464	174,525	-	1,230,569
減損損失	-	-	-	-	-	(2,040)	-	(2,040)
折舊費用	-	(465,631)	(679,089)	(1,113,750)	(327,324)	(270,408)	-	(2,856,202)
淨兌換差額	-	27,388	-	53,808	-	1,975	-	83,17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7,329,757)</u>	<u>(\$ 6,490,671)</u>	<u>(\$ 9,877,985)</u>	<u>(\$ 4,945,329)</u>	<u>(\$ 2,315,883)</u>	-	<u>(\$ 30,959,625)</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13,720,139</u>	<u>\$ 14,453,963</u>	<u>\$ 3,133,866</u>	<u>\$ 2,665,533</u>	<u>\$ 5,515,837</u>	<u>\$ 942,096</u>	<u>\$ 3,267,791</u>	<u>\$ 43,699,225</u>
成 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13,720,139	\$ 21,783,720	\$ 9,624,537	\$ 12,543,518	\$ 10,461,166	\$ 3,257,979	\$ 3,267,791	\$ 74,658,850
增 添	-	-	245,549	342,640	-	179,365	1,506,880	2,274,434
處 分	-	-	(54,828)	(208,224)	(3,268,803)	(109,054)	-	(3,640,909)
重 分 類	-	-	101,027	28,026	450,373	28,418	(471,573)	136,271
淨兌換差額	-	(24,875)	-	(36,967)	-	(1,664)	(31)	(63,537)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3,720,139</u>	<u>\$ 21,758,845</u>	<u>\$ 9,916,285</u>	<u>\$ 12,668,993</u>	<u>\$ 7,642,736</u>	<u>\$ 3,355,044</u>	<u>\$ 4,303,067</u>	<u>\$ 73,365,109</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7,329,757)	(\$ 6,490,671)	(\$ 9,877,985)	(\$ 4,945,329)	(\$ 2,315,883)	-	(\$ 30,959,625)
處 分	-	-	48,386	188,937	3,268,803	107,203	-	3,613,329
減損損失	-	(20,203)	(12,049)	(4,104)	-	(1,691)	-	(38,047)
折舊費用	-	(465,749)	(656,425)	(847,195)	(284,787)	(243,050)	-	(2,497,206)
重 分 類	-	-	(38)	38	-	(8,631)	-	(8,631)
淨兌換差額	-	23,396	-	33,306	-	1,310	-	58,012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7,792,313)</u>	<u>(\$ 7,110,797)</u>	<u>(\$ 10,507,003)</u>	<u>(\$ 1,961,313)</u>	<u>(\$ 2,460,742)</u>	-	<u>(\$ 29,832,168)</u>
107年12月31日淨額	<u>\$ 13,720,139</u>	<u>\$ 13,966,532</u>	<u>\$ 2,805,488</u>	<u>\$ 2,161,990</u>	<u>\$ 5,681,423</u>	<u>\$ 894,302</u>	<u>\$ 4,303,067</u>	<u>\$ 43,532,941</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 築 物	17 至 56 年
建物附屬設備	5 至 20 年
裝修設備	3 至 20 年
租賃資產	35 至 50 年
器具、運輸及其他設備	3 至 12 年

遠百企業公司經評估未來獲利狀況，擬於 108 年第 1 季結束中港分公司之營運，並以該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依其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後，認列減損損失 38,047 仟元。

成都北城遠東百貨公司經評估未來獲利情況，於 106 年 4 月起結束營業，並對該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依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後，認列減損損失 2,040 仟元。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參閱附註三六。

十八、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建築物及建物 附 屬 設 備	合 計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734,252	\$ 3,432,544	\$ 10,166,796
增 添	-	1,481	1,481
轉出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9,585)	(301,415)	(1,421,000)
公允價值變動損失	<u>55,571</u>	<u>(64,632)</u>	<u>(9,061)</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670,238	3,067,978	8,738,216
處 分	-	(90,621)	(90,621)
公允價值變動利益	<u>84,608</u>	<u>(41,563)</u>	<u>43,045</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754,846</u>	<u>\$ 2,935,794</u>	<u>\$ 8,690,640</u>

本公司位於花蓮地區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7 年 2 月 6 日受地震影響，造成建築物重大毀損，本公司已於 107 年 3 月拆除完畢，並於 107 年度認列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90,621 仟元。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自 106 年起，將其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予遠東巨城購物中心公司使用，該不動產於合併報告中因屬自用，故以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金額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下。

部分投資性不動產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租賃期間為 1~7.5 年，除最低租賃給付外，部分租賃合約亦包含或有租金條款，合併公司每年得依消費者物價指數調整租金。107 及 106 年度產生租金收入分別為 172,054 仟元及 138,880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183,065	\$125,930
1~5 年	244,950	245,061
超過 5 年	<u>4,310</u>	<u>-</u>
	<u>\$432,325</u>	<u>\$370,991</u>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皆委外估價，且係以重覆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其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係由具備我國不動產估價師資格之第一太平戴維斯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張宏楷、張譯之、葉玉芬及戴廣平估價師進行估價。

除未開發之土地外，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採收益法評價，其重要假設如下。當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增加或折現率降低時，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估未來現金流入	\$ 21,577,513	\$ 22,218,353
預估未來現金流出	<u>2,895,472</u>	<u>3,088,061</u>
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	<u>\$ 18,682,041</u>	<u>\$ 19,130,292</u>
折 現 率	3.845%~4.345%	4.345%

投資性不動產所在區域之租金行情約為每坪 1 仟元至 2 仟元，市場上相似比較標的之租金行情約為每坪 1 仟元至 4 仟元。

投資性不動產預期產生之未來現金流入包含租金收入、押金利息收入及期末處分價值，租金收入係以合併公司現行租賃契約及市場租金行情為基礎並考量未來租金年成長率推估，收益分析期間係以 5~14 年估算；押金利息收入係以 1 年期定存利率推估；期末處分價值係以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推估。投資性不動產預期發生之未來現金流出包含房屋稅、地價稅、保險費、管理費、維修費及重置提撥費等支出，該等支出係以目前支出水準並考量營造工程物價指數、未來公告地價之調整及房屋稅條例規定之稅率及營造施工費等推估。

折現率係考量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牌告 2 年期郵政定期儲金加 3 碼，並加計該等投資性不動產相關之風險溢酬 2%~2.5% 決定。

本公司部分位於台灣東部地區之土地因尚未開發，其公允價值係採土地開發分析法評價，其重要假設如下。當估計銷售總金額增加、利潤率增加或資本利息綜合利率降低時，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估計銷售總金額	<u>\$1,965,503</u>	<u>\$801,791</u>
利 潤 率	16%~20%	16%~18%
資本利息綜合利率	1.49%~3.90%	2.20%~3.29%

該等土地於考量相關法令、國內總體經濟前景樂觀、當地土地使用情況及市場行情後，以最有效使用之方式估算開發後可銷售之土地或建物面積，據以估計銷售總金額。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參閱附註三六。

十九、無形資產

	商	譽	電 腦 軟 體	特 許 權	合 計
<u>成 本</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631,973	\$ 314,002	\$ -	\$ 7,945,975	
增 加	-	53,748	-	53,748	
除 列	-	(8,349)	-	(8,349)	
重 分 類	-	15,159	-	15,159	
匯率影響數	-	(1,231)	-	(1,23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631,973</u>	<u>\$ 373,329</u>	<u>\$ -</u>	<u>\$ 8,005,302</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93,351)	(\$ 207,770)	\$ -	(\$ 1,701,121)	
減損損失	(1,205,840)	-	-	(1,205,840)	
攤銷費用	-	(44,687)	-	(44,687)	
除 列	-	5,088	-	5,088	
匯率影響數	-	774	-	774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699,191)</u>	<u>(\$ 246,595)</u>	<u>\$ -</u>	<u>(\$ 2,945,786)</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932,782</u>	<u>\$ 126,734</u>	<u>\$ -</u>	<u>\$ 5,059,516</u>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631,973	\$ 373,329	\$ -	\$ 8,005,302	
增 加	-	34,784	28,942	63,726	
除 列	-	(210)	-	(210)	
重 分 類	-	8,105	-	8,105	
匯率影響數	-	(1,130)	-	(1,130)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631,973</u>	<u>\$ 414,878</u>	<u>\$ 28,942</u>	<u>\$ 8,075,793</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699,191)	(\$ 246,595)	\$ -	(\$ 2,945,786)	
減損損失	(1,630,000)	-	-	(1,630,000)	
攤銷費用	-	(51,903)	-	(51,903)	
除 列	-	210	-	210	
匯率影響數	-	944	-	944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329,191)</u>	<u>(\$ 297,344)</u>	<u>\$ -</u>	<u>(\$ 4,626,535)</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302,782</u>	<u>\$ 117,534</u>	<u>\$ 28,942</u>	<u>\$ 3,449,258</u>	

係取得子公司股權時，因投資成本高於子公司股權淨值無法分析發生原因者列為商譽，其中主要為中國大陸地區營運部門之商譽。

合併公司分別於 107 及 106 年度經評估商譽之可回收金額，認列與中國大陸地區營運部門有關之商譽減損 1,630,000 仟元及 1,205,840 仟元。造成減損之主要原因係中國大陸地區之獲利不如預期。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商譽之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並以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使用價值之計算，係以各

現金產生單位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作為估計基礎，於 107 及 106 年度分別使用年折現率 9.3% 及 11.00% 予以計算。

財務預測之現金流量係估計未來每年收入、毛利、資本支出及其他營業成本之成長作為編製基礎。管理階層認為可回收金額所依據之關鍵假設之任何合理之可能變動，均不致造成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合計超過可回收金額合計。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1至10年
特許權	45年

二十、預付租賃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一)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復興館 (BR4)	\$ 4,922,241	\$ 5,305,965
(二) A13 地上權	2,173,763	2,236,168
(三) 遠百亞太開發高雄地上權	622,971	644,452
(四) 大連連太百貨公司	157,076	171,333
(五) 遠百企業公司新竹分公司	92,934	116,167
(六) 上海太平洋百貨公司土地使用權	76,842	93,874
(七) 竹北新世紀購物中心公司地上權	14,335	14,643
	<u>\$ 8,060,162</u>	<u>\$ 8,582,602</u>
流動 (帳列預付款項)	\$ 355,698	\$ 405,928
非 流 動	<u>7,704,464</u>	<u>8,176,674</u>
	<u>\$ 8,060,162</u>	<u>\$ 8,582,602</u>

(一)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於 96 年 1 月與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台北市政府財政局及宏通綜合商業發展公司 (以下簡稱「宏通公司」) 簽訂捷運木柵線忠孝復興站 (BR4) (以下簡稱「復興館 (BR4)」) 聯合開發大樓公有不動產租賃契約書，於 105 年 6 月租約期滿前重新簽訂租賃契約書，租期 9 年 6 個月，第 1 年每月租金 20,263 仟元，第 2 年起依租賃契約書約定調整。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支付保證金予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及台北市政府財政局分別為 23,637 仟元及 38,278 仟元，另依「臺北市大眾捷運系統土地開發營運保證金數額

及管理辦法」規定繳交營運保證金 182,324 仟元。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上開存出保證金共計 244,239 仟元。

此外，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為取得復興館（BR4）土地聯合開發建物之承租權，預先支付予復興館（BR4）之開發權人－宏通公司款項，並於 95 年 12 月與宏通公司簽訂租賃契約書，承租宏通公司所有之復興館（BR4）土地及建物，約定當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已支付金額超過應付租金時，該超付金額視為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之預付租金，將由未來之應付月租金中抵扣之。

- (二) 本公司於 92 年 9 月取得台北市政府台北市信義計畫區編號 A13 市有土地地上權，權利金合約總金額為 3,196,888 仟元，並於 92 年 10 月完成地上權設定。依約該地上權存續期間為 50 年，自地上權登記完成之日起算，另自簽約之日起，每月給付租金 3,771 仟元，並隨同公告地價調整。
- (三) 遠百亞太開發公司於 87 年 1 月 1 日與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簽訂投資興建暨營運高雄亞洲企業金融中心大樓（遠百亞太購物中心）合約，依約由亞洲水泥公司提供建地由遠百亞太開發公司興建商業大樓。遠百亞太開發公司得自契約簽訂日起使用 50 年，並支付 1,073,000 仟元作為地上權權利金，按使用期間平均攤銷，另自簽約日起，每年 11 月給付公告地價百分之五作為地租，該大樓於 90 年 10 月興建完成並分別出租予本公司及威秀影城公司。投資興建商業大樓成本係依工程合約總價，於使用期間（自 90 年 10 月至 136 年 12 月）平均攤銷。
- (四) 大連連太百貨公司因經營方式改變，與大連百年商城有限公司簽訂不動產租賃增補協議，並預付人民幣 60,000 仟元作為租金，於租賃期間依合約約定方式攤銷。
- (五) 遠百企業公司於 90 年 11 月與新竹化工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新竹化工公司」）簽訂不動產租賃合約，依約由新竹化工公司提供建地並興建量販商店，該建物相關之工程款項，由新竹化工公司及遠百企業公司按 1：2 出資比例付款，遠百企業公司之出資（包括

前期開發費用)視為預付租賃款，於該分公司開幕日起依剩餘合約年限(19年3個月)平均攤銷，新竹分公司已於92年10月開幕。

(六) 上海太平洋百貨公司於取得土地使用權起，按30年平均攤銷。

(七) 竹北新世紀購物中心公司於104年7月8日與新竹縣政府簽訂「新竹縣竹北市停八停車場委託民間參與興建營運案投資契約」，權利金合約總金額為10,000仟元，並於104年9月完成地上權設定，依約該地上權自簽訂投資契約之日起算，包括興建與營運期間，存續期間為50年。另自簽約之日起依興建期間以申報地價總額1%，營運期間則以申報地價總額3%設算土地租金，並隨同公告地價調整。

二一、其他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附註三二)	\$ 1,422,924	\$ 1,655,510
租賃誘因	186,409	38,616
其 他	<u>154,486</u>	<u>154,509</u>
	<u>\$ 1,763,819</u>	<u>\$ 1,848,635</u>
流 動	\$ 85,798	\$ 69,068
非 流 動	<u>1,678,021</u>	<u>1,779,567</u>
	<u>\$ 1,763,819</u>	<u>\$ 1,848,635</u>

二二、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12,047,612	\$ 12,260,667
擔保借款(附註三六)	<u>910,000</u>	<u>824,289</u>
	<u>\$ 12,957,612</u>	<u>\$ 13,084,956</u>

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0.890%~6.491%	0.900%~5.550%
擔保借款	0.920%~1.230%	0.920%~4.850%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3,482,000	\$ 2,516,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1,635</u>	<u>1,300</u>
	<u>\$ 3,480,365</u>	<u>\$ 2,514,700</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帳面金額
<u>應付商業本票</u>						
兆豐票券	\$ 1,083,000	\$ 374	\$ 1,082,626	0.770%~1.078%	股票	\$ 662,952
中華票券	925,000	522	924,478	0.490%~1.228%	股票	84,875
上海商銀	500,000	391	499,609	0.600%	—	-
國際票券	274,000	64	273,936	0.680%~1.078%	股票	91,665
萬通票券	200,000	17	199,983	0.880%	—	-
合庫票券	200,000	94	199,906	0.860%	—	-
台灣票券	150,000	68	149,932	0.750%	—	-
大慶票券	150,000	105	149,895	0.910%	—	-
	<u>\$ 3,482,000</u>	<u>\$ 1,635</u>	<u>\$ 3,480,365</u>			<u>\$ 839,492</u>

106 年 12 月 31 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帳面金額
<u>應付商業本票</u>						
兆豐票券	\$ 825,000	\$ 494	\$ 824,506	0.742%~0.760%	股票	\$ 659,025
中華票券	701,000	349	700,651	0.430%~0.450%	股票	70,500
國際票券	340,000	100	339,900	0.570%~0.650%	股票	76,140
台灣票券	200,000	50	199,950	0.750%	—	-
萬通票券	200,000	78	199,922	0.750%~0.832%	—	-
合庫票券	200,000	207	199,793	0.690%	—	-
大慶票券	50,000	22	49,978	0.600%	—	-
	<u>\$ 2,516,000</u>	<u>\$ 1,300</u>	<u>\$ 2,514,700</u>			<u>\$ 805,665</u>

(三) 長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 10,200,000	\$ 10,500,000
信用借款	4,890,000	5,610,000
循環額度商業本票借款	-	648,102
小計	15,090,000	16,758,102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	3,500,000
	<u>\$ 15,090,000</u>	<u>\$ 13,258,102</u>

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0.900%-1.720%	0.090%-1.801%
信用借款	0.900%-1.660%	0.080%-1.600%
循環額度商業本票借款	-	1.210%-1.260%

二三、應付公司債

	106年12月31日
國內有擔保公司債	\$ 1,0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u>1,851</u>
	998,149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u>998,149</u>
	<u>\$ -</u>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於102年12月30日發行5年期之國內有擔保公司債，發行總額為10億元，票面利率為1.75%，自發行日起依票面利率，每年單利計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公司債委由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保發行。本公司債已於107年12月到期清償。

二四、其他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其他應付款</u>		
租賃誘因	\$ 970,529	\$ 1,134,423
應付薪資及獎金	780,040	769,592
應付工程設備款	363,938	314,015
其 他	<u>2,466,932</u>	<u>3,103,941</u>
	<u>\$ 4,581,439</u>	<u>\$ 5,321,971</u>
<u>遞延收入</u>		
客戶忠誠計畫	<u>\$ -</u>	<u>\$ 83,761</u>
<u>其他負債</u>		
存入保證金	\$ 466,168	\$ 490,811
其 他	<u>348,348</u>	<u>291,273</u>
	<u>\$ 814,516</u>	<u>\$ 782,084</u>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u>\$ 3,687,578</u>	<u>\$ 4,250,840</u>
—遞延收入	<u>\$ -</u>	<u>\$ 83,761</u>
—其他負債	<u>\$ 320,947</u>	<u>\$ 264,545</u>
<u>非 流 動</u>		
—其他負債	<u>\$ 1,387,430</u>	<u>\$ 1,588,670</u>

二五、負債準備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除役負債	<u>\$ 31,501</u>	<u>\$ 33,293</u>
流 動	\$ 6,592	\$ 6,828
非 流 動	<u>24,909</u>	<u>26,465</u>
	<u>\$ 31,501</u>	<u>\$ 33,293</u>

	除 役 負 債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6,591
本年度使用	(13,548)
折現轉回數	<u>250</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3,293
本年度使用	(2,045)
折現轉回數	<u>253</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1,501</u>

二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中華民國境內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中位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公司員工，係屬中國大陸地方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中華民國境內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中華民國境內公司分別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6%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

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裕民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皆為 13 仟元；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分別為 486 仟元及 611 仟元。

遠東鴻利多公司於 89 年 7 月 1 日起結束買賣業務，原員工轉任職遠百企業公司，其年資延續計入退休金給付之計算，待員工退休時，依據其在遠東鴻利多公司服務之年資予以計算應支付之退休金費用；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淨確定福利負債皆為 778 仟元，係為支付前項退休金之準備。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遠東百貨公司	遠百企業公司	亞東百貨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67,816	\$ 267,663	\$ 11,337	\$ 636,26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78,815)	(29,627)	(9,517)	(157,904)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89,001</u>	<u>\$ 238,036</u>	<u>\$ 1,820</u>	<u>\$ 478,359</u>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742,897	\$ 258,508	\$ 11,176	\$ 641,25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05,389)	(22,105)	(9,005)	(172,819)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37,508</u>	<u>\$ 236,403</u>	<u>\$ 2,171</u>	<u>\$ 468,437</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遠東百貨公司	遠百企業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	遠百企業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	遠百企業公司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 年 1 月 1 日	\$ 805,974	(\$ 491,413)	\$ 314,561	\$ 240,346	(\$ 23,329)	\$ 217,017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8,329	-	8,329	1,803	-	1,803
利息費用（收入）	9,963	(6,031)	3,932	3,004	(326)	2,678
認列於損益	18,292	(6,031)	12,261	4,807	(326)	4,48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損失（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5,485	15,485	-	56	56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6,394	-	6,394	14,285	-	14,285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	-	-	3,179	-	3,179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866	-	866	8,188	-	8,18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260	15,485	22,745	25,652	56	25,708
雇主提撥	-	(112,059)	(112,059)	-	(10,803)	(10,803)
福利支付	(88,629)	88,629	-	(12,297)	12,297	-
106 年 12 月 31 日	742,897	(505,389)	237,508	258,508	(22,105)	236,403

（接次頁）

(承前頁)

	遠東百貨公司			遠百企業公司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服務成本						
当期服務成本	\$ 7,088	\$ -	\$ 7,088	\$ 1,740	\$ -	\$ 1,740
利息費用 (收入)	<u>9,286</u>	<u>(6,356)</u>	<u>2,930</u>	<u>2,908</u>	<u>(276)</u>	<u>2,632</u>
認列於損益	<u>16,374</u>	<u>(6,356)</u>	<u>10,018</u>	<u>4,648</u>	<u>(276)</u>	<u>4,37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43,357)	(43,357)	-	(768)	(768)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6,684	-	6,684	16,205	-	16,205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8,750	-	8,750	-	-	-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33,482</u>	<u>-</u>	<u>33,482</u>	<u>9,176</u>	<u>-</u>	<u>9,176</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48,916</u>	<u>(43,357)</u>	<u>5,559</u>	<u>25,381</u>	<u>(768)</u>	<u>24,613</u>
雇主提撥	-	(164,084)	(164,084)	-	(27,352)	(27,352)
福利支付	<u>(140,371)</u>	<u>140,371</u>	<u>-</u>	<u>(20,875)</u>	<u>20,875</u>	<u>-</u>
107 年 12 月 31 日	<u>\$ 667,816</u>	<u>(\$ 578,815)</u>	<u>\$ 89,001</u>	<u>\$ 267,662</u>	<u>(\$ 29,626)</u>	<u>\$ 238,036</u>

	亞東百貨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
106 年 1 月 1 日	<u>\$ 11,353</u>	<u>(\$ 9,173)</u>	<u>\$ 2,180</u>	<u>\$ 735,353</u>	<u>(\$ 288,002)</u>	<u>\$ 447,351</u>
服務成本						
当期服務成本	91	-	91	8,255	-	8,255
前期服務成本	-	-	-	699	-	699
利息費用 (收入)	<u>142</u>	<u>(116)</u>	<u>26</u>	<u>9,192</u>	<u>(3,756)</u>	<u>5,436</u>
認列於損益	<u>233</u>	<u>(116)</u>	<u>117</u>	<u>18,146</u>	<u>(3,756)</u>	<u>14,390</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損失 (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7	27	-	1,221	1,221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15	-	15	22,702	-	22,702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145	-	145	-	-	-
精算 (利益) 損失—經 驗調整	<u>(165)</u>	<u>-</u>	<u>(165)</u>	<u>6,010</u>	<u>-</u>	<u>6,010</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5)</u>	<u>27</u>	<u>22</u>	<u>28,712</u>	<u>1,221</u>	<u>29,933</u>
雇主提撥	-	(148)	(148)	-	(23,237)	(23,237)
福利支付	<u>(405)</u>	<u>405</u>	<u>-</u>	<u>(140,955)</u>	<u>140,955</u>	<u>-</u>
106 年 12 月 31 日	<u>11,176</u>	<u>(9,005)</u>	<u>2,171</u>	<u>641,256</u>	<u>(172,819)</u>	<u>468,437</u>
服務成本						
当期服務成本	90	-	90	4,498	-	4,498
利息費用 (收入)	<u>126</u>	<u>(102)</u>	<u>24</u>	<u>8,015</u>	<u>(2,298)</u>	<u>5,717</u>
認列於損益	<u>216</u>	<u>(102)</u>	<u>114</u>	<u>12,513</u>	<u>(2,298)</u>	<u>10,21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264)	(264)	-	(6,846)	(6,846)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	-	-	16,185	-	16,185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135	-	135	9,084	-	9,084
精算 (利益) 損失—經 驗調整	<u>(107)</u>	<u>-</u>	<u>(107)</u>	<u>1,969</u>	<u>-</u>	<u>1,969</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8</u>	<u>(264)</u>	<u>(236)</u>	<u>27,238</u>	<u>(6,846)</u>	<u>20,392</u>
雇主提撥	-	(146)	(146)	-	(20,685)	(20,685)
福利支付	<u>(83)</u>	<u>-</u>	<u>(83)</u>	<u>(44,744)</u>	<u>44,744</u>	<u>-</u>
107 年 12 月 31 日	<u>\$ 11,337</u>	<u>(\$ 9,517)</u>	<u>\$ 1,820</u>	<u>\$ 636,263</u>	<u>(\$ 157,904)</u>	<u>\$ 478,359</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遠東百貨公司	遠百企業公司	亞東百貨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折現率	1.125%	1.125%	1.000%	1.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1.000%	2.000%	2.250%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折現率	1.250%	1.125%	1.125%	1.2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1.000%	2.000%	2.25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遠東百貨公司	遠百企業公司	亞東百貨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17,528)	(\$ 7,501)	(\$ 267)	(\$ 18,730)
減少 0.25%	\$ 18,207	\$ 7,812	\$ 277	\$ 19,512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7,728	\$ 7,675	\$ 270	\$ 18,956
減少 0.25%	(\$ 17,156)	(\$ 7,406)	(\$ 261)	(\$ 18,294)

（接次頁）

(承前頁)

	遠東百貨公司	遠百企業公司	亞東百貨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u>106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19,490)	(\$ 7,013)	(\$ 288)	(\$ 18,918)
減少 0.25%	\$ 20,244	\$ 7,299	\$ 299	\$ 19,713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9,729	\$ 7,160	\$ 292	\$ 19,154
減少 0.25%	(\$ 19,093)	(\$ 6,914)	(\$ 282)	(\$ 18,479)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遠東百貨公司	遠百企業公司	亞東百貨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u>107年12月31日</u>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5,680	\$ 4,648	\$ 144	\$ 20,746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7年	11.3年	9.4年	12年
<u>106年12月31日</u>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6,200	\$ 4,922	\$ 144	\$ 22,092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8年	10.9年	10.3年	12.0年

二七、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1,750,000	1,750,000
額定股本	\$ 17,500,000	\$ 17,5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1,416,941	1,416,941
已發行股本	\$ 14,169,406	\$ 14,169,406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 2,142,074	\$ 2,142,074
庫藏股票交易	1,173,346	1,173,346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淨值之變動數	-	511
	<u>\$ 3,315,420</u>	<u>\$ 3,315,931</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股票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淨值之變動數	合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2,142,074	\$ 1,173,346	\$ 4,448	\$ 3,319,868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淨值之變動數	-	-	(3,937)	(3,937)
106年12月31日餘額	2,142,074	1,173,346	511	3,315,931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淨值之變動數	-	-	(511)	(51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142,074</u>	<u>\$ 1,173,346</u>	<u>\$ -</u>	<u>\$ 3,315,420</u>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盈餘，於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一部分後，按全部股份平均分派股東紅利，但遇增加資本時，其當年度新增股份應分派之紅利，依照股東會之決議辦理。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九之(八)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應參酌所營事業景氣變化之特性，考量各項產品或服務所處生命週期對未來資金之需求與稅制之影響，在維持穩定股利之目標下分派之。股利之發放，除有改善財務結構及支應轉投資、

產能擴充或其他重大資本支出等資金需求外，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扣除彌補虧損金額、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餘額之50%，其現金股利部分不低於當年度股東紅利之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金管證發字第1010047490號函、金管證發字第1030006415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107年6月21日及106年6月20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06及105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53,599	\$ 113,425		
特別盈餘公積	12,543	114,149		
現金股利	1,416,940	991,858	\$ 1.0	\$ 0.7

本公司108年3月20日董事會擬議107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31,815	
特別盈餘公積	73,330	
現金股利	1,204,400	\$ 0.85

有關107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108年6月25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2,643,743	\$ 2,529,594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淨		
增加提列數	12,543	114,149
年底餘額	<u>\$ 2,656,286</u>	<u>\$ 2,643,743</u>

首次以公允價值衡量投資性不動產時，公允價值淨增加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已予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後續就公允價值淨增加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累積公允價值淨增加數額有減少或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時，得就減少部分或處分情形迴轉，若投資性不動產轉換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相關特別盈餘公積於該不動產後續提列折舊時予以迴轉。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86,048	\$ 58,27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779	29,974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 換算差額之份額	<u>827</u>	(<u>2,199</u>)
年底餘額	<u>\$ 90,654</u>	<u>\$ 86,048</u>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1,566,15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84,894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利益重分類至損益	(429,54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之份額	(<u>6</u>)
年底餘額	<u>\$ 1,421,503</u>
107年1月1日餘額（IAS 39）	\$ 1,421,503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u>1,421,503</u>)
107年1月1日餘額（IFRS 9）	<u>\$ -</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累計利益及損失，其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減除當該等資產處分或減損而重分類至損益之金額。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7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u>1,242,300</u>
年初餘額 (IFRS 9)	1,242,300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536,6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份額	194,860
重分類調整	
關聯企業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u>4,192</u>)
年底餘額	<u>\$ 1,969,628</u>

(六) 非控制權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7,859,460	\$ 7,812,231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332,345	309,036
子公司現金股利	(220,697)	(273,13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8,341)	23,31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	4,42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2,461)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1,161)	(16,384)
相關所得稅	5,566	2,785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625)	(1,490)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u>222,398</u>	(<u>1,323</u>)
年底餘額	<u>\$ 8,166,484</u>	<u>\$ 7,859,460</u>

(七)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子 公 司 持 有 母 公 司 股 票 (仟 股)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u>8,207</u>

子公司係於公司法 90 年修法前取得本公司之股票，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本公司股票相關資訊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子 公 司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市 價
百鼎投資公司	8,207	<u>\$ 97,110</u>	<u>\$ 128,837</u>

106 年 12 月 31 日

子 公 司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市 價
百鼎投資公司	8,207	<u>\$ 97,110</u>	<u>\$ 123,093</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八、收 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註）	\$ 23,704,953	\$ 24,257,581
專櫃抽成收入（註）	12,250,426	12,794,159
廣告及促銷收入	890,598	1,845,277
不動產租金收入	1,584,523	1,420,631
其 他	<u>812,051</u>	<u>849,334</u>
	<u>\$ 39,242,551</u>	<u>\$ 41,166,982</u>

註：銷售總額列示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專櫃銷售總額	\$ 88,049,625	\$ 89,128,993
商品銷售總額	<u>24,198,695</u>	<u>24,696,213</u>
	<u>\$ 112,248,320</u>	<u>\$ 113,825,206</u>

合 約 餘 額

	107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	\$ 7,435,814
客戶忠誠計畫	84,802
其 他	<u>4,852</u>
	<u>\$ 7,525,468</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請詳附註十三。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07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 5,612,648
客戶忠誠計畫	<u>59,426</u>
	<u>\$ 5,672,074</u>

二九、本年度淨利

本年度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營業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銷貨成本	\$ 18,697,764	\$ 20,333,921
租金成本	355,092	299,497
其他	<u>38,728</u>	<u>40,189</u>
	<u>\$ 19,091,584</u>	<u>\$ 20,673,607</u>

(二)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120,525	\$ 66,993
其他	<u>7,599</u>	<u>7,862</u>
	128,124	74,855
股利收入	152,720	138,393
保險理賠收入	<u>250,005</u>	<u>-</u>
	<u>\$ 530,849</u>	<u>\$ 213,248</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損益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註)	\$ -	(\$ 2,85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10,443	-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		
益(損)	43,045	(9,061)
淨外幣兌換(損)益	(169,753)	74,68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	(26,487)	(223,336)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90,621)	-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6,628
處分投資利益	-	428,971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1,630,000)	(1,205,84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38,047)	(2,040)
其他利益	207,019	1,251,964
其他損失	(48,778)	(435,690)
	<u>(\$ 1,743,179)</u>	<u>(\$ 116,574)</u>

註：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A)公允價值變動利益於107年度為4,647仟元及(B)處分利益於107年度為5,796仟元。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淨損包括(A)公允價值變動損失於106年度為2,996仟元及(B)處分利益於106年度為145仟元。

(四) 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442,384	\$454,249
公司債利息	19,351	19,367
其他利息費用	<u>33,994</u>	<u>29,107</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之利息費用總額	495,729	502,723
加：負債準備折現轉回數	253	250
減：符合要件資產成本之金額	(58,702)	(57,597)
	<u>\$437,280</u>	<u>\$445,376</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58,702	\$ 57,597
利息資本化利率	0.9800%~1.0500%	1.0500%~1.8417%

(五) 折舊及攤銷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497,206	\$ 2,856,202
減：裝修補助款沖減折舊	(141,887)	(205,391)
	2,355,319	2,650,811
無形資產（包含於攤銷費用）	51,903	44,687
	<u>\$ 2,407,222</u>	<u>\$ 2,695,498</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4,443	\$ 75,951
營業費用	2,260,876	2,574,860
	<u>\$ 2,355,319</u>	<u>\$ 2,650,811</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51,903</u>	<u>\$ 44,687</u>

(六)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產生租金收入	\$ 82,239	\$ 71,407
未產生租金收入	56,286	70,585
	<u>\$138,525</u>	<u>\$141,992</u>

(七)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87,241	\$ 206,574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二六）	24,732	31,262
	211,973	237,836
其他員工福利	4,187,287	4,564,671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4,399,260</u>	<u>\$ 4,802,50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4,399,260</u>	<u>\$ 4,802,507</u>

(八)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2%至 3.5%及不高於 2.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8 年 3 月 20 日及 107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酬勞	3.2%	3.2%
董事酬勞	2.4%	2.4%

金 額

	107年度	106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55,384	\$ 60,395
董事酬勞	41,538	45,29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三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728,346	\$547,106
未分配盈餘加徵	-	55
以前年度之調整	(241)	422
	<u>728,105</u>	<u>547,583</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35,200	211,032
稅率變動	85,957	-
與所得稅抵減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48,101	91,717
當年度認列以前年度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	1,257	3,488
	<u>170,515</u>	<u>306,23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898,620</u>	<u>\$853,82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2,549,115</u>	<u>\$ 2,698,842</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690,816	\$ 622,672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1,312	14,538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影		
響數	(230,173)	(667,039)
免稅所得	(53,307)	(91,479)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	1,155
未分配盈餘加徵	-	55
土地增值稅	(23,303)	(35,107)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383,187	926,052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7,595	53,631
稅率變動	85,957	-
以前年度之調整	1,016	3,910
其 他	<u>15,520</u>	<u>25,43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98,620</u>	<u>\$ 853,820</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 108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本年度產生者		
－稅率變動	\$ 13,253	\$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u>10,113</u>	<u>13,325</u>
	<u>\$ 23,366</u>	<u>\$ 13,325</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課稅損失遞轉前期以回		
收前期已支付稅額	\$ 2,630	\$ 2,656
應收退稅款	3,025	423
	<u>\$ 5,655</u>	<u>\$ 3,079</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609,796</u>	<u>\$ 539,394</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租賃誘因	\$ 209,714	(\$ 11,539)	\$ -	(\$ 700)	\$ 197,475
退休金財稅差異	153,976	(23,484)	23,366	-	153,858
投資子公司	16,952	87,209	-	-	104,161
其他應付款	41,465	(41,465)	-	-	-
其 他	<u>142,263</u>	<u>6,333</u>	<u>-</u>	<u>(149)</u>	<u>148,447</u>
	564,370	17,054	23,366	(849)	603,941
虧損扣抵	<u>155,208</u>	<u>13,386</u>	<u>-</u>	<u>(435)</u>	<u>168,159</u>
	<u>\$ 719,578</u>	<u>\$ 30,440</u>	<u>\$ 23,366</u>	<u>(\$ 1,284)</u>	<u>\$ 772,100</u>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其 他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折 舊	\$ 823,288	\$ 91,148	\$ -	\$ -	\$ -	\$ 914,436
土地增值稅準備	508,719	-	-	-	-	508,719
投資性不動產	384,773	(23,303)	-	-	-	361,470
投資子公司	172,975	59,423	-	(2,072)	-	230,326
其 他	<u>25,725</u>	<u>73,687</u>	<u>-</u>	<u>(1)</u>	<u>-</u>	<u>99,411</u>
	<u>\$ 1,915,480</u>	<u>\$ 200,955</u>	<u>\$ -</u>	<u>(\$ 2,073)</u>	<u>\$ -</u>	<u>\$ 2,114,362</u>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租賃誘因	\$ 233,476	(\$ 22,373)	\$ -	(\$ 1,389)	\$ 209,714
退休金財稅差異	160,195	(19,544)	13,325	-	153,976
投資性不動產	37,290	-	-	-	37,290
其他應付款	41,691	(226)	-	-	41,465
其 他	<u>302,701</u>	<u>(180,540)</u>	<u>-</u>	<u>(236)</u>	<u>121,925</u>
	775,353	(222,683)	13,325	(1,625)	564,370
虧損扣抵	<u>248,154</u>	<u>(91,315)</u>	<u>-</u>	<u>(1,631)</u>	<u>155,208</u>
	<u>\$ 1,023,507</u>	<u>(\$ 313,998)</u>	<u>\$ 13,325</u>	<u>(\$ 3,256)</u>	<u>\$ 719,57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其他	
暫時性差異						
折舊	\$ 820,283	\$ 3,005	\$ -	\$ -	\$ -	\$ 823,288
土地增值稅準備	508,719	-	-	-	-	508,719
投資性不動產	419,880	(35,107)	-	-	-	384,773
投資子公司	270,519	33,143	-	(4,072)	(126,615)	172,975
其他	<u>34,502</u>	<u>(8,802)</u>	<u>-</u>	<u>25</u>	<u>-</u>	<u>25,725</u>
	<u>\$ 2,053,903</u>	<u>(\$ 7,761)</u>	<u>\$ -</u>	<u>(\$ 4,047)</u>	<u>(\$ 126,615)</u>	<u>\$ 1,915,480</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7 年度到期	\$ 1,451,589	\$ -
116 年度到期	3,184,627	3,458,509
115 年度到期	957,341	1,172,477
114 年度到期	812,468	974,952
113 年度到期	675,800	827,861
112 年度到期	123,329	592,523
111 年度到期	189,304	113,858
110 年度到期	171,239	84,200
109 年度到期	183,485	84,736
108 年度到期	373,159	212,874
107 年度到期	-	430,513
	<u>\$ 8,122,341</u>	<u>\$ 7,952,503</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806,834</u>	<u>\$ 1,202,591</u>

(六)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1,676,954	117年
3,195,012	116年
1,493,269	115年
821,443	114年
696,075	113年
129,329	112年
195,449	111年
171,355	110年
183,485	109年
<u>374,259</u>	108年
<u>\$ 8,936,630</u>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合併公司歷年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中華民國境內之公司截至 105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三一、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0.94</u>	<u>\$ 1.09</u>
稀釋每股盈餘	<u>\$ 0.93</u>	<u>\$ 1.09</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7年度	106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1,318,150	\$ 1,535,98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 1,318,150</u>	<u>\$ 1,535,986</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408,734	1,408,73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4,931</u>	<u>5,237</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413,665</u>	<u>1,413,971</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二、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已於附註二十列示者外，合併公司營業租賃主要係因業務需要向關係人及非關係人簽訂承租營業場所契約。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保證金分別為 1,020,277 仟元及 1,063,690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 3,975,449	\$ 3,752,994
1~5 年	13,515,692	10,185,176
超過 5 年	<u>20,264,110</u>	<u>16,633,122</u>
	<u>\$ 37,755,251</u>	<u>\$ 30,571,292</u>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依據不可取消之轉租合約，預期將收到之未來最低轉租給付總額分別 113,287 仟元及 165,918 仟元。

認列於損益之租賃及轉租給付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 3,934,059	\$ 3,742,002
或有租金	170,442	233,269
轉租給付	(<u>61,751</u>)	(<u>54,111</u>)
	<u>\$ 4,042,750</u>	<u>\$ 3,921,160</u>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八。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分別為 183,724 仟元及 162,255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 825,529	\$ 633,272
1~5 年	2,269,991	1,498,733
超過 5 年	<u>3,468,739</u>	<u>617,923</u>
	<u>\$ 6,564,259</u>	<u>\$ 2,749,928</u>

除上述最低租賃給付應收款外，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出租合約亦包含或有租金條款，約定承租人應按其年度營業額之特定百分比給付或有租金。

三三、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依據營運發展規劃、相關法令規定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負債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所組成。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採審慎之資本風險管理政策，考量各類資本結構之成本及相關風險，以決定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經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舉借及償還借款管理其資本等方式來調整體資本結構，以維持最佳資本結構。

三四、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故以其合併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

（二）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344,481	\$ -	\$ -	\$ 344,481
－國內上市（櫃）股票	93,266	-	-	93,266
	<u>\$ 437,747</u>	<u>\$ -</u>	<u>\$ -</u>	<u>\$ 437,747</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股票	\$ 3,631,653	\$ -	\$ -	\$ 3,631,653
－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	-	-	573,146	573,146
	<u>\$ 3,631,653</u>	<u>\$ -</u>	<u>\$ 573,146</u>	<u>\$ 4,204,799</u>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496,455	\$ -	\$ -	\$ 496,455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權益投資	\$ 3,178,410	\$ -	\$ -	\$ 3,178,410

107 及 106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	1. 採用資產法評價，按期末該投資公司所投資之各標的公司分別依收益法、市場法或收益法及市場法並用之評價結果，考慮流動性風險貼水後得之。 2. 採用市場法之可類比交易法，係參考相同資產之成交價格及按期末該公司之獲利能力選取可比較公司市場乘數，並考量流動性風險貼水後得之。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	\$ 496,45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437,747	-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	22,929,38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 2）	-	3,786,44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3）	22,215,229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4,204,799	-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4）	53,293,190	56,313,688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 3：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4：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及借款。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的，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有關之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之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財務管理部門致力於分析與評估與市場相關之財務風險因素，進而提出並執行相關因應策略以降低市場變動相關風險之影響。

合併公司之主要財務活動，係經公司內部管理制度及董事會決議後施行。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係遵循公司政策之規範。

1. 市場風險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外幣資產及負債，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如下：

單位：美元仟元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資 產</u>		
美 元	<u>\$ 29,879</u>	<u>\$ 91,315</u>
<u>負 債</u>		
美 元	<u>\$ 3,968</u>	<u>\$139,874</u>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進行風險衡量。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匯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匯率增加／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107及106年度之稅前淨利或權益將分別增加／減少7,958仟元及14,451仟元。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0,740,306	\$ 6,679,030
—金融負債	9,476,066	13,352,30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026,821	7,303,752
—金融負債	22,051,911	20,003,599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進行風險衡量。

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減少 100 個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將減少／增加 200,251 仟元及 126,998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上市櫃股票及受益憑證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對於上市櫃股票及受益憑證投資之執行係遵循董事會規範，以達風險管理之目標，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而進行，對於權益價格變動之金融資產，進行風險衡量。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7 年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增加／減少 21,887 仟元。107 年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 210,240 仟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6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之公平價值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24,823 仟元。106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158,921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源自於與營運活動相關之應收款項、存放於銀行之存款或與投資活動相關之金融工具等。

為維持應收款項之品質，合併公司對於交易客戶的風險管理，係評估該客戶目前財務狀況、歷史交易紀錄等信用因素，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品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此外，於資產負債表日依據應收款項之回收可能性提列適當減損損失。至於銀行存款與投資活動相關之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管理，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均會選擇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合併公司針對流動性風險之管理，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持有流動性佳之金融資產部位外，並隨時保持充裕之金融機構融資額度，來因應營運週轉之資金缺口，以銀行借款方式支應日常性之營運資金需求，針對專案性之資本支出需求，則以評估長期籌資方案來因應。對於資金缺口之管理，有效地安排資金來源與運用，以期達成資金配置最適化。以維持公司之財務彈性，並有效控管流動性風險。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7 年 12 月 31 日

	短 於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2,957,612	\$ -	\$ -	\$ -	\$ -	\$ -	\$ 12,957,612
應付短期票券	3,480,365	-	-	-	-	-	3,480,365
應付票據	3,683	-	-	-	-	-	3,683
應付帳款	17,579,453	-	-	-	-	-	17,579,453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款	104,999	-	-	-	-	-	104,999
其他應付款	3,610,910	-	-	-	-	-	3,610,91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 到期）	-	12,460,000	2,630,000	-	-	-	15,090,000
存入保證金	50,344	227,618	125,821	3,584	7,596	51,205	466,168

106 年 12 月 31 日

	短 於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3,084,956	\$ -	\$ -	\$ -	\$ -	\$ -	\$ 13,084,956
應付短期票券	2,514,700	-	-	-	-	-	2,514,700
應付票據	3,071	-	-	-	-	-	3,071
應付帳款	18,285,105	-	-	-	-	-	18,285,105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款	127,880	-	-	-	-	-	127,880
其他應付款	4,050,914	-	-	-	-	-	4,050,914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	998,149	-	-	-	-	-	998,149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500,000	10,238,102	3,020,000	-	-	-	16,758,102
存入保證金	87,541	249,261	45,142	82,094	6,872	19,901	490,811

三五、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鼎鼎聯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成都百揚實業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遠鑫電子票證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豐洋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崇光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遠銀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亞東電子商務股份有限公司（註）	關聯企業
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關聯企業）
遠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關聯企業）
遠通電收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遠鼎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鼎鼎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遠東資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遠東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關聯企業）
遠鼎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遠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全家福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裕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遠東新世紀（中國）投資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遠揚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遠鼎實業（上海）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亞東預拌混凝土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關聯企業）
宏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關聯企業）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之投資者（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元智大學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徐元智紀念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醫藥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穩靜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宏通綜合商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太平洋崇光文教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太平洋崇光社會福利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副董事長）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鼎鼎企業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實質關係人）
都市百貨股份有限公司（香港）	其他關係人（子公司遠東都會公司之實質關係人）
馬來西亞商都市百貨公司	其他關係人（對子公司遠東都會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都市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馬來西亞商都市百貨公司之母公司）
亞東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亞東證券公司之子公司）
遠博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遠銀國際租賃公司之子公司）
成都中鐵瑞城大廈公司	其他關係人（大陸地區合作企業）
成都太百商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大陸地區合作企業）
上海徐家匯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大陸地區合作企業）

註：亞東電子商務公司與時間軸科技公司於106年6月27日分別經董事會決議合併，並以時間軸科技公司為存續公司，亞東電子商務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後存續公司名稱變更為遠時數位科技公司。

(二) 營業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銷貨收入（註）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 63,322	\$ 61,433
其他關係人	4,958	3,710
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1,719	1,428
關聯企業	<u>1,155</u>	<u>4,627</u>
	<u>\$ 71,154</u>	<u>\$ 71,198</u>

註：合併公司與各關係人之銷貨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不同。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營業收入		
其他關係人	\$ 83,160	\$ 31,466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45,788	40,690
關聯企業	<u>3,265</u>	<u>12,790</u>
	<u>\$132,213</u>	<u>\$ 84,946</u>

(三) 營業成本及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註）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128,884	\$132,792
其他關係人	15,819	20,687
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137</u>	<u>143</u>
	<u>\$144,840</u>	<u>\$153,622</u>

註：合併公司與各關係人之進貨條件，與其他廠商並無重大不同。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費用（註）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 762,604	\$ 770,262
其他關係人	497,811	479,796
關聯企業	144,407	557,939
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115,260</u>	<u>119,543</u>
	<u>\$ 1,520,082</u>	<u>\$ 1,927,540</u>

註：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租金係按雙方協議，按年或月收付。

(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利益及損失－利益		
其他關係人	\$ 18,300	\$ 17,544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16,683	18,149
關聯企業	1,272	1,140
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263</u>	<u>3,220</u>
	<u>\$ 36,518</u>	<u>\$ 40,053</u>
其他利益及損失－損失		
關聯企業		
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7,176	\$ 7,217
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1</u>	<u>1</u>
	<u>\$ 7,177</u>	<u>\$ 7,218</u>

(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淨額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 61,195	\$ 51,658
其他關係人	53,923	22,403
關聯企業（註）	40,066	48,637
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758</u>	<u>3,666</u>
	<u>\$155,942</u>	<u>\$126,364</u>

註：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提列備抵損失／備抵呆帳分別為 125,035 仟元及 128,450 仟元。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註1）		
遠東新世紀（中國）投資公司	\$ 969,171	\$ 986,323
遠鼎實業（上海）公司	256,777	261,322
其 他	<u>11,968</u>	<u>10,453</u>
	1,237,916	1,258,098
關聯企業	136,978	15,388
其他關係人（註2）	58,496	4,947
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289</u>	<u>296</u>
	<u>\$ 1,433,679</u>	<u>\$ 1,278,729</u>

註 1：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包含資金貸與關係人 1,225,948 仟元及 1,247,645 仟元。

註 2：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提列備抵呆帳皆為 16,181 仟元。

(六) 其他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付款項		
其他關係人	\$ 2,889	\$ 2,889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86	96
關聯企業	<u>-</u>	<u>166</u>
	<u>\$ 2,975</u>	<u>\$ 3,151</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付租賃款		
其他關係人	\$ 259,065	\$ 265,298
其他流動資產		
關聯企業	\$ 570	\$ 570
其他非流動資產		
租賃誘因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		
關聯企業	\$ 9,141	\$ 7,924
其他關係人	1,314	1,494
	\$ 10,455	\$ 9,418
存出保證金		
關聯企業	\$ 130,848	\$ 136,363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		
企業	44,816	44,818
	\$ 175,664	\$ 181,181
長期預付租賃款		
其他關係人		
宏通綜合商業		
發展公司	\$ 4,663,176	\$ 5,040,667

(七) 應付關係人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		
企業	\$ 102,277	\$ 125,810
其他關係人	2,711	2,059
重大影響投資者	11	11
	\$ 104,999	\$ 127,880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 294,205	\$ 282,478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		
企業	273,720	272,117
重大影響投資者	43,320	44,902
其他關係人	25,332	104,123
	\$ 636,577	\$ 703,620

(八) 合約負債

	107年12月31日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 5,277
其他關係人	2,959
關聯企業	<u>308</u>
	<u>\$ 8,544</u>

(九) 其他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收款項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 -	\$ 3,018
其他關係人	-	3,012
關聯企業	<u>-</u>	<u>1,425</u>
	<u>\$ -</u>	<u>\$ 7,455</u>
其他流動負債		
關聯企業	\$ 6,146	\$ 5,907
其他關係人	238	15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u>27</u>	<u>196</u>
	<u>\$ 6,411</u>	<u>\$ 6,118</u>
其他非流動負債		
租賃誘因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u>\$ 91,142</u>	<u>\$ 92,791</u>
存入保證金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 36,846	\$ 28,860
其他關係人	<u>1,032</u>	<u>1,032</u>
	<u>\$ 37,878</u>	<u>\$ 29,892</u>
其他		
其他關係人	<u>\$ 29,505</u>	<u>\$ 29,759</u>

(十) 發包工程

合併公司發包工程計價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805,482	\$417,500
其他關係人	764	1,939
關聯企業	<u>540</u>	<u>-</u>
	<u>\$806,786</u>	<u>\$419,439</u>

(十一) 處分金融資產

106 年度

關係人名稱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遠通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5,771	股票	<u>\$ 254,111</u>	<u>\$ 74,341</u>
穩靜企業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8,000	股票	<u>\$ 479,574</u>	<u>\$ 198,471</u>
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醫藥基金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217	股票	<u>\$ 234,540</u>	<u>\$ 107,918</u>

(十二) 對關係人放款

合併公司提供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資金貸與實際動支之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7年度			
	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利率%	利息收入
遠東新世紀（中國）投資公司	<u>\$ 1,926,169</u>	<u>\$ 969,171</u>	-	<u>\$ -</u>
遠鼎實業（上海）公司	<u>\$ 520,820</u>	<u>\$ 256,777</u>	-	<u>\$ -</u>

關係人名稱	106年度			
	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利率%	利息收入
遠東新世紀（中國）投資公司	<u>\$ 2,972,097</u>	<u>\$ 986,323</u>	-	<u>\$ -</u>
遠鼎實業（上海）公司	<u>\$ 524,843</u>	<u>\$ 261,322</u>	-	<u>\$ -</u>

(十三) 向關係人借款

合併公司融資自其他關係人之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107年度			
	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利率%	財務成本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u>\$ 400,000</u>	<u>\$ -</u>	1.15	<u>\$ 192</u>

關係人名稱	106年度			
	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利率%	財務成本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u>\$ 1,200,000</u>	<u>\$ -</u>	0.90-1.25	<u>\$ 3,583</u>

(十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129,097	\$112,697
退職後福利	494	5,143
	<u>\$129,591</u>	<u>\$117,84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六、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已抵押或質押作為進貨、長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及行政訴訟提存等之擔保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	\$ 283,69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80,400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504,587	3,492,83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535,6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783,290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400,626	17,587,339
投資性不動產	682,999	755,294
	<u>\$ 23,651,902</u>	<u>\$ 23,654,796</u>

三七、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 重大承諾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592,586	\$ 2,180,109
已開立尚未使用信用狀	500,000	-
	<u>\$ 4,092,586</u>	<u>\$ 2,180,109</u>

(二) 經濟部商業司於100年7月28日來函表示，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之董監事任期屆滿，命其於100年10月28日前改選。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業於100年8月26日完成改選，選出新任董事徐旭東、黃晴雯、黃茂德、王孝一、井上哲，監察人王景益，並於100年9月2

日送請經濟部辦理變更登記，經濟部已於 102 年 8 月 30 日完成變更登記。對該次股東會所作成之決議，有關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股東分別提起確認股東會決議無效訴訟及撤銷股東會決議之訴，截至目前為止，已有包括臺灣臺北地方法院 100 年度訴字第 3965 號判決、最高法院 104 年度台上字第 90 號判決、臺灣高等法院 101 年度抗字第 1589 號、第 1681 號裁定以及最高法院 106 年度台上字第 86 號判決等確定裁判，駁回該等股東之起訴或上訴確定，亦即目前已有多件法院確定裁判，認定該次股東會決議合法。另李恒隆以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及太平洋流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被告，起訴確認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100 年 8 月 26 日股東會決議不成立或無效，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駁回李恒隆之起訴後，臺灣高等法院以 103 年度上字第 1014 號判決駁回李恒隆之上訴。

另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前任董事長李恒隆主張派任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已由黃晴雯、井上哲、徐旭東、王孝一及黃茂德，改派為翁俊治、朱兆銓、李伸一、劉瑞村及金玉瑩，並由前開 5 人互選翁俊治為太流公司之董事長，於 100 年 8 月 8 日向經濟部商業司申辦董監事變更登記，經濟部以李恒隆進行改派時，已非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之董事長，於 102 年 8 月 27 日發文否准此件變更登記之申辦。而翁俊治、朱兆銓、李伸一、劉瑞村及金玉瑩等人自稱為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之董事會，分別於 100 年 9 月 5 日及 9 月 6 日召開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之股東會，就該二次股東會之決議，有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股東提起確認股東會決議不成立之訴，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於 103 年 1 月 22 日以 100 年度訴字第 4224 號判決，確認 100 年 9 月 5 日之會議決議不成立；同法院於 102 年 11 月 28 日以 100 年度訴字第 4164 號判決，確認 100 年 9 月 6 日之會議決議不成立。該二件案件經翁俊治等人提起上訴，臺灣高等法院於 105 年 5 月 31 日以 103 年度上字第 330 號判決，駁回翁俊治等人之上訴，認定 100 年 9 月 5 日之股東會決議不成立，翁俊治等人就該判決，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訴，最高法院於 107 年 12 月 6 日以 107 年度台上字第 965 號判決，駁回翁俊治等人之上訴，本案業已確定；

就 100 年 9 月 6 日之股東會決議不成立案件，臺灣高等法院於 105 年 8 月 17 日以 103 年度上字第 87 號判決，駁回翁俊治等人之上訴，認定 100 年 9 月 6 日之股東會決議不成立，翁俊治就該判決，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訴，最高法院於 107 年 12 月 13 日以 107 年度台上字第 1591 號判決，駁回翁俊治之上訴，本案業已確定。

(三) 豐洋興業公司以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侵害其商標權為由，對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黃晴雯董事長及汪郭鼎松營業總經理，提起違反商標法之刑事告訴，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官於 106 年 11 月 27 日以 106 年度調偵字第 2264 號起訴書提起公訴後，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於 107 年 12 月 28 日以 106 年度智易字第 70 號判決，判決兩位被告均無罪。就本件無罪判決，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檢察官於 108 年 1 月 23 日向智慧財產法院提起上訴。另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於 107 年 1 月間，收到法院轉知豐洋興業公司所提起之刑事附帶民事訴訟起訴狀，請求該公司與黃晴雯董事長、汪郭鼎松營業總經理連帶賠償 72,226,923 仟元，並於主要報紙頭版各刊登 30 日之判決主文，豐洋興業公司已於 107 年 4 月間，具狀向法院撤回本件刑事附帶民事訴訟。

三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u>金 融 資 產</u>	<u>外 幣 (仟 元)</u>	<u>匯</u>	<u>率</u>	<u>帳 面 金 額</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759	30.7150 (美 元：新台幣)		\$ 115,452
美 元	26,120	6.8632 (美 元：人民幣)		802,283
人 民 幣	525,092	4.4753 (人民幣：新台幣)		<u>2,349,944</u>
				<u>\$ 3,267,679</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幣 (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u>				
人民幣	\$ 399,450	4.4753 (人民幣：新台幣)		\$ 1,787,660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u>				
美元	294	30.2750 (美元：新台幣)		8,903
				<u>\$ 1,796,563</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50	30.7150 (美元：新台幣)		\$ 4,618
美元	3,818	6.8632 (美元：人民幣)		117,272
人民幣	247,992	4.4753 (人民幣：新台幣)		1,109,837
				<u>\$ 1,231,727</u>

106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 (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0,438	29.7600 (美元：新台幣)		\$ 310,622
美元	80,877	6.5342 (美元：人民幣)		2,406,900
人民幣	527,652	4.5545 (人民幣：新台幣)		2,403,190
				<u>\$ 5,120,712</u>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u>				
人民幣	423,405	4.5545 (人民幣：新台幣)		\$ 1,928,400
<u>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u>				
美元	294	30.2750 (美元：新台幣)		8,903
				<u>\$ 1,937,303</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29,944	29.7600 (美元：新台幣)		\$ 891,136
美元	109,930	6.5342 (美元：人民幣)		3,271,523
人民幣	36,113	4.5545 (人民幣：新台幣)		164,479
				<u>\$ 4,327,138</u>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人民幣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功能性貨幣	107年度			106年度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 兌 換 (損) 益		功 能 性 貨 幣 兌 表 達 貨 幣	淨 兌 換 (損) 益	
新 台 幣	1.0000 (新台幣：新台幣)	(\$ 47,489)		1.0000 (新台幣：新台幣)	\$ 11,389	
人 民 幣	4.5599 (人民幣：新台幣)	(122,264)		4.5053 (人民幣：新台幣)	63,292	
		<u>(\$ 169,753)</u>			<u>\$ 74,681</u>	

三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三。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部分）：附表四。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七。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八。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九。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三。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二。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十、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係屬經營零售百貨及超級市場之單一產業，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地區別為管理架構。依 IFRSs 之規定，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包含臺灣及中國大陸。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臺 灣	\$ 36,129,276	\$ 37,621,304	\$ 4,438,794	\$ 4,020,142
中國大陸	3,113,275	3,545,678	(251,465)	(933,418)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39,242,551</u>	<u>\$ 41,166,982</u>	4,187,329	3,086,724
利息收入			128,124	74,855
股利收入			152,720	138,393
其他收入			250,005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淨損			-	(2,851)
淨外幣兌換(損)益			(169,753)	74,68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淨益			10,443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淨損			(26,487)	(223,336)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6,628
處分投資利益			-	428,971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90,621)	-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 (損)益			43,045	(9,061)

(接次頁)

(承前頁)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財務成本			(\$ 437,280)	(\$ 445,37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				
損益之份額			11,396	(39,180)
無形資產減損損失			(1,630,000)	(1,205,84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38,047)	(2,040)
其他利益			207,019	1,251,964
其他損失			(48,778)	(435,690)
稅前淨利			<u>\$ 2,549,115</u>	<u>\$ 2,698,842</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7及106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部門資產</u>		
臺 灣	\$ 93,643,355	\$ 92,043,486
中國大陸	10,102,800	13,665,994
調節及銷除	186	(1,029)
合併資產總額	<u>\$103,746,341</u>	<u>\$105,708,451</u>
<u>部門負債</u>		
臺 灣	\$ 56,374,554	\$ 55,551,721
中國大陸	9,681,397	13,298,552
合併負債總額	<u>\$ 66,055,951</u>	<u>\$ 68,850,273</u>

(三) 主要產品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百貨零售銷貨收入	\$ 35,955,379	\$ 37,051,740
其他營業收入	3,287,172	4,115,242
	<u>\$ 39,242,551</u>	<u>\$ 41,166,982</u>

(四)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 2 個地區營運－臺灣、中國大陸。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臺灣	\$ 36,129,276	\$ 37,621,304	\$ 61,476,837	\$ 61,875,989
中國大陸	<u>3,113,275</u>	<u>3,545,678</u>	<u>2,182,977</u>	<u>3,922,858</u>
	<u>\$ 39,242,551</u>	<u>\$ 41,166,982</u>	<u>\$ 63,659,814</u>	<u>\$ 65,798,847</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以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 主要客戶資訊

107 及 106 年度無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

組織關係圖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illegible]

柱：因被投資公司聯青投資公司金額合併公司已全數沖轉為零，亦不負擔其任何債務，故未將其列入本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金額	擔保名稱	對個別對象		
														品價值	資金貸與限額	
1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2,000,000	\$ 2,000,000	\$ -	-	(註1)	\$ -	營運週轉	\$ -	-	\$ -	4,433,405 (註2)	\$ 4,433,405 (註2)
2	重慶遠東百貨公司	重慶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人民幣 170,000 仟元)	(人民幣 170,000 仟元)	554,937 (人民幣 124,000 仟元)	4.35%~4.333514%	(註1)	-	營運週轉	-	-	-	11,809,562 (註4)	11,809,562 (註4)
2	重慶遠東百貨公司	大連遠太百貨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人民幣 100,000 仟元)	(人民幣 447,530 仟元)	185,725 (人民幣 41,500 仟元)	4.333514%	(註1)	-	營運週轉	-	-	-	11,809,562 (註4)	11,809,562 (註4)
2	重慶遠東百貨公司	成都遠東百貨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人民幣 300,000 仟元)	-	-	4.353514%	(註1)	-	營運週轉	-	-	-	11,809,562 (註4)	11,809,562 (註4)
2	重慶遠東百貨公司	成都全興大廈太平洋百貨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人民幣 50,000 仟元)	(人民幣 223,765 仟元)	67,130 (人民幣 15,000 仟元)	4.333514%	(註1)	-	營運週轉	-	-	-	11,809,562 (註4)	11,809,562 (註4)
3	重慶大都會廣場太平洋百貨公司	重慶遠東百貨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人民幣 70,000 仟元)	(人民幣 313,271 仟元)	255,092 (人民幣 57,000 仟元)	4.08%	(註1)	-	營運週轉	-	-	-	11,809,562 (註4)	11,809,562 (註4)
3	重慶大都會廣場太平洋百貨公司	重慶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人民幣 70,000 仟元)	(人民幣 313,271 仟元)	-	4.35%	(註1)	-	營運週轉	-	-	-	11,809,562 (註4)	11,809,562 (註4)
4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成都遠東百貨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美金 51,000 仟元)	(美金 1,566,465 仟元)	645,015 (美金 21,000 仟元)	3.81425%~4.59694%	(註1)	-	營運週轉	-	-	-	11,809,562 (註4)	11,809,562 (註4)
4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美金 10,000 仟元)	(美金 307,150 仟元)	-	-	(註1)	-	營運週轉	-	-	-	11,809,562 (註4)	11,809,562 (註4)
5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重慶遠東百貨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美金 10,000 仟元)	(美金 307,150 仟元)	106,888 (美金 3,480 仟元)	2.52%~3.66%	(註1)	-	營運週轉	-	-	-	11,809,562 (註4)	11,809,562 (註4)
6	百發(中國)投資公司	重慶遠東百貨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人民幣 10,000 仟元)	(人民幣 44,753 仟元)	-	4.08%	(註1)	-	營運週轉	-	-	-	11,809,562 (註4)	11,809,562 (註4)
7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遠東實業(上海)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人民幣 116,377 仟元)	(人民幣 520,820 仟元)	256,777 (人民幣 57,377 仟元)	-	(註1)	-	營運週轉	-	-	-	5,904,781 (註3)	11,809,562 (註4)
7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遠東世紀(中國)投資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人民幣 430,400 仟元)	(人民幣 1,926,169 仟元)	969,171 (人民幣 216,560 仟元)	-	(註1)	-	營運週轉	-	-	-	5,904,781 (註3)	11,809,562 (註4)

註 1：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 2：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40%。

註 3：最終母公司遠東百貨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20%。

註 4：最終母公司遠東百貨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40%。

註 5：因被投資公司聯青投資公司投資金額已全數沖轉為零，亦不負擔其任何債務，故未揭露該被投資公司有開資訊。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公司名稱	關係(註6)	對象(註6)	單一保證金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0	遠東百貨公司	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	(2)	\$	17,714,344 (註1)	\$ 30,000	\$ 30,000	\$ -	\$ -	-	29,523,906 (註2)	Y	-	-
0	遠東百貨公司	百楊投資公司	(2)	(2)	17,714,344 (註1)	400,000	400,000	-	-	1	29,523,906 (註2)	Y	-	-
0	遠東百貨公司	百鼎投資公司	(2)	(2)	17,714,344 (註1)	700,000	700,000	350,000	-	2	29,523,906 (註2)	Y	-	-
0	遠東百貨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2)	(2)	17,714,344 (註1)	2,874,924	2,874,924	1,106,478	-	10	29,523,906 (註2)	Y	-	-
0	遠東百貨公司	台北新世紀購物中心公司	(2)	(2)	17,714,344 (註1)	3,700,000	3,700,000	247,241 (人民幣)	-	13	29,523,906 (註2)	Y	-	-
0	遠東百貨公司	遠東都會公司	(2)	(2)	17,714,344 (註1)	160,000	160,000	-	-	1	29,523,906 (註2)	Y	-	-
0	遠東百貨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2)	(2)	17,714,344 (註1)	4,798,653	4,544,806	4,544,806	-	15	29,523,906 (註2)	Y	-	-
1	遠東百貨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2)	(2)	17,714,344 (註3)	8,345,266	8,345,266	3,848,774	-	28	29,523,906 (註4)	-	-	-
1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大連遠太百貨公司	(2)	(2)	17,714,344 (註3)	410,503	410,503	125,306 (美金)	-	1	29,523,906 (註4)	-	-	Y
1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重慶大都會廣場太平洋百貨公司	(2)	(2)	17,714,344 (註3)	78,000 (人民幣)	78,000 (人民幣)	-	-	1	29,523,906 (註4)	-	-	Y
1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	(3)	(3)	17,714,344 (註3)	3,005,901	2,848,393	2,848,393	-	10	29,523,906 (註4)	-	Y	-
2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重慶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公司	(2)	(2)	17,714,344 (註3)	279,706	134,259	134,259	-	-	29,523,906 (註4)	-	-	Y
3	遠東巨城購物中心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3)	(3)	362,860 (註1)	164,396	154,325	30,000 (人民幣)	-	1	604,766 (註2)	-	-	-

註 1：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60%。

註 2：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1 倍。

註 3：最終母公司遠東百貨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60%。

註 4：最終母公司遠東百貨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1 倍。

註 5：因被投資公司聯青投資公司投資金額已全數沖轉為零，亦不負擔其任何債務，故未揭露該被投資公司有關資訊。

註 6：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達 90% 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接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關係保獲法規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單 位 數 或 股 數 (仟)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遠東百貨公司	股票 亞洲水泥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	\$ 1,697,517	1	\$ 1,697,517	其中 35,000 仟股作為 銀行借款及發行商 業本票之擔保品
	遠東新世紀公司	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964	557,006	-	557,006	
	高雄捷運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286	29,355	2	29,355	
	遠鼎租賃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309	69,892	9	69,892	
	遠鼎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	10	-	10	
百鼎投資公司	遠時數位科技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41	571	1	571	
	股票 遠東百貨公司	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207	128,850	1	128,850	
	亞洲水泥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之重大影響投 資者之關聯企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814	502,949	-	502,949	其中 5,200 仟股作為 發行商業本票之擔 保品
	遠東新世紀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之重大影響之 投資者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812	441,141	-	441,141	其中 15,000 仟股作為 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中南紡織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84	81,531	5	81,531	
	鼎鼎企管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6	5,168	5	5,168	
	裕鼎實業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之重大影響投 資者之關聯企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76	43,301	2	43,301	
	亞東證券投顧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10	-	10	
	鼎慎投資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9,600	345,312	18	345,312	

(接 次 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單 位 數 或 股 數 (仟)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未 備 值	註
百揚投資公司	股票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遠東百貨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102	\$ 221,023	1	\$ 221,023		
	亞洲水泥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之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49	130,690	-	130,690		
	裕民航運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	6,450	-	6,450		
	亞東證券投顧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10	-	10		
遠東鴻利多公司	受益憑證 德銀遠東 DWS 台灣貨幣市場 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986	11,522	-	11,522		
裕民公司	受益憑證 德銀遠東 DWS 台灣貨幣市場 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2,730	31,892	-	31,892		
	股票 亞洲水泥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之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6	51,115	-	51,115		
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	受益憑證 德銀遠東 DWS 台灣貨幣市場 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8,503	99,312	-	99,312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股票 香港九龍英泥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之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6	8,903	2	8,903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股票 中環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297	1,993	-	1,993		
	廣達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1	38	-	38		
	太平洋建設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7,931	91,206	2	91,206		
	鼎創達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10	29	-	29		
	東聯化學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46	14,087	-	14,087		
	裕民航運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	9,675	-	9,675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單 位 數 或 股 數 (仟)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未 備 價 值	註
太 平 洋 流 通 投 資 公 司	太 平 洋 流 通 投 資 公 司	遠 東 百 貨 公 司 之 子 公 司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800	\$ 4,019	-	\$ 4,019	-	
	億 碩 高 科 技 公 司	-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18,300	-	15	-	-	
	天 遠 投 資 公 司	-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98,000	-	20	-	-	
	世 峰 公 司	-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119	-	-	-	-	
	太 崇 興 業 公 司	-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16	-	1	-	-	
太 平 洋 流 通 投 資 公 司	遠 時 數 位 科 技 公 司	遠 東 百 貨 公 司 之 重 大 影 響 投 資 者 之 關 聯 企 業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1,041	-	1	-	-	
	受 益 憑 證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17,273	201,755	-	201,755	-	
	德 銀 遠 東 DWS 台 灣 貨 幣 市 場 基 金	-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2,250	-	15	-	-	
太 平 洋 中 國 控 股 公 司	Oversea Development Corp. Taiwan Ocean Farming Corp.	-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2,250	-	15	-	-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五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股數(仟股)	金	初買 額股數(仟股)	金	入賣 額股數(仟股)	金	售	價	帳 面 成 本	處 分 利 益	出 調 整 項 (註3)	目 期 股數(仟股)	金	末 額
百揚投資公司	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 股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子公司	72,000	\$	782,939	78,000	\$	780,000 (註1)	-	-	-	-	\$	6,217	150,000	\$ 1,569,156
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	竹北新世紀購物中心公司 股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子公司	40,000		393,353	78,000		780,000 (註1)	-	-	-	-	(1,435)		118,000	1,171,918
百發(中國)投資公司	成都遠東百貨公司 股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子公司	-	(	652,536)	-		637,742 (註2)	-	-	-	-	(63,760)		-	(78,554)

註1：係現金增資。
註2：係現金增資美金21,500仟元。
註3：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綜合損益之份額。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六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人	應收款項餘額	人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應收額	關係人款方收	項式	應收後收回金額	提列帳	備抵額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崇光興業公司	關聯企業	\$ 125,035	-	\$ 125,035	催	-	-	\$ 532	\$ 125,035	-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遠東巨城購物中心公司	子公司	101,231	-	-	-	-	-	-	-	-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遠東新世紀（中國）投資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969,171 （註 2）	-	-	-	-	-	-	-	-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遠鼎實業（上海）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256,777 （註 2）	-	-	-	-	-	-	-	-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重慶遠東百貨公司	子公司	1,119,720 （註 1）	-	-	-	-	-	-	-	-
重慶大都會廣場太平洋百貨公司	重慶遠東百貨公司	兄弟公司	258,827 （註 2）	-	-	-	-	-	-	-	-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成都遠東百貨公司	子公司	652,520 （註 2）	-	-	-	-	-	-	-	-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香港）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子公司	107,868 （註 2）	-	-	-	-	-	-	-	-
重慶遠東百貨公司	重慶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公司	兄弟公司	557,018 （註 2）	-	-	-	-	-	-	-	-
重慶遠東百貨公司	大連連太百貨公司	兄弟公司	186,186 （註 2）	-	-	-	-	-	-	-	-
成都遠東百貨公司	成都全興大廈太平洋百貨公司	兄弟公司	427,905	-	-	-	-	-	-	-	-
重慶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公司	成都百揚實業公司	關聯企業	108,414 （註 1）	-	-	-	-	-	-	-	-

註 1：主要係應收現金股利。

註 2：含資金貸與。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七

編號	交易人	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1)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註 3)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 2)	
0	遠東百貨公司		遠百亞太開發公司	(1)	營業費用	\$ 228,000	依當地租金水準計算，按月支付	1	
1	遠百亞太開發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	(2)	營業收入	(228,000)	依當地租金水準計算，按月收取	1	
2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遠東巨城購物中心公司	(3)	營業收入	(313,914)	依當地租金水準計算，按月收取	1	
3	遠東巨城購物中心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3)	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	313,914	依當地租金水準計算，按月支付	1	

註 1：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2：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年度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3：係以母子公司間重大交易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1% 以上者為揭露標準。

單位：新台幣千元

單位：新台幣千元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始投末	資年去	金額年	期底股數	未(仟股)	比例(%)	持帳	有被投	本公司	本期認	之備	註
百揚投資公司	遠百亞太開發公司	中華民國	大型購物中心	\$ 1,522,761	1,522,761	\$ 1,522,761	1,522,761	149,100	149,100	70	\$ 1,789,737	\$ 152,406	152,406		子公司	
	遠銀國際租賃公司	中華民國	租賃	1,555,590	1,555,590	1,555,590	1,555,590	132,388	132,388	30	1,651,953	57,007	57,007		關聯企業	
	遠鼎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租賃	577,457	577,457	577,457	577,457	60,019	60,019	33	1,070,297	90,435	90,435		子公司	
	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	中華民國	大型購物中心	1,425,272	1,425,272	645,272	645,272	150,000	150,000	100	1,569,156	4,831	4,831		子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99,000	99,000	99,000	99,000	19,800	19,800	2	289,681	321,223	321,223		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	723,946	723,946	723,946	723,946	185	185	46	1,202,100	38,764	38,764		子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香港	投資	3,597,868	3,597,868	3,597,868	3,597,868	35,680	35,680	40	(652,143)	(2,340,062)	(2,340,062)		子公司	
亞東百貨公司	遠東巨城購物中心公司	中華民國	百貨買賣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	20,000	40	241,907	93,904	93,904		子公司	
裕民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55,000	55,000	55,000	55,000	11,000	11,000	1	160,690	321,223	321,223		子公司	
遠東鴻利多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1,200	1,200	1,200	1,200	200	200	-	2,728	321,223	321,223		子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8,400	8,400	8,400	8,400	1,400	1,400	-	18,473	321,223	321,223		子公司	
豐洋興業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4,469,904	4,469,904	4,469,904	4,469,904	650,817	650,817	79	10,303,616	428,934	428,934		子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香港	百貨買賣	62,480	62,480	62,480	62,480	6,840	6,840	3	141,402	100,612	100,612		關聯企業	
豐洋興業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中華民國	百貨買賣	5,733,286	5,733,286	5,733,286	5,733,286	53,520	53,520	60	(120,287)	(2,340,062)	(2,340,062)		子公司	
聯青投資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270,641	270,641	270,641	270,641	60,296	60,296	29	1,026,265	100,612	100,612		關聯企業	
Pacific Venture Investment Ltd.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357,050	357,050	357,050	357,050	26,764	26,764	50	-	-	-		子公司	
崇光興業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32,984	32,984	32,984	32,984	100,000	100,000	48	-	-	-		關聯企業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中華民國	信用卡業務	32,984	32,984	32,984	32,984	7,120	7,120	34	-	-	-		關聯企業	
遠東巨城購物中心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64,500	64,500	64,500	64,500	3,399	3,399	-	-	-	-		子公司	
遠鑫電子票證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中華民國	行銷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	30,000	10	36,191	23,617	23,617		關聯企業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中華民國	百貨買賣	238,292	238,292	238,292	238,292	15,313	15,313	60	362,860	93,904	93,904		子公司	
百發中國控股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電子票證	4,115,810	4,115,810	4,115,810	4,115,810	109,200	109,200	15	116,511	(244,148)	(244,148)		關聯企業	
	百發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香港	投資	46	46	46	46	2	2	100	(439,800)	(655,202)	(655,202)		子公司	

註 1：原始投資金額涉及外幣者，按 107 年 12 月 31 日匯率 US\$30.715 換算。

註 2：係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205,608 仟元減除因持有母公司股票重分類至庫藏股票 97,110 仟元後之餘額。

註 3：因被投資公司聯青投資公司投資金額已全數沖轉為零，亦不負擔其任何債務，故未揭露該被投資公司有關於資訊。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1)	投資方式 (註 6)	本 期 自 本 期 初 自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 1)	本 期 自 本 期 初 自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 1)	匯 出 資 金 額 (註 1)	匯 出 資 金 額 (註 1)	匯 出 資 金 額 (註 1)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註 4)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4)	期末 投資 價值 面帳	截至 已匯 收 益
上海太平洋百貨公司	百貨買賣	\$ 543,456	(2)	\$ 394,150 (註 2)	\$ 394,150 (註 2)	\$ -	\$ -	\$ -	\$ 91,418	49%	\$ 19,281	\$ 158,168	\$ -
成都全興大廈太平洋百貨公司	百貨買賣	30,408	(2)	30,408 (註 2)	30,408 (註 2)	-	-	-	(115,079)	67%	(77,292)	(389,764)	-
重慶大都會廣場太平洋百貨公司	百貨買賣	92,145	(2)	92,145 (註 2)	92,145 (註 2)	-	-	-	(162,266)	67%	(108,985)	183,405	-
重慶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服務公司	諮詢服務	2,242,195	(2)	6,143 (註 2)	6,143 (註 2)	-	-	-	(23,393)	67%	(15,711)	805,569	-
上海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服務公司	諮詢服務	10,750	(2)	5,268 (註 2)	5,268 (註 2)	-	-	-	264	33%	87	6,156	-
上海百鼎商業管理諮詢服務公司	諮詢服務	3,072	(2)	-	-	-	-	-	(25,635)	100%	(25,635)	11,235	-
重慶遠東百貨公司	百貨買賣	86,002	(2)	-	-	-	-	-	194,767	100%	194,767	1,218,719	-
成都百揚實業公司	百貨、物業管理、物業管理、物業管理	1,006,946	(2)	-	-	-	-	-	44,131	22%	740	1,194,518	-
大連連太百貨公司	百貨買賣	71,605	(2)	-	-	-	-	-	(26,773)	67%	(17,982)	23,722	-
百發（中國）投資公司	投資	6,634,440	(2)	-	-	-	-	-	(106,838)	67%	(71,096)	32,203	-
成都遠東百貨公司	百貨買賣	4,115,810	(2)	-	-	-	-	-	(57,787)	67%	(38,812)	(52,761)	-
成都北城遠東百貨公司	百貨買賣	-	(2)	-	-	-	-	-	(8,706)	67%	(5,847)	-	-

六、一〇七年度個體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包含於投資子公司之商譽減損評估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子公司帳面金額中，包含透過子公司太平洋流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間接轉投資中國大陸營運部門之商譽。管理階層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每年度進行商譽減損測試。

管理階層於評估商譽是否減損時，需評估商譽之可回收金額是否高於帳面價值，於評估可回收金額之過程，未來營運現金流量之估計高度依賴管理階層判斷，因是將遠百集團中國大陸地區營運部門商譽之減損評估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投資子公司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以及附註五(一)包含於投資子公司之商譽減損。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說明之主要查核程序包含：

1. 評估管理階層所使用之外部獨立評價人員之專業能力、適任能力與獨立性，並驗證評價人員之資格，以確認未存有影響其客觀性或限制其工作範圍之事項，評價人員所使用之方法符合相關規範。
2. 瞭解管理階層估計中國大陸地區營運部門未來營運展望所預測之銷售成長率及利潤率之過程。
3. 透過比較中國大陸地區營運部門民國 107 年預算數與實際營運結果，作為對於民國 108 年及以後年度預測可靠度評估之考量，評估管理階層歷史預測之準確性。
4. 透過採用與管理階層使用相同之評價模式計算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與管理階層採用之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率比較是否有重大差異，以確認管理階層是否使用適當之折現率評估減損。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之評估

截至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帳面金額為 9,062,640 仟元，佔資產總額 15%，對個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由於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採公允價值模式進行後續衡量。公允價值之評估過程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因是將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之評估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投資性不動產之會計政策及重要說明請分別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九)、附註五(二)及附註十五之揭露。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說明之主要查核程序包含：

1. 評估管理階層所使用之外部獨立評價人員之專業能力、適任能力與獨立性，並驗證評價人員之資格。以確認未存有影響其客觀性或限制其工作範圍之事項，評價人員所使用之方法符合相關規範。
2. 覆核重大租賃契約，以確認作為未來現金流量預測之基礎資料來源正確性。

3. 評估管理階層所使用之獨立評價人員於評價時所使用之判斷，包含評價方法及所使用主要假設是否合理。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

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7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葉 淑 娟

葉淑娟



會計師 卓 明 信

卓明信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3 月 2 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六）	\$ 746,181	1	\$ 731,111	1
114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25,095	-	-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十一）	140	-	-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十一）	710,140	1	445,110	1
1180	應收關係人款項－帳款（附註十一及三十）	70,052	-	58,247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一及三十）	337,628	1	86,428	-
130X	存貨（附註十二）	378,188	1	331,080	1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三十）	237,820	-	222,711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八）	13,780	-	11,408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519,024	4	1,886,095	3
1517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及三一）	2,354,351	4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九、三十及三一）	-	-	1,945,059	3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	-	-	103,894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三、二十及三一）	19,570,715	32	20,151,049	3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四、十五、三一及三二）	25,314,067	41	25,020,048	4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五及三一）	9,062,640	15	9,120,816	15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十六）	50,207	-	50,00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五）	192,145	-	111,621	-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十七）	2,173,763	4	2,236,168	4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八及三十）	321,053	-	266,326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59,038,941	96	59,004,982	97
1XXX	資 產 總 計	\$ 61,557,965	100	\$ 60,891,077	100
2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九及三一）	\$ 6,710,000	11	\$ 6,300,000	10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九）	2,299,032	4	1,699,188	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二）	2,847,832	5	-	-
2170	應付帳款	4,878,840	8	5,026,846	8
2180	應付關係人款項－帳款（附註三十）	76,148	-	85,055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及三十）	1,284,856	2	1,226,591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五）	148,613	-	124,398	-
2313	遞延收入－流動（附註二十）	-	-	37,604	-
2310	預收款項（附註三十）	188,206	-	2,885,830	5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九及三一）	-	-	3,500,000	6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十及三十）	154,900	-	113,55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8,588,427	30	20,999,068	34
2540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九及三一）	11,100,000	18	8,600,000	1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五）	2,064,540	4	1,884,830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二一）	89,001	-	237,508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三、二十、二七及三十）	192,091	-	170,95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3,445,632	22	10,893,291	18
2XXX	負債總計	32,034,059	52	31,892,359	52
3110	權益				
3110	股本				
3110	普通股	14,169,406	23	14,169,406	23
3200	資本公積	3,315,420	5	3,315,931	6
331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166,880	5	3,013,281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656,286	4	2,643,743	4
3350	未分配盈餘	2,081,772	4	2,274,946	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7,904,938	13	7,931,970	13
3400	其他權益	4,231,252	7	3,678,521	6
3500	庫藏股票	(97,110)	-	(97,110)	-
3XXX	權益總計	29,523,906	48	28,998,718	48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 61,557,965	100	\$ 60,891,07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徐雪芳

會計主管：劉儀婷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三及三十）	\$ 10,781,588	100	\$ 10,581,14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二四及三十）	<u>4,285,132</u>	<u>40</u>	<u>4,097,426</u>	<u>39</u>
5900	營業毛利	<u>6,496,456</u>	<u>60</u>	<u>6,483,723</u>	<u>61</u>
	營業費用（附註二四及三十）				
6100	推銷費用	375,165	4	402,891	4
6200	管理費用	4,031,963	37	4,198,675	39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u>11</u>)	<u>-</u>	<u>-</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407,117</u>	<u>41</u>	<u>4,601,566</u>	<u>43</u>
6900	營業淨利	<u>2,089,339</u>	<u>19</u>	<u>1,882,157</u>	<u>1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四）	335,487	3	72,51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四及三十）	(14,332)	-	170,706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四及三十）	(169,089)	(1)	(199,285)	(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u>607,556</u>)	(<u>6</u>)	(<u>144,445</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455,490</u>)	(<u>4</u>)	(<u>100,506</u>)	(<u>1</u>)
7900	稅前淨利	1,633,849	15	1,781,651	1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五）	<u>315,699</u>	<u>3</u>	<u>245,665</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1,318,150</u>	<u>12</u>	<u>1,535,986</u>	<u>1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二一、二二及二五）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5,559)	-	(\$ 22,74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11,658	3	-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390,615	4	(36,272)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5,528</u>	<u>-</u>	<u>3,867</u>	<u>-</u>
		<u>702,242</u>	<u>7</u>	<u>(55,150)</u>	<u>(1)</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	-	(26,854)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u>9,034</u>	<u>-</u>	<u>(90,025)</u>	<u>(1)</u>
		<u>9,034</u>	<u>-</u>	<u>(116,879)</u>	<u>(1)</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711,276</u>	<u>7</u>	<u>(172,029)</u>	<u>(2)</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029,426</u>	<u>19</u>	<u>\$ 1,363,957</u>	<u>13</u>
	每股盈餘（附註二六）				
9750	基 本	<u>\$ 0.94</u>		<u>\$ 1.09</u>	
9850	稀 釋	<u>\$ 0.93</u>		<u>\$ 1.0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徐雪芳



會計主管：劉儀婷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股本 (附註二二)	資本公積 (附註二二)	保留盈餘 (附註二一、二及二五)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項目	(附註二)		庫藏股 (附註二)	總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不動產重估增值		
A1	\$ 14,169,406	\$ 3,319,868	\$ 2,899,856	\$ 2,529,594	\$ 2,013,557	\$ 1,566,157	\$ -	\$ 2,170,970	\$ 97,110	\$ 28,630,571
B1	105 年度盈餘分配	-	113,425	-	(113,425)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114,149	(114,149)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991,858)	-	-	-	-	(991,858)
	小計	-	-	114,149	(1,219,432)	-	-	-	-	(991,858)
D1	106 年度淨利	-	-	-	1,535,986	-	-	-	-	1,535,986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55,150)	(144,654)	-	-	-	(172,029)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44,654)	-	-	-	1,363,957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3,937)	-	-	-	-	-	-	-	(3,952)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4,169,406	3,315,931	3,013,281	2,643,743	86,048	-	2,170,970	(97,110)	28,998,718
A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	-	-	-	-	(86,759)
A5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14,169,406	3,315,931	3,013,281	2,643,743	86,048	(1,421,503)	2,170,970	(97,110)	28,911,959
B1	106 年度盈餘分配	-	-	153,599	-	(153,599)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12,543	(12,543)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416,940)	-	-	-	(1,416,940)
	小計	-	-	153,599	12,543	(1,583,082)	-	-	-	(1,416,940)
D1	107 年度淨利	-	-	-	-	1,318,150	-	-	-	1,318,150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24,850)	731,520	-	-	711,276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731,520	-	-	2,029,426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變動數	(511)	-	-	-	-	-	-	-	(539)
Q1	子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	(4,192)	-	-	-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4,169,406	\$ 3,315,420	\$ 3,166,880	\$ 2,656,286	\$ 2,081,772	\$ 1,969,628	\$ 2,170,970	\$ 97,110	\$ 29,523,90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徐雪芳



會計主管：劉儀婷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633,849	\$ 1,781,65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016,063	1,187,359
A20200	攤銷費用	18,678	12,481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11)	-
A29900	預付款項攤銷	476	715
A20900	財務成本	169,089	199,285
A29900	迴轉遞延收入	-	(37,161)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 企業損益之份額	607,556	144,445
A21200	利息收入	(160)	(38)
A21300	股利收入	(85,322)	(72,480)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淨損	6,439	7,062
A22700	處分及報廢投資性不動產淨損	90,700	166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194,022)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2,055
A24600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損 (益)	(32,218)	78,53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40)	14,890
A31150	應收帳款	(261,485)	(83,591)
A31160	應收關係人款項－帳款	(11,805)	(18,051)
A31180	其他應收款	(251,557)	(15,574)
A31200	存 貨	(47,108)	52,187
A31230	預付款項	(15,109)	32,97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372)	(1,408)
A32125	合約負債	166,895	-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48,006)	1,803,137
A32160	應付關係人款項－帳款	(8,907)	25,62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6,491	(74,995)
A32210	遞延收入	-	37,604
A32210	預收款項	36,068	131,02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1,344	(16,934)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54,066)	(99,79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 2,795,382	\$ 4,897,14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10,771)	(229,77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60	38
A33200	收取之股利	378,552	228,650
A33400	退還之所得稅	170	3,123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86,940)	(230,31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776,553</u>	<u>4,668,86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5,095)	-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547,125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843,327)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72,504)	(969,786)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306)	(2,193)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4,007)	(34,16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3,155)	(25,97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6	99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365,041)</u>	<u>(4,327,32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93,400,000	90,450,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92,990,000)	(88,050,0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6,610,243	13,340,889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6,010,399)	(12,791,179)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61,000,000	55,45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62,000,000)	(57,546,916)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8,561	11,488
C04500	支付股利	(1,414,847)	(992,03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396,442)</u>	<u>(127,753)</u>
EEEE	現金淨增加	15,070	213,790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731,111</u>	<u>517,321</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746,181</u>	<u>\$ 731,11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徐雪芳



會計主管：劉儀婷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56 年 8 月 31 日，以經營零售百貨及超級市場為主要業務。本公司股票自 67 年 10 月 11 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 融 資 產 類 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731,111	\$ 731,111	(3)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2,048,953	2,042,693	(1)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589,785	592,962	(2)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11,419	211,419	(3)
	107年1月1日 帳 面 金 額 (I A S 3 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107年1月1日 帳 面 金 額 (I F R S 9)	107年1月1日 保 留 盈 餘 影 響 數	107年1月1日 其 他 權 益 影 響 數 說 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	\$ 2,048,953	(\$ 6,260)	\$ 2,042,693	\$ 90,897 (\$ 97,157)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	589,785	3,177	592,962	3,177 - (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 計	20,151,049	-	(83,676)	20,067,373	(1,630) (82,046) (4)
	\$20,151,049	\$ 2,638,738	(\$ 86,759)	\$22,703,028	\$ 92,444 (\$ 179,203)

(1)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本公司選擇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原依 IAS 39 已認列之股票投資減損損失並累積於保留盈餘。因該等股票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而不再評估減損，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 90,897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90,897 仟元。

其中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皆調整減少 6,260 仟元。

(2)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因追溯適用，107 年 1 月 1 日之

備抵損失調整減少 3,177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3,177 仟元。

(3) 現金及存出保證金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以未來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4)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因調整被投資公司 IFRSs 之相關影響數差異調整減少 83,676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減少 1,630 仟元；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減少 82,046 仟元。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 IFRS 15 前，依 IAS 18 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及相關遞延收入。

本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 並且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

首次適用 IFRS 15 對 107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 107 年影響

	107年1月1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重編後金額
預收款項	\$ 2,885,830	(\$ 2,643,333)	\$ 242,497
遞延收入－流動	37,604	(37,604)	-
合約負債－流動	-	2,680,937	2,680,937
負債影響	<u>\$ 2,923,434</u>	<u>\$ -</u>	<u>\$ 2,923,434</u>

本公司於 107 年若依 IAS 18 處理，IFRS 15 下應有之單行項目及餘額調整改按 IAS 18 處理之影響數如下：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 107 年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流動（減少）	(\$ 2,847,832)
預收款項增加	2,807,936
遞延收入增加	<u>39,896</u>
負債增加（減少）	<u>\$ -</u>

3.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本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本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4.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本公司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為取得土地使用權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預付租賃款，因租金平穩化所產生與支付金額之差

額係認列為其他應付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本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部分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或應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除預計適用下述權宜作法外，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2)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3)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對於依 IAS 17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將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 108 年 1 月 1 日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5,314,067	(\$ 7,466,818)	\$ 17,847,249
使用權資產	-	17,705,822	17,705,822
長期預付租賃款	2,173,763	3,514,819	5,688,582
資產影響	<u>\$ 27,487,830</u>	<u>\$ 13,753,823</u>	<u>\$ 41,241,653</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首次適用	108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之調整	調整後帳面金額
租賃負債—流動	\$ -	\$ 847,462	\$ 847,462
其他應付款	1,284,856	(100,350)	1,184,506
租賃負債—非流動	-	13,006,711	13,006,711
負債影響	<u>\$ 1,284,856</u>	<u>\$ 13,753,823</u>	<u>\$ 15,038,679</u>

2.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 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本公司須假設稅務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機關接受，本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務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本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本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投資性不動產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及「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有其他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或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係以加權平均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零售價法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係以各零售部門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售價減除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收益。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

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與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會計處理採相同基礎，於預期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公允價值模式衡量，公允價值變動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開始轉供自用日之公允價值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不動產於結束自用轉列投資性不動產時，原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與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

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九。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

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107 年

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106 年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除 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收入認列

107 年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售於起運或交付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當另一方參與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若本公司於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控制該商品或勞務，則為主理人；反之則為代理人。作為主理人則以移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總額認列為收入；作為代理人則以提供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任何收費或佣金之金額，認列為收入。本公司之收費或佣金可能為對價之淨額，該淨額係本公司以商品或勞務換得之對價於支付予另一方後所保留之金額。

客戶忠誠計畫係於客戶透過購買商品時給予未來購買商品之獎勵積分，該獎勵積分提供重要權利，分攤至獎勵積分之交易價格於收取時認列合約負債，並於獎勵積分兌換或失效時轉列收入。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本公司客戶忠誠計畫下因商品銷售而給予客戶之獎勵積分，係按多元要素收入交易處理，原始銷售之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係分攤至所給與之獎勵積分及該銷售之其他組成部分。分攤至獎勵積分之對價係按公允價值（即該獎勵積分可單獨銷售之金額）衡量。該對價在原始銷售交易時不認列為收入，而係予以遞延，並於獎勵積分被兌換且本公司之義務已履行時認列為收入。

2. 專櫃抽成收入

專櫃銷售之抽成收入於專櫃銷售商品時認列。

3. 服務及廣告促銷收入

服務及廣告促銷收入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

4.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四)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營業租賃所給予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資產。誘因成本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項。租賃協議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以各期最低租賃給付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

營業租賃所取得之租賃誘因係認列為負債。誘因利益總額按直線基礎認列為租金費用之減項。

租賃協議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費用。

3. 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

當租賃同時包含土地及建築物要素時，本公司係依附屬於各要素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是否已移轉予承租人以評估各要素之分類係為融資租賃或營業租賃。最低租賃給付應按租賃開始日土地及建築物租賃權益之公允價值相對比例分攤予土地及建築物。

若租賃給付能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各要素係按所適用之租賃分類處理。若租賃給付無法可靠地分攤至此兩項要素，則整體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惟若此兩項要素均明顯符合營業租賃標準，則整體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六)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計畫修正或縮減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

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本公司係假設透過出售而回收該資產帳面金額。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取得子公司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投資子公司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百貨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

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導致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而造成重大減損。

管理階層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應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應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並且與帳面價值比較評估減損金額。

(二)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委外估價，並依相關法令決定評價技術。

委任之估價師係參考現有租賃契約、鄰近租金行情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本公司每季依市場情況更新各項輸入值，以監控公允價值衡量是否適當。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評價技術及輸入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五。

六、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0,370	\$ 35,28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715,811</u>	<u>695,822</u>
	<u>\$746,181</u>	<u>\$731,111</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1%~0.43%	0.001%~0.300%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107年12月31日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 2,254,523
—未上市（櫃）股票	<u>99,828</u>
	<u>\$ 2,354,351</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流動	\$ -
非流動	<u>2,354,351</u>
	<u>\$ 2,354,351</u>

(一)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外公司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九。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一。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

	107年12月31日
流動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25,095</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5,095
備抵損失	-
攤銷後成本	<u>\$ 25,095</u>

銀行存款等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財會部門衡量並監控，本公司選擇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採用信用良好之銀行。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年利率為 0.78%。

九、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06 年

	106年12月31日
非流動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u>\$ 1,945,059</u>

(一) 本公司於 106 年 8 月 18 日以盤後鉅額配對交易方式，將所持有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計 25,771 仟股，全數出售與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遠通投資公司，認列處分利益 74,341 仟元。

(二) 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將所持有之亞洲水泥公司股份，計 9,000 仟股，出售與關係人一穩靜企業公司，認列處分利益 97,970 仟元。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一。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6 年

	<u>106年12月31日</u>
<u>非 流 動</u>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u>\$103,894</u>

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一、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一) 應收票據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因營業而發生	\$ 140	\$ -
非因營業而發生	1,794	1,794
減：備抵損失／備抵呆帳	(<u>1,794</u>)	(<u>1,794</u>)
	<u>\$ 140</u>	<u>\$ -</u>

本公司於決定應收票據可回收性時，係考量應收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應收票據如屆到期日未獲兌現，則提列 100% 備抵損失。

(二) 應收帳款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780,216	\$506,926
減：備抵損失／備抵呆帳	(<u>24</u>)	(<u>3,569</u>)
	<u>\$780,192</u>	<u>\$503,357</u>

107 年度

本公司對信用卡款平均授信期間為 2-3 天，禮商券款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15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

為維持應收款項之品質，本公司對於交易客戶的風險管理，係評估該客戶目前財務狀況、歷史交易紀錄等信用因素，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品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30 天	逾期 31 ~ 60 天	逾期 61 ~ 90 天	逾期超過 9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03%	0.0076%	0.3703%	1.0321%	100%	
總帳面金額	\$ 761,372	\$ 18,289	\$ 536	\$ -	\$ 19	\$ 780,21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2</u>)	(<u>1</u>)	(<u>2</u>)	-	(<u>19</u>)	(<u>24</u>)
攤銷後成本	<u>\$ 761,370</u>	<u>\$ 18,288</u>	<u>\$ 534</u>	<u>\$ -</u>	<u>\$ -</u>	<u>\$ 780,192</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年初餘額（IAS 39）	\$ 3,569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u>3,534</u>)
年初餘額（IFRS 9）	35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u>11</u>)
年底餘額	<u>\$ 24</u>

106 年度

本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由於歷史經驗顯示信用卡款與禮商券款無法回收之機率極低，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	\$473,124
逾期天數	
30 天以下	31,557
31 至 60 天	1,713
61 天以上	532
合 計	<u>\$506,926</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30 天以下	\$ 31,557
31 至 60 天	1,713
61 天以上	513
合 計	<u>\$ 33,783</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集 體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6 年 1 月 1 日 及 12 月 31 日 餘額	<u>\$ 19</u>	<u>\$ 3,550</u>	<u>\$ 3,569</u>

(三) 其他應收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359,035	\$107,478
減：備抵損失／備抵呆帳	(21,407)	(21,050)
	<u>\$337,628</u>	<u>\$ 86,428</u>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逾 1 ~ 30 天	逾 31 ~ 60 天	逾 61 ~ 90 天	逾 9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02%	0.0063%	0.3046%	0.8361%	100%	
總帳面金額	\$ 337,628	\$ -	\$ -	\$ -	\$ 21,407	\$ 359,03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21,407)	(21,407)
攤銷後成本	<u>\$ 337,628</u>	<u>\$ -</u>	<u>\$ -</u>	<u>\$ -</u>	<u>\$ -</u>	<u>\$ 337,628</u>

其他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年初餘額（IAS 39）	\$ 21,050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357
年初及年底餘額（IFRS 9）	<u>\$ 21,407</u>

106 年度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其他應收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其他應收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已逾期但未減損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30 天以下	\$ -
31 至 60 天	-
61 天以上	357
合計	<u>\$ 357</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十二、存 貨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商品存貨	<u>\$378,188</u>	<u>\$331,080</u>

107 及 106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4,094,492 仟元及 3,920,283 仟元。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17,468,257	\$ 18,025,927
投資關聯企業	<u>2,102,458</u>	<u>2,125,122</u>
	<u>\$ 19,570,715</u>	<u>\$ 20,151,049</u>

(一) 投資子公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百揚投資公司	\$ 9,131,939	\$ 9,717,789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3,838,530	3,704,783
百鼎投資公司	2,205,608	2,236,472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1,411,729	1,393,499
遠百企業公司	1,298,433	1,314,056
遠東都會公司	60,382	92,847
亞東百貨公司	(5,018)	85,410
裕民公司	95,804	82,986
遠東鴻利多公司	12,480	11,801
Asians Merchandise Company (AMC)	<u>4,534</u>	<u>4,342</u>
	18,054,421	18,643,985
加：長期股權投資淨值負數轉列其他負債	5,018	-
減：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重分類至庫藏股票		
百鼎投資公司	<u>97,110</u>	<u>97,110</u>
	17,962,329	18,546,875
減：與合併財務報告會計處理差異（註）	<u>494,072</u>	<u>520,948</u>
	<u>\$ 17,468,257</u>	<u>\$ 18,025,927</u>

註：本公司部分出租予子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採公允價值模式衡量，惟該投資性不動產於合併財務報告中因屬自用而列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與本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相同，故於本個體財務報告將此差異調整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項目。

子 公 司 名 稱	所 有 權 權 益 及 表 決 權 百 分 比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百揚投資公司	100%	100%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35%	35%
百鼎投資公司	67%	67%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54%	54%
遠百企業公司	100%	100%
遠東都會公司	96%	96%
亞東百貨公司	100%	100%
裕民公司	100%	100%
遠東鴻利多公司	56%	56%
Asians Merchandise Company (AMC)	100%	100%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參閱附註三三。

本公司對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之持股為 35%，惟本公司暨子公司對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持股比例達 56.6%，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百揚投資公司於 107 年 12 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本公司依持股比例減少 78,000 仟股。

百揚投資公司於 106 年 4 月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按每股 10 元認購 350,000 仟股，投資金額計 3,500,000 仟元。

遠百企業公司於 106 年 6 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本公司依持股比例減少 82,000 仟股。

亞東百貨公司於 106 年 7 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本公司減少 16,000 仟股；另續後辦理增資，本公司依每股 10 元認購 20,000 仟股，投資金額計 200,000 仟元。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 2,102,458</u>	<u>\$ 2,125,122</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25,044)	(\$ 73,824)
其他綜合損益	<u>11,123</u>	<u>(2,983)</u>
綜合損益總額	<u>(\$ 13,921)</u>	<u>(\$ 76,807)</u>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孫公司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對鼎鼎聯合行銷公司及遠鑫電子票證公司綜合持股比例達 20%，是以本公司對該等公司採權益法評價。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於 107 年 6 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本公司依持股比例減少 3,540 仟股。

遠鑫電子票證公司於 107 年 11 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本公司依持股比例減少 3,403 仟股。

遠鑫電子票證公司於 106 年 7 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本公司依持股比例減少 5,113 仟股；另本公司於 106 年 9 月依原持股比例，按每股 10 元認購遠鑫電子票證公司發行之普通股 7,500 仟股，投資金額計 75,000 仟元。

本公司於 106 年 4 月參與亞東電子商務公司現金增資，認購 6,833 仟股，投資金額為 68,327 仟元。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持股比例增加至 11.36%，調整減少資本公積 2,714 仟元。

亞東電子商務公司於 106 年 6 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本公司依持股比例減少 10,199 仟股。

亞東電子商務公司為充分整合電子商務業務及進行資源整併以提升產業競爭力，於 106 年 6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與時間軸科技公司合併，合併基準日為 106 年 8 月 1 日，並以時間軸科技公司為存續公司，亞東電子商務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後存續公司名稱變更為遠時數位科技公司。本公司以 1,619 仟股亞東電子商務公司普通

股，換發遠時數位科技公司 1,041 仟股普通股，持股比例由 11.36% 降低至 1%，經評估對遠時數位科技公司將不再具有重大影響力，故自 106 年 8 月起停止採用權益法評價。前述合併案已於 106 年 8 月 30 日經主管機關同意申報生效。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以投資關聯企業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金額，參閱附註三一。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建 築 物	建物附屬設備	裝 修 設 備	租 賃 資 產	器具、運輸及 其 他 設 備	建 造 中 之 不 動 產	合 計
成 本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940,978	\$ 9,351,776	\$ 5,618,653	\$ 5,799,744	\$ 5,717,881	\$ 605,128	\$ 2,486,037	\$ 37,520,197
增 添	-	-	77,862	120,827	3,059	18,338	637,250	857,336
處 分	-	-	(10,446)	(79,881)	-	(9,214)	-	(99,541)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97,619	18,933	5,117	-	-	-	-	121,669
重 分 類	-	-	671	638	-	31	-	1,340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8,038,597</u>	<u>\$ 9,370,709</u>	<u>\$ 5,691,857</u>	<u>\$ 5,841,328</u>	<u>\$ 5,720,940</u>	<u>\$ 614,283</u>	<u>\$ 3,123,287</u>	<u>\$ 38,401,001</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933,964)	(\$ 3,312,246)	(\$ 4,537,964)	(\$ 1,970,330)	(\$ 379,904)	-	(\$ 12,134,408)
處 分	-	-	8,314	70,983	-	8,806	-	88,103
折舊費用	-	(161,062)	(422,553)	(488,322)	(200,104)	(62,607)	-	(1,334,648)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095,026)</u>	<u>(\$ 3,726,485)</u>	<u>(\$ 4,955,303)</u>	<u>(\$ 2,170,434)</u>	<u>(\$ 433,705)</u>	<u>-</u>	<u>(\$ 13,380,953)</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8,038,597</u>	<u>\$ 7,275,683</u>	<u>\$ 1,965,372</u>	<u>\$ 886,025</u>	<u>\$ 3,550,506</u>	<u>\$ 180,578</u>	<u>\$ 3,123,287</u>	<u>\$ 25,020,048</u>
成 本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038,597	\$ 9,370,709	\$ 5,691,857	\$ 5,841,328	\$ 5,720,940	\$ 614,283	\$ 3,123,287	\$ 38,401,001
增 添	-	-	104,241	33,652	-	15,060	1,217,489	1,370,442
處 分	-	-	(8,269)	(60,339)	(1,474,493)	(6,285)	-	(1,549,386)
重 分 類	-	-	40,088	-	450,373	100	(454,097)	36,464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8,038,597</u>	<u>\$ 9,370,709</u>	<u>\$ 5,827,917</u>	<u>\$ 5,814,641</u>	<u>\$ 4,696,820</u>	<u>\$ 623,158</u>	<u>\$ 3,886,679</u>	<u>\$ 38,258,521</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2,095,026)	(\$ 3,726,485)	(\$ 4,955,303)	(\$ 2,170,434)	(\$ 433,705)	-	(\$ 13,380,953)
處 分	-	-	7,146	54,737	1,474,493	6,058	-	1,542,434
折舊費用	-	(161,722)	(413,612)	(318,551)	(157,568)	(54,477)	-	(1,105,935)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2,256,753)</u>	<u>(\$ 4,132,951)</u>	<u>(\$ 5,219,117)</u>	<u>(\$ 853,509)</u>	<u>(\$ 482,124)</u>	<u>-</u>	<u>(\$ 12,944,454)</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8,038,597</u>	<u>\$ 7,113,956</u>	<u>\$ 1,694,966</u>	<u>\$ 595,524</u>	<u>\$ 3,843,311</u>	<u>\$ 141,034</u>	<u>\$ 3,886,679</u>	<u>\$ 25,314,067</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 築 物	55 年
建物附屬設備	8 至 15 年
裝修設備	6 年
租賃資產	35 至 50 年
器具、運輸及其他設備	5 至 8 年

本公司 106 年起部分投資性不動產因用途改變而轉供自用，並以用途改變日之公允價值轉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參閱附註三一。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建築物及建物 附 屬 設 備	合 計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6,313,808	\$ 3,005,189	\$ 9,318,997
轉出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7,619)	(24,050)	(121,669)
增 添	-	2,193	2,193
處 分	-	(166)	(166)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u>5,991</u>	<u>(84,530)</u>	<u>(78,539)</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6,222,180	2,898,636	9,120,816
增 添	-	306	306
處 分	-	(90,700)	(90,700)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u>27,792</u>	<u>4,426</u>	<u>32,218</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249,972</u>	<u>\$ 2,812,668</u>	<u>\$ 9,062,640</u>

本公司位於花蓮地區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7 年 2 月 6 日受地震影響，造成建築物重大毀損，本公司已於 107 年 3 月拆除完畢，並於 107 年度認列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 90,621 仟元。

部分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租賃期間為 1~20 年，除最低租賃給付外，部分租賃合約亦包含或有租金條款，本公司每年得依消費者物價指數調整租金。107 及 106 年度產生租金收入分別為 159,813 仟元及 130,996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189,184	\$130,567
1~5 年	375,047	327,273
超過 5 年	<u>252,863</u>	<u>267,457</u>
	<u>\$817,094</u>	<u>\$725,297</u>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皆委外估價，且係以重覆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其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係由具備我國不動產估價師資格之第一太平戴維斯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張宏楷、張譯之、葉玉芬及戴廣平估價師進行估價。

除未開發之土地外，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採收益法評價，其重要假設如下。當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增加或折現率降低時，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估未來現金流入	\$ 21,573,710	\$ 22,143,254
預估未來現金流出	<u>2,272,008</u>	<u>2,390,743</u>
預估未來淨現金流入	<u>\$ 19,301,702</u>	<u>\$ 19,752,511</u>
折現率	4.345%	4.345%

投資性不動產所在區域之租金行情約為每坪 1 仟元至 2 仟元，市場上相似比較標的之租金行情約為每坪 1 仟元至 4 仟元。

投資性不動產預期產生之未來現金流入包含租金收入、押金利息收入及期末處分價值，租金收入係以本公司現行租賃契約及市場租金行情為基礎並考量未來租金年成長率推估，收益分析期間係以 5-10 年估算；押金利息收入係以 1 年期定存利率推估；期末處分價值係以收益法之直接資本化法推估。投資性不動產預期發生之未來現金流出包含房屋稅、地價稅、保險費、管理費、維修費及重置提撥費等支出，該等支出係以目前支出水準並考量營造工程物價指數、未來公告地價之調整及房屋稅條例規定之稅率及營造施工費等推估。

折現率係考量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牌告 2 年期郵政定期儲金加 3 碼，並加計該等投資性不動產相關之風險溢酬 2.5% 決定。

本公司部分位於台灣東部地區之土地因尚未開發，其公允價值係採土地開發分析法評價，其重要假設如下。當估計銷售總金額增加、利潤率增加或資本利息綜合利率降低時，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估計銷售總金額	<u>\$1,965,503</u>	<u>\$801,791</u>
利潤率	16%~20%	16%~18%
資本利息綜合利率	1.49%~3.90%	2.20%~3.29%

該等土地於考量相關法令、國內總體經濟前景樂觀、當地土地使用情況及市場行情後，以最有效使用之方式估算開發後可銷售之土地或建物面積，據以估計銷售總金額。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參閱附註三一。

十六、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u>成 本</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2,682
增 加	25,979
重 分 類	<u>12,314</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0,975</u>
<u>累計攤銷</u>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8,493)
攤銷費用	(<u>12,481</u>)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0,974)</u>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50,001</u>
<u>成 本</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0,975
增 加	13,155
重 分 類	<u>5,729</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09,859</u>
<u>累計攤銷</u>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0,974)
攤銷費用	(<u>18,678</u>)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9,652)</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50,207</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3 至 5 年

十七、長期預付租賃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A13 地上權	<u>\$ 2,173,763</u>	<u>\$ 2,236,168</u>

本公司於 92 年 9 月取得台北市政府台北市信義計畫區編號 A13 市有土地地上權，權利金合約總金額為 3,196,888 仟元，並於 92 年 10 月完成地上權設定。依約該地上權存續期間為 50 年，自地上權登記完成之日起算，另自簽約之日起，每月給付租金 3,771 仟元，並隨同公告地價調整。

十八、其他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七）	\$122,173	\$211,419
預付設備款	45,262	45,011
租賃誘因	153,218	9,419
其他（附註三一）	14,180	11,885
	<u>\$334,833</u>	<u>\$277,734</u>
流動	\$ 13,780	\$ 11,408
非流動	<u>321,053</u>	<u>266,326</u>
	<u>\$334,833</u>	<u>\$277,734</u>

十九、借 款

（一）短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 5,800,000	\$ 5,600,000
擔保借款（附註三一）	910,000	700,000
	<u>\$ 6,710,000</u>	<u>\$ 6,300,000</u>

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信用借款	0.89%~0.98%	0.90%~0.92%
擔保借款	0.92%~1.23%	0.92%

（二）應付短期票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2,300,000	\$ 1,70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968	812
	<u>\$ 2,299,032</u>	<u>\$ 1,699,188</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保證 / 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	\$ 550,000	\$ 28	\$ 549,972	0.77%	—	\$ -
上海商銀	500,000	391	499,609	0.60%	—	-
中華票券	350,000	232	349,768	0.49%	—	-
萬通票券	200,000	17	199,983	0.88%	—	-
國際票券	200,000	33	199,967	0.68%	—	-
合庫票券	200,000	94	199,906	0.86%	—	-
台灣票券	150,000	68	149,932	0.75%	—	-
大慶票券	150,000	105	149,895	0.91%	—	-
	<u>\$ 2,300,000</u>	<u>\$ 968</u>	<u>\$ 2,299,032</u>			<u>\$ -</u>

106 年 12 月 31 日

保證 / 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兆豐票券	\$ 600,000	\$ 373	\$ 599,627	0.76%	—	\$ -
中華票券	350,000	87	349,913	0.43%	—	-
國際票券	200,000	55	199,945	0.57%	—	-
台灣票券	200,000	50	199,950	0.75%	—	-
合庫票券	200,000	206	199,794	0.69%	—	-
萬通票券	150,000	41	149,959	0.75%	—	-
	<u>\$1,700,000</u>	<u>\$ 812</u>	<u>\$1,699,188</u>			<u>\$ -</u>

(三) 長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 10,100,000	\$ 10,500,000
信用借款	<u>1,000,000</u>	<u>1,600,000</u>
小 計	11,100,000	12,100,000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	<u>3,500,000</u>
長期借款	<u>\$ 11,100,000</u>	<u>\$ 8,600,000</u>

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0.90%~1.72%	0.900%~1.801%
信用借款	0.90%~0.92%	0.850%~0.900%

二十、其他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其他應付款</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62,213	\$ 263,099
應付工程設備款	226,902	206,633
應付董事酬勞	152,049	156,010
應付員工酬勞	57,184	65,882
其 他	<u>586,508</u>	<u>534,967</u>
	<u>\$ 1,284,856</u>	<u>\$ 1,226,591</u>
<u>遞延收入</u>		
客戶忠誠計畫	<u>\$ -</u>	<u>\$ 37,604</u>
<u>其他負債</u>		
租賃誘因	\$ 100,350	\$ 92,791
存入保證金	86,723	78,16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	5,018	-
其 他	<u>154,900</u>	<u>113,556</u>
	<u>\$ 346,991</u>	<u>\$ 284,509</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流 動		
—其他應付款	\$ 1,284,856	\$ 1,226,591
—遞延收入	\$ -	\$ 37,604
—其他負債	\$ 154,900	\$ 113,556
非 流 動		
—其他負債	\$ 192,091	\$ 170,953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67,816	\$ 742,89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78,815)	(505,389)
淨確定福利負債	\$ 89,001	\$ 237,508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6 年 1 月 1 日	\$ 805,974	(\$ 491,413)	\$ 314,561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8,329	-	8,329
利息費用（收入）	9,963	(6,031)	3,932
認列於損益	18,292	(6,031)	12,26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損失（除包含於淨 利息之金額外）	-	15,485	15,485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6,394	-	6,394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866	-	86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260	15,485	22,745
雇主提撥	-	(112,059)	(112,059)
福利支付	(88,629)	88,629	-
106 年 12 月 31 日	742,897	(505,389)	237,508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7,088	-	7,088
利息費用（收入）	9,286	(6,356)	2,930
認列於損益	16,374	(6,356)	10,01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 利息之金額外）	-	(43,357)	(43,357)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6,684	-	6,684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8,750	-	8,750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33,482	-	33,48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8,916	(43,357)	5,559
雇主提撥	-	(164,084)	(164,084)
福利支付	(140,371)	140,371	-
107 年 12 月 31 日	\$ 667,816	(\$ 578,815)	\$ 89,001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125%	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0%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7,528)	(\$ 19,490)
減少 0.25%	\$ 18,207	\$ 20,244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7,728	\$ 19,729
減少 0.25%	(\$ 17,156)	(\$ 19,093)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5,680	\$ 6,20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0.7 年	10.8 年

二二、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750,000</u>	<u>1,750,000</u>
額定股本	<u>\$ 17,500,000</u>	<u>\$ 17,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416,941</u>	<u>1,416,941</u>
已發行股本	<u>\$ 14,169,406</u>	<u>\$ 14,169,406</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		
股票發行溢價	\$ 2,142,074	\$ 2,142,074
庫藏股票交易	1,173,346	1,173,346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淨值之變動數	-	511
	<u>\$ 3,315,420</u>	<u>\$ 3,315,931</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股票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淨值之變動數	合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2,142,074	\$ 1,173,346	\$ 4,448	\$ 3,319,868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淨值之變動數	-	-	(3,937)	(3,937)
106年12月31日餘額	2,142,074	1,173,346	511	3,315,931
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淨值之變動數	-	-	(511)	(51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2,142,074</u>	<u>\$ 1,173,346</u>	<u>\$ -</u>	<u>\$ 3,315,420</u>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盈餘，於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一部分後，按全部股份平均分派股東紅利，但遇增加資本時，其當年度新增股份應分派之紅利，依照股東會之決議辦理。修正後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四之(八)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應參酌所營事業景氣變化之特性，考量各項產品或服務所處生命週期對未來資金之需求與稅制之影響，在維持穩定股

利之目標下分派之。股利之發放，除有改善財務結構及支應轉投資、產能擴充或其他重大資本支出等資金需求外，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扣除彌補虧損金額、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餘額之50%，其現金股利部分不低於當年度股東紅利之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金管證發字第1010047490號函、金管證發字第1030006415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107年6月21日及106年6月20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06及105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53,599	\$ 113,425		
特別盈餘公積	12,543	114,149		
現金股利	1,416,940	991,858	\$ 1.0	\$ 0.7

本公司108年3月20日董事會擬議107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31,815	
特別盈餘公積	73,330	
現金股利	1,204,400	\$ 0.85

有關107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108年6月25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2,643,743	\$ 2,529,594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淨		
增加提列數	12,543	114,149
年底餘額	<u>\$ 2,656,286</u>	<u>\$ 2,643,743</u>

首次以公允價值衡量投資性不動產時，公允價值淨增加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已予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後續就公允價值淨增加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累積公允價值淨增加數額有減少或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時，得就減少部分或處分情形迴轉，若投資性不動產轉換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相關特別盈餘公積於該不動產後續提列折舊時予以迴轉。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86,048	\$ 58,273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 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 額	4,606	27,775
年底餘額	<u>\$ 90,654</u>	<u>\$ 86,048</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1,566,15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67,168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利益重分類至損益	(194,022)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失之份額	(<u>117,800</u>)
年底餘額	<u>\$ 1,421,503</u>
107年1月1日餘額（IAS 39）	\$ 1,421,503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u>1,421,503</u>)
107年1月1日餘額（IFRS 9）	<u>\$ -</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累計利益及損失，其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減除當該等資產處分或減損而重分類至損益之金額。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7年度
107年1月1日餘額 (IAS 39)	\$ -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u>1,242,300</u>
107年1月1日餘額 (IFRS 9)	1,242,300
當期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311,658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份額	419,862
重分類調整	
子公司處分權益工具累計損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u>4,192</u>)
年底餘額	<u>\$ 1,969,628</u>

(六)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子 公 司 持 有 母公司股票(仟股)
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股數				<u>8,207</u>

子公司係於公司法 90 年修法前取得本公司之股票，於資產負債表日持有本公司股票相關資訊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子 公 司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市 價
百鼎投資公司	8,207	<u>\$ 97,110</u>	<u>\$ 128,837</u>

106 年 12 月 31 日

子 公 司 名 稱	持 有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市 價
百鼎投資公司	8,207	<u>\$ 97,110</u>	<u>\$ 123,093</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二 三、收 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註）	\$ 4,919,075	\$ 4,734,678
專櫃抽成收入（註）	3,980,764	4,279,470
廣告及促銷收入	780,782	644,538
不動產租金收入	692,912	514,699
其 他	408,055	407,764
	<u>\$ 10,781,588</u>	<u>\$ 10,581,149</u>

註：銷售總額列示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專櫃銷售總額	\$ 37,076,151	\$ 37,169,938
商品銷售總額	5,189,052	4,966,634
	<u>\$ 42,265,203</u>	<u>\$ 42,136,572</u>

合 約 餘 額

	107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	\$ 2,807,936
客戶忠誠計畫	39,896
	<u>\$ 2,847,832</u>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請詳附註十一。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u>來自年初合約負債</u>	
商品銷貨	\$ 1,198,864
客戶忠誠計畫	37,604
	<u>\$ 1,236,468</u>

二四、本年度淨利

本年度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營業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銷貨成本	\$ 4,094,492	\$ 3,920,283
租金成本	153,132	140,093
其 他	<u>37,508</u>	<u>37,050</u>
	<u>\$ 4,285,132</u>	<u>\$ 4,097,426</u>

(二) 其他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 160	\$ 38
股利收入	85,322	72,480
保險賠償收入	<u>250,005</u>	<u>-</u>
	<u>\$ 335,487</u>	<u>\$ 72,518</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投資利益	\$ -	\$ 194,022
處分及報廢投資性不動產淨損	(90,700)	(166)
淨外幣兌換(損)益	614	(18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	(6,439)	(7,062)
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調整(損)益	32,218	(78,539)
其他利益	61,003	75,112
其他損失	<u>(11,028)</u>	<u>(12,481)</u>
	<u>(\$ 14,332)</u>	<u>\$ 170,706</u>

(四) 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210,066	\$ 233,056
其他利息費用	<u>17,676</u>	<u>23,810</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之利息費用總額	227,742	256,866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之金額	<u>(58,653)</u>	<u>(57,581)</u>
	<u>\$ 169,089</u>	<u>\$ 199,285</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58,653	\$ 57,581
利息資本化利率	0.98%~1.05%	1.05%~1.29%

(五) 折舊及攤銷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05,935	\$ 1,334,648
減：裝修補助款沖減折舊	(89,872)	(147,289)
	1,016,063	1,187,359
無形資產（包含於攤銷費用）	18,678	12,481
	<u>\$ 1,034,741</u>	<u>\$ 1,199,840</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68,723	\$ 56,371
營業費用	947,340	1,130,988
	<u>\$ 1,016,063</u>	<u>\$ 1,187,359</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8,678</u>	<u>\$ 12,481</u>

(六)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產生租金收入	\$ 43,798	\$ 50,458
未產生租金收入	56,286	70,585
	<u>\$ 100,084</u>	<u>\$ 121,043</u>

(七)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31,166	\$ 31,355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二一）	10,018	12,261
	41,184	43,616
其他員工福利	1,102,057	1,120,446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143,241</u>	<u>\$ 1,164,06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143,241</u>	<u>\$ 1,164,062</u>

(八)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2%至 3.5%及不高於 2.5%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8 年 3 月 20 日及 107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7年度	106年度
員工酬勞	3.2%	3.2%
董事酬勞	2.4%	2.4%

金 額

	107年度	106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55,384	\$ 60,395
董事酬勞	41,538	45,29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五、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10,927	\$ 124,399
以前年度之調整	58	(792)
	<u>210,985</u>	<u>123,607</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26,916	118,611
稅率變動	143,241	-
以前年度之調整	(65,443)	3,447
	<u>104,714</u>	<u>122,05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15,699</u>	<u>\$ 245,665</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1,633,849</u>	<u>\$ 1,781,651</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326,770	\$ 302,880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680	40
免稅所得	(64,791)	(62,396)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6,004	1,771
稅率變動	143,241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58	(792)
以前年度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65,443)	3,447
土地增值稅	(25,275)	-
其 他	(5,545)	71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15,699</u>	<u>\$ 245,665</u>

本公司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由於 108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一稅率變動	\$ 4,416	\$ -
一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1,112	3,867
	<u>\$ 5,528</u>	<u>\$ 3,867</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u>	<u>\$ -</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148,613</u>	<u>\$124,398</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年 初 餘 額	稅 率 影 響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3,383	\$ 4,126	\$ 83,976	\$ -	\$ 111,485
禮商券兌回費用	14,238	2,513	746	-	17,497
租賃誘因	15,775	2,784	1,512	-	20,071
退休金財稅差異	40,376	7,125	(30,714)	1,112	17,899
其 他	17,849	3,150	4,194	-	25,193
	<u>\$ 111,621</u>	<u>\$ 19,698</u>	<u>\$ 59,714</u>	<u>\$ 1,112</u>	<u>\$ 192,145</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折 舊	\$ 925,938	\$ 163,400	(\$ 67,817)	\$ -	\$ 1,021,521
土地增值稅準備	391,157	-	-	-	391,157
投資性不動產	369,362	(39,885)	53,511	-	382,98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96,147	34,614	6,014	-	236,775
其 他	2,226	394	29,479	-	32,099
	<u>\$ 1,884,830</u>	<u>\$ 158,523</u>	<u>\$ 21,187</u>	<u>\$ -</u>	<u>\$ 2,064,540</u>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80,338	(\$ 156,955)	\$ -	\$ 23,383
禮商券兌回費用	17,387	(3,149)	-	14,238
租賃誘因	14,375	1,400	-	15,775
退休金財稅差異	53,475	(16,966)	3,867	40,376
其 他	16,662	1,187	-	17,849
	<u>\$ 282,237</u>	<u>(\$ 174,483)</u>	<u>\$ 3,867</u>	<u>\$ 111,621</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折 舊	\$ 916,988	\$ 8,950	\$ -	\$ 925,938
土地增值稅準備	391,157	-	-	391,157
投資性不動產	445,333	(75,971)	-	369,36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78,247	17,900	-	196,147
其 他	5,530	(3,304)	-	2,226
	<u>\$ 1,937,255</u>	<u>(\$ 52,425)</u>	<u>\$ -</u>	<u>\$ 1,884,830</u>

(五)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624,916</u>	<u>\$983,038</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5 年度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六、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0.94</u>	<u>\$ 1.09</u>
稀釋每股盈餘	<u>\$ 0.93</u>	<u>\$ 1.09</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7年度	106年度
本年度淨利	\$ 1,318,150	\$ 1,535,98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 1,318,150</u>	<u>\$ 1,535,986</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408,734	1,408,73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4,931</u>	<u>5,237</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413,665</u>	<u>1,413,971</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七、營業租賃協議

(一)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已於附註十七列示者外，本公司營業租賃主要係因業務需要向關係人及非關係人簽訂承租營業場所契約。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保證金分別為 67,739 仟元及 157,739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 849,693	\$ 785,022
1~5 年	3,355,437	2,757,013
超過 5 年	<u>11,556,802</u>	<u>10,767,690</u>
	<u>\$ 15,761,932</u>	<u>\$ 14,309,725</u>

認列於損益之租賃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 893,445	\$ 819,591
或有租金	<u>23,925</u>	<u>22,986</u>
	<u>\$ 917,370</u>	<u>\$ 842,577</u>

因不可取消營業租賃所認列之負債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租賃誘因（附註二十）		
非流動	<u>\$100,350</u>	<u>\$ 92,791</u>

（二）本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五。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分別為 70,373 仟元及 62,387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 1 年	\$ 499,698	\$ 302,489
1~5 年	1,824,153	790,006
超過 5 年	<u>3,572,451</u>	<u>694,798</u>
	<u>\$ 5,896,302</u>	<u>\$ 1,787,293</u>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依據營運發展規劃、相關法令規定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負債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所組成。本公司管理階層採審慎之資本風險管理政策，考量各類資本結構之成本及相關風險，以決定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經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舉借及償還借款管理其資本等方式來調整整體資本結構，以維持最佳資本結構。

二九、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故以其個體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

（二）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覆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股票	\$ 2,254,523	\$ -	\$ -	\$ 2,254,523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99,828	99,828
	<u>\$ 2,254,523</u>	<u>\$ -</u>	<u>\$ 99,828</u>	<u>\$ 2,354,351</u>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				
－權益投資	<u>\$ 1,945,059</u>	<u>\$ -</u>	<u>\$ -</u>	<u>\$ 1,945,059</u>

107 及 106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1. 採用資產法評價，按期末該投資公司所投資之各標的公司分別依收益法、市場法或收益法及市場法並用之評價結果，考慮流動性風險貼水後得之。 2. 採用市場法之可類比交易法，係參考相同資產之成交價格及按期末該公司之獲利能力選取可比較公司市場乘數，並考量流動性風險貼水後得之。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	\$ 1,528,6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	2,048,95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3）	2,011,409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2,354,351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4）	26,435,599	26,515,842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4：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的，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有關之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之財務風險。本公司財務管理部門致力於分析與評估與市場相關之財務風險因素，進而提出並執行相關因應策略以降低市場變動相關風險之影響。

本公司之主要財務活動，係經公司內部管理制度及董事會決議後施行。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係遵循公司政策之規範。

1. 市場風險

(1)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5,095	\$ -
—金融負債	2,000,000	3,500,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53,154	74,546
—金融負債	18,109,032	16,599,188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進行風險衡量。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個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個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之稅前淨利分別將減少／增加 180,559 仟元及 165,246 仟元。

(2)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本公司對於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之執行係遵循董事會規範，以達風險管理之目標，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對於權益價格變動之金融資產進行風險衡量。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7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 117,718 仟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5%，106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增加／減少 97,253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源自於與營運活動相關之應收款項、存放於銀行之存款或與投資活動相關之金融工具等。

為維持應收款項之品質，本公司對於交易客戶的風險管理，係評估該客戶目前財務狀況、歷史交易紀錄等信用因素，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品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此外，於資產負債表日依據應收款項之回收可能性提列適當減損損失。至於銀行存款與投資活動相關之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管理，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均會選擇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本公司針對流動性風險之管理，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持有流動性佳之金融資產部位外，並隨時保持充裕之金融機構融資額度，來因應營運週轉之資金缺口，以銀行借款方式支應日常性之營運資金需求，針對專案性之資本支出需求，則以評估長期籌資方案來因應。對於資金缺口之管理，有效地安排資金來源與運用，以期達成資金配置最適化。以維持公司之財務彈性，並有效控管流動性風險。

下表詳細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

107 年 12 月 31 日

	短 於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6,710,000	\$ -	\$ -	\$ -	\$ -	\$ -	\$ 6,710,000
應付短期票券	2,299,032	-	-	-	-	-	2,299,032
應付帳款	4,878,840	-	-	-	-	-	4,878,840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一帳款	76,148	-	-	-	-	-	76,148
其他應付款	1,284,856	-	-	-	-	-	1,284,856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8,500,000	2,600,000	-	-	-	11,100,000
存入保證金	12,902	21,201	9,334	3,084	3,842	36,360	86,723

106 年 12 月 31 日

	短 於 1 年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6,300,000	\$ -	\$ -	\$ -	\$ -	\$ -	\$ 6,300,000
應付短期票券	1,699,188	-	-	-	-	-	1,699,188
應付帳款	5,026,846	-	-	-	-	-	5,026,846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一帳款	85,055	-	-	-	-	-	85,055
其他應付款	1,226,591	-	-	-	-	-	1,226,591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3,500,000	5,600,000	3,000,000	-	-	-	12,100,000
存入保證金	46,368	4,485	16,514	1,580	6,752	2,463	78,162

三十、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遠百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亞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裕民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遠東都會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百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百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遠東鴻利多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竹北新世紀購物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遠百亞太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遠百新世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遠東巨城購物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鼎鼎聯合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亞東電子商務股份有限公司（註）	關聯企業
遠鑫電子票證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新世紀資通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遠揚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遠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遠東資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鼎鼎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遠通電收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全家福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遠鼎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遠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裕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遠東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遠時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子公司)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關聯企業)
亞東預拌混凝土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關聯企業)
宏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遠東新世紀公司之關聯企業)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副董事長)
遠博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遠銀國際租賃公司之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元智大學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穩靜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董事長相同）

註：亞東電子商務公司與時間軸科技公司於 106 年 6 月 27 日分別經董事會決議合併，並以時間軸科技公司為存續公司，亞東電子商務公司為消滅公司，合併後存續公司名稱變更為遠時數位科技公司。

(二) 營業收入

	107年度	106年度
銷貨收入（註）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 37,334	\$ 35,473
子 公 司	31,994	35,586
其他關係人	1,284	752
關聯企業	-	2,122
	<u>\$ 70,612</u>	<u>\$ 73,933</u>

註：本公司與各關係人之銷貨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不同。

	107年度	106年度
其他營業收入		
其他關係人	\$ 69,210	\$ 25,641
子 公 司	27,290	28,080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24,388	19,313
關聯企業	2,949	7,894
	<u>\$123,837</u>	<u>\$ 80,928</u>

(三) 營業成本及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註）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 24,163	\$ 24,918
子 公 司	3,035	2,448
	<u>\$ 27,198</u>	<u>\$ 27,366</u>

註：本公司與各關係人之進貨條件，與其他廠商並無重大不同。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費用（註）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326,670	\$332,970
子 公 司	240,161	240,069
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73,187	72,752
關聯企業	42,893	42,868
其他關係人	<u>2,671</u>	<u>3,484</u>
	<u>\$685,582</u>	<u>\$692,143</u>

註：本公司與關係人間租金係按雙方協議，按年或月收付。

(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	106年
其他利益及損失－利益		
其他關係人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 18,298	\$ 17,528
穩靜企業公司	<u>-</u>	<u>97,970</u>
	<u>18,298</u>	<u>115,498</u>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其 他	19	2
遠通投資公司	<u>-</u>	<u>74,341</u>
	<u>19</u>	<u>74,343</u>
子 公 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17,794	17,432
其 他	<u>1,603</u>	<u>2,234</u>
	<u>19,397</u>	<u>19,666</u>
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u>	<u>2,870</u>
關聯企業	<u>337</u>	<u>235</u>
	<u>\$ 38,051</u>	<u>\$212,612</u>
其他利益及損失－損失		
關聯企業		
亞東證券公司	\$ 7,176	\$ 7,216
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u>1</u>	<u>2</u>
	<u>\$ 7,177</u>	<u>\$ 7,218</u>

(五) 財務成本

	107年	106年
子 公 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 11,100	\$ 10,517
其他關係人	<u>-</u>	<u>827</u>
	<u>\$ 11,100</u>	<u>\$ 11,344</u>

(六) 應收關係人款項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淨額		
其他關係人	\$ 39,427	\$ 11,859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		
企業	25,074	18,852
子 公 司	3,669	23,763
關聯企業	1,232	1,463
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650	2,310
	<u>\$ 70,052</u>	<u>\$ 58,247</u>
其他應收款		
子 公 司	\$ 8,681	\$ 5,603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		
企業	3,412	3,018
其他關係人	8,356	18
	<u>\$ 20,449</u>	<u>\$ 8,639</u>

(七) 其他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非流動資產		
租賃誘因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		
關聯企業		
遠鼎公司	\$ 9,142	\$ 7,924
其他關係人		
遠東國際商業		
銀行	1,314	1,494
	<u>\$ 10,456</u>	<u>\$ 9,418</u>
存出保證金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		
關聯企業	\$ 7,741	\$ 7,743

(八) 應付關係人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		
企業	\$ 44,249	\$ 51,109
子 公 司	31,899	33,946
	<u>\$ 76,148</u>	<u>\$ 85,055</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遠揚營造工程公司	\$118,796	\$118,796
其 他	<u>52,419</u>	<u>60,349</u>
	171,215	179,145
關聯企業	72,563	48,424
子 公 司	66,208	68,217
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32,057	31,902
其他關係人	<u>82</u>	<u>69</u>
	<u>\$342,125</u>	<u>\$327,757</u>

(九) 其他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收款項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u>\$ 895</u>	<u>\$ 747</u>
其他流動負債		
關聯企業	\$ 1,031	\$ 1,013
子 公 司	17	123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u>-</u>	<u>163</u>
	<u>\$ 1,048</u>	<u>\$ 1,299</u>
其他非流動負債		
租賃誘因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遠揚建設公司	<u>\$ 91,142</u>	<u>\$ 92,791</u>
存入保證金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遠鼎公司	\$ 36,173	\$ 28,187
其 他	<u>86</u>	<u>86</u>
	36,259	28,273
其他關係人	1,023	1,023
子 公 司	<u>881</u>	<u>881</u>
	<u>\$ 38,163</u>	<u>\$ 30,177</u>

(十) 處分金融資產

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關係人名稱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遠通投資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5,771	股票	<u>\$ 254,111</u>	<u>\$ 74,341</u>
穩靜企業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9,000	股票	<u>\$ 239,787</u>	<u>\$ 97,970</u>

(十一) 發包工程

本公司發包工程計價金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720,918	\$357,775
關聯企業	<u>540</u>	<u>-</u>
	<u>\$721,458</u>	<u>\$357,775</u>

(十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58,544	\$ 62,919
退職後福利	<u>216</u>	<u>241</u>
	<u>\$ 58,760</u>	<u>\$ 63,16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一、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之擔保品及法院提存擔保：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987,0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188,250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56,262	1,149,4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908,063	14,053,678
投資性不動產	1,384,999	1,490,894
其他非流動資產	<u>400</u>	<u>-</u>
	<u>\$ 17,637,974</u>	<u>\$ 17,680,985</u>

三二、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 重大承諾

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1,774,925</u>	<u>\$ 1,809,004</u>
已開立尚未使用信用狀	<u>\$ 500,000</u>	<u>\$ -</u>

(二) 經濟部商業司於 100 年 7 月 28 日來函表示，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之董監事任期屆滿，命其於 100 年 10 月 28 日前改選。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業於 100 年 8 月 26 日完成改選，選出新任董事徐旭東、黃晴雯、黃茂德、王孝一、井上哲，監察人王景益，並於 100 年 9 月 2 日送請經濟部辦理變更登記，經濟部已於 102 年 8 月 30 日完成變更登記。對該次股東會所作成之決議，有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股東分別提起確認股東會決議無效訴訟及撤銷股東會決議之訴，截至目前為止，已有包括臺灣臺北地方法院 100 年度訴字第 3965 號判決、最高法院 104 年度台上字第 90 號判決、臺灣高等法院 101 年度抗字第 1589 號、第 1681 號裁定以及最高法院 106 年度台上字第 86 號判決等確定裁判，駁回該等股東之起訴或上訴確定，亦即目前已有 multiple 法院確定裁判，認定該次股東會決議合法。另李恒隆以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及太平洋流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被告，起訴確認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100 年 8 月 26 日股東會決議不成立或無效，經臺灣臺北地方法院駁回李恒隆之起訴後，臺灣高等法院以 103 年度上字第 1014 號判決駁回李恒隆之上訴。

另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前任董事長李恒隆另主張派任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之法人董事代表人，已由黃晴雯、井上哲、徐旭東、王孝一及黃茂德，改派為翁俊治、朱兆銓、李伸一、劉瑞村及金玉瑩，並由前開 5 人互選翁俊治為太流公司之董事長，於 100 年 8 月 8 日向經濟部商業司申辦董監事變更登記，經濟部以李恒隆進行改派時，已非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之董事長，於 102 年 8 月 27 日發文否

准此件變更登記之申辦。而翁俊治、朱兆銓、李伸一、劉瑞村及金玉瑩等人自稱為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之董事會，分別於 100 年 9 月 5 日及 9 月 6 日召開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之股東會，就該二次股東會之決議，有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股東提起確認股東會決議不成立之訴，臺灣臺北地方法院，於 103 年 1 月 22 日以 100 年度訴字第 4224 號判決，確認 100 年 9 月 5 日之會議決議不成立；同法院於 102 年 11 月 28 日以 100 年度訴字第 4164 號判決，確認 100 年 9 月 6 日之會議決議不成立。該二件案件經翁俊治等人提起上訴，臺灣高等法院於 105 年 5 月 31 日以 103 年度上字第 330 號判決，駁回翁俊治等人之上訴，認定 100 年 9 月 5 日之股東會決議不成立，翁俊治等人就該判決，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訴，最高法院於 107 年 12 月 6 日以 107 年度台上字第 965 號判決，駁回翁俊治等人之上訴，本案業已確定；就 100 年 9 月 6 日之股東會決議不成立案件，臺灣高等法院於 105 年 8 月 17 日以 103 年度上字第 87 號判決，駁回翁俊治等人之上訴，認定 100 年 9 月 6 日之股東會決議不成立，翁俊治就該判決，向最高法院提起上訴，最高法院於 107 年 12 月 13 日以 107 年度台上字第 1591 號判決，駁回翁俊治之上訴，本案業已確定。

- (三) 本公司與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依經濟部「零售業等商品（服務）禮券定型化契約應記載事項」之公告規定，為提供發行禮券及商品禮券之履約保證責任，於 107 年 4 月簽訂相互履約保證協議書，同意就對方所發行之禮券及商品禮券互負履約保證責任，期間自 107 年 4 月 1 日起至 108 年 3 月 31 日止。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對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發行禮券履約保證額度為 4,544,806 仟元；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對本公司發行禮券履約保證額度為 2,848,393 仟元。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年度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1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2,000,000	\$ 2,000,000	\$ -	-	(註1)	\$ -	營運週轉	\$ -	-	\$ 4,433,405 (註2)	\$ 4,433,405 (註2)
2	重慶遠東百貨公司	重慶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人民幣 170,000 仟元)	760,801 (人民幣 170,000 仟元)	554,937 (人民幣 124,000 仟元)	4.35%~4.353514%	(註1)	-	營運週轉	-	-	11,809,562 (註4)	11,809,562 (註4)
2	重慶遠東百貨公司	大連遠太百貨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人民幣 100,000 仟元)	447,530 (人民幣 100,000 仟元)	185,725 (人民幣 41,500 仟元)	4.353514%	(註1)	-	營運週轉	-	-	11,809,562 (註4)	11,809,562 (註4)
2	重慶遠東百貨公司	成都遠東百貨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人民幣 300,000 仟元)	1,342,590 (人民幣 300,000 仟元)	-	4.353514%	(註1)	-	營運週轉	-	-	11,809,562 (註4)	11,809,562 (註4)
2	重慶遠東百貨公司	成都全興大廈太平洋百貨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人民幣 50,000 仟元)	223,765 (人民幣 50,000 仟元)	67,130 (人民幣 15,000 仟元)	4.353514%	(註1)	-	營運週轉	-	-	11,809,562 (註4)	11,809,562 (註4)
3	重慶大都會廣場太平洋百貨公司	重慶遠東百貨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人民幣 70,000 仟元)	313,271 (人民幣 70,000 仟元)	255,092 (人民幣 57,000 仟元)	4.08%	(註1)	-	營運週轉	-	-	11,809,562 (註4)	11,809,562 (註4)
3	重慶大都會廣場太平洋百貨公司	重慶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人民幣 70,000 仟元)	313,271 (人民幣 70,000 仟元)	-	4.35%	(註1)	-	營運週轉	-	-	11,809,562 (註4)	11,809,562 (註4)
4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成都遠東百貨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美金 51,000 仟元)	1,566,465 (美金 51,000 仟元)	645,015 (美金 21,000 仟元)	3.81425%~4.59694%	(註1)	-	營運週轉	-	-	11,809,562 (註4)	11,809,562 (註4)
4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美金 10,000 仟元)	307,150 (美金 10,000 仟元)	-	-	(註1)	-	營運週轉	-	-	11,809,562 (註4)	11,809,562 (註4)
5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美金 307,150 仟元)	307,150 (美金 10,000 仟元)	106,888 (美金 3,480 仟元)	2.52%~3.66%	(註1)	-	營運週轉	-	-	11,809,562 (註4)	11,809,562 (註4)
6	百發(中國)投資公司	重慶遠東百貨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人民幣 10,000 仟元)	44,753 (人民幣 10,000 仟元)	-	4.08%	(註1)	-	營運週轉	-	-	11,809,562 (註4)	11,809,562 (註4)
7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遠鼎實業(上海)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人民幣 520,820 仟元)	364,185 (人民幣 81,377 仟元)	256,777 (人民幣 57,377 仟元)	-	(註1)	-	營運週轉	-	-	5,904,781 (註3)	11,809,562 (註4)
7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遠鼎新世紀(中國)投資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人民幣 1,926,169 仟元)	969,798 (人民幣 216,700 仟元)	969,171 (人民幣 216,560 仟元)	-	(註1)	-	營運週轉	-	-	5,904,781 (註3)	11,809,562 (註4)

註 1：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 2：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40%。

註 3：最終母公司遠東百貨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20%。

註 4：最終母公司遠東百貨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40%。

註 5：因擬投資公司聯青投資公司投資金額已全數沖轉為零，亦不負擔其任何債務，故未揭露該被投資公司有開資訊。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被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對象關係(註 6)	單一保證金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0	遠東百貨公司	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	(2)	\$ 17,714,344 (註 1)	\$ 30,000	\$ 30,000	\$ -	\$ -	-	29,523,906 (註 2)	Y	Y	-
0	遠東百貨公司	百楊投資公司	(2)	\$ 17,714,344 (註 1)	400,000	400,000	-	-	1	29,523,906 (註 2)	Y	Y	-
0	遠東百貨公司	百鼎投資公司	(2)	\$ 17,714,344 (註 1)	700,000	700,000	350,000	-	2	29,523,906 (註 2)	Y	Y	-
0	遠東百貨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2)	\$ 17,714,344 (註 1)	2,874,924	2,874,924	1,106,478	-	10	29,523,906 (註 2)	Y	Y	-
					(美金 93,600 仟元)	(美金 93,600 仟元)	(人民幣 247,241 仟元)						
0	遠東百貨公司	台北新世紀購物中心公司	(2)	\$ 17,714,344 (註 1)	3,700,000	3,700,000	-	-	13	29,523,906 (註 2)	Y	Y	-
0	遠東百貨公司	遠東都會公司	(2)	\$ 17,714,344 (註 1)	160,000	160,000	-	-	1	29,523,906 (註 2)	Y	Y	-
0	遠東百貨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2)	\$ 17,714,344 (註 1)	4,798,653	4,544,806	4,544,806	-	15	29,523,906 (註 2)	Y	Y	-
1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2)	\$ 17,714,344 (註 3)	8,345,266	8,345,266	3,848,774	-	28	29,523,906 (註 4)	-	-	-
1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大連連太百貨公司	(2)	\$ 17,714,344 (註 3)	410,503	271,700 仟元	125,306 仟元	-	1	29,523,906 (註 4)	-	-	Y
					(人民幣 78,000 仟元)	(人民幣 78,000 仟元)	(美金 125,306 仟元)						
1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重慶大都會廣場太平洋百貨公司	(2)	\$ 17,714,344 (註 3)	2,000 仟元	2,000 仟元	-	-	1	29,523,906 (註 4)	-	-	Y
1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	(3)	\$ 17,714,344 (註 3)	307,150	307,150	2,848,393	-	10	29,523,906 (註 4)	-	Y	-
2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重慶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公司	(2)	\$ 17,714,344 (註 3)	3,005,901	10,000 仟元	-	-	-	29,523,906 (註 4)	-	-	Y
3	遠東巨城購物中心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3)	\$ 362,860 (註 1)	279,706	134,259	154,325	-	-	604,766 (註 2)	-	-	-
					(人民幣 62,500 仟元)	(人民幣 30,000 仟元)	(人民幣 30,000 仟元)						

註 1：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60%。

註 2：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1 倍。

註 3：最終母公司遠東百貨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60%。

註 4：最終母公司遠東百貨公司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1 倍。

註 5：因被投資公司聯青投資公司投資金額已全數沖轉為零，亦不負擔其任何債務，故未揭露該被投資公司有關資訊。

註 6：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達 90% 以上之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連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的保護法規定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千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單 位 數 或 股 數 (仟)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遠東百貨公司	股票 亞洲水泥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0,000	1	\$ 1,697,517	其中 35,000 仟股作為 銀行借款及發行商 業本票之擔保品
	遠東新世紀公司	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964	-	557,006	
	高雄捷運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286	2	29,355	
	遠鼎租賃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309	9	69,892	
	遠鼎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	-	10	10
	遠時數位科技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41	1	571	
	股票 遠東百貨公司	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207	1	128,850	
百鼎投資公司	亞洲水泥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之重大影響投 資者之關聯企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814	-	502,949	其中 5,200 仟股作為 發行商業本票之擔 保品
	遠東新世紀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之重大影響之 投資者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812	-	441,141	其中 15,000 仟股作為 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中南紡織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84	5	81,531	
	鼎鼎企管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16	5	5,168	
	裕鼎實業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之重大影響投 資者之關聯企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76	2	43,301	
	亞東證券投顧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	10	10
	鼎慎投資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9,600	18	345,312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單位數或股數(仟)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百揚投資公司	股票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遠東百貨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102	\$ 221,023	1	\$ 221,023	
	亞洲水泥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之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849	130,690	-	130,690	
	裕民航運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	6,450	-	6,450	
	亞東證券投顧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	10	-	10	
遠東鴻利多公司	受益憑證 德銀遠東 DWS 台灣貨幣市場 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986	11,522	-	11,522	
裕民公司	受益憑證 德銀遠東 DWS 台灣貨幣市場 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2,730	31,892	-	31,892	
遠百新世紀開發 公司	股票 亞洲水泥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之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6	51,115	-	51,115	
英屬維京群島遠 東百貨公司	受益憑證 德銀遠東 DWS 台灣貨幣市場 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8,503	99,312	-	99,312	
太平洋崇光百貨 公司	股票 香港九龍英泥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之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6	8,903	2	8,903	
	中環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297	1,993	-	1,993	
	廣達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1	38	-	38	
	太平洋建設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7,931	91,206	2	91,206	
	鼎創達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10	29	-	29	
	東聯化學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46	14,087	-	14,087	
	裕民航運公司	遠東百貨公司之其他關係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	9,675	-	9,675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目 科	期 單 位 數 或 股 數 (仟)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未 備 值	註
太 平 洋 流 通 投 資 公 司 太 平 洋 中 國 控 股 公 司	太 平 洋 流 通 投 資 公 司	遠 東 百 貨 公 司 之 子 公 司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800	-	\$ 4,019	4,019	
	億 碩 高 科 技 公 司	—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18,300	15	-	-	
	天 遠 投 資 公 司	—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98,000	20	-	-	
	世 峰 公 司	—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119	-	-	-	
	太 崇 興 業 公 司	—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16	1	-	-	
	遠 時 數 位 科 技 公 司	遠 東 百 貨 公 司 之 重 大 影 響 投 資 者 之 關 聯 企 業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1,041	1	-	-	
	受 益 憑 證 德 銀 遠 東 DWS 台 灣 貨 幣 市 場 基 金 票	—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17,273	-	201,755	201,755	
	股 票 Oversea Development Corp.	—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2,250	15	-	-	
	Taiwan Ocean Farming Corp.	—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2,250	15	-	-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名稱	有價證券類別及名稱	係採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初買		入賣		調整項目		期末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金額	股數(仟股)	金額	金額
百揚投資公司	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子公司	72,000	\$ 782,939	78,000	\$ 780,000 (註1)	-	\$ -	\$ 6,217	150,000	\$ 1,569,156	
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	遠百新世紀購物中心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子公司	40,000	393,353	78,000	780,000 (註1)	-	-	(1,435)	118,000	1,171,918	
百發(中國)投資公司	成都遠東百貨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子公司	-	(652,536)	-	637,742 (註2)	-	-	(63,760)	-	(78,554)	

註1：係現金增資。

註2：係現金增資美金21,500仟元。

註3：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綜合損益之份額。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人	應收款項餘額	人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應收額	關係人款方收	項式	應收後收回金額	提列帳	抵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崇光興業公司	關聯企業	\$ 125,035	-	\$ 125,035	催	收		\$ 532	\$ 125,035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遠東巨城購物中心公司	子公司	101,231	-	-		-		-	-	-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遠東新世紀（中國）投資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969,171 （註 2）	-	-		-		-	-	-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遠鼎實業（上海）公司	重大影響投資者之關聯企業	256,777 （註 2）	-	-		-		-	-	-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重慶遠東百貨公司	子公司	1,119,720 （註 1）	-	-		-		-	-	-
重慶大都會廣場太平洋百貨公司	重慶遠東百貨公司	兄弟公司	258,827 （註 2）	-	-		-		-	-	-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成都遠東百貨公司	子公司	652,520 （註 2）	-	-		-		-	-	-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香港）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子公司	107,868 （註 2）	-	-		-		-	-	-
重慶遠東百貨公司	重慶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公司	兄弟公司	557,018 （註 2）	-	-		-		-	-	-
重慶遠東百貨公司	大連連太百貨公司	兄弟公司	186,186 （註 2）	-	-		-		-	-	-
成都遠東百貨公司	成都全興大廈太平洋百貨公司	兄弟公司	427,905	-	-		-		-	-	-
重慶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公司	成都百揚實業公司	關聯企業	108,414 （註 1）	-	-		-		-	-	-

註 1：主要係應收現金股利。

註 2：含資金貸與。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六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始期	投資未去	資年	金額年	底股數(仟股)	未比例(%)	持帳面金額	有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益	備註
遠東百貨公司	百揚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 8,922,181	28,672	181,219	\$ 8,922,181	28,672	181,219	100	\$ 9,131,939	(\$ 694,448)	(\$ 694,417)	子公司
	亞東證券公司	中華民國	綜合證券商	143,652	143,652	140,297	143,652	143,652	140,297	20	1,949,756	46,790	9,196	關聯企業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1,764,210	1,764,210	281,734	1,764,210	1,764,210	281,734	35	3,838,530	321,223	112,843	子公司
	百鼎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33,357	33,357	119,981	33,357	33,357	119,981	67	2,108,498	90,435	60,495	子公司
百鼎投資公司	遠百企業公司	中華民國	商品量販	1,535,538	1,535,538	87,744	1,535,538	1,535,538	87,744	100	1,298,433	1,421	1,421	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	125,058	125,058	218	125,058	125,058	218	54	1,411,729	38,764	30,071	子公司
	裕民公司	中華民國	廣告及進口商品代理	33,000	33,000	3,500	33,000	33,000	3,500	100	95,804	7,085	7,085	子公司
	亞東百貨公司	中華民國	百貨買賣	519,292	519,292	21,000	519,292	519,292	21,000	100	(5,018)	(94,863)	(94,863)	子公司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	中華民國	行銷	64,500	64,500	3,399	64,500	64,500	3,399	10	36,191	23,617	2,382	關聯企業
	Asians Merchandise Company	美國	貿易	5,316	5,316	950	5,316	5,316	950	100	4,534	52	52	子公司
	遠東鴻利多公司	中華民國	建物出租	40,278	40,278	1,571	40,278	40,278	1,571	56	12,480	489	390	子公司
	遠東都會公司	中華民國	商品量販	478,269	478,269	47,827	478,269	478,269	47,827	96	60,382	(33,938)	(32,465)	子公司
	遠鑫電子票證公司	中華民國	電子票證	238,292	238,292	15,313	238,292	238,292	15,313	15	116,511	(244,148)	(36,622)	關聯企業
	亞東證券公司	中華民國	綜合證券商	163,563	163,563	97,116	163,563	163,563	97,116	14	1,349,755	46,790	(36,622)	關聯企業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658,129	658,129	100,250	658,129	658,129	100,250	13	1,379,566	321,223	321,223	子公司
	遠銀國際租賃公司	中華民國	租賃	301,125	301,125	22,203	301,125	301,125	22,203	5	321,278	57,007	57,007	關聯企業
遠百亞太開發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中華民國	百貨買賣	33,490	33,490	11,254	33,490	33,490	11,254	1	150,736	428,934	428,934	子公司
	裕民貿易公司	中華民國	進出口貿易及代理業務	21,291	21,291	4,901	21,291	21,291	4,901	47	75,181	3,324	3,324	關聯企業
	遠東鴻利多公司	中華民國	建物出租	28,672	28,672	1,259	28,672	28,672	1,259	44	13,418	489	489	子公司
	遠東都會公司	中華民國	商品量販	-	-	2	-	-	2	-	1	(33,938)	(33,938)	子公司
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99,000	99,000	19,800	99,000	99,000	19,800	2	289,681	321,223	321,223	子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99,000	99,000	19,800	99,000	99,000	19,800	2	289,681	321,223	321,223	子公司
竹北新世紀購物中心公司	百貨買賣	中華民國	百貨買賣	1,180,000	1,180,000	118,000	400,000	400,000	118,000	100	1,171,918	(1,435)	(1,435)	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始投末	資年去	金額年	期底股數	未(仟股)	比例(%)	持帳	有被投	本公司本期認列之	備註
百楊投資公司	遠百亞太開發公司	中華民國	大型購物中心	\$ 1,522,761	1,522,761	\$ 1,522,761	1,522,761	149,100	149,100	70	\$ 1,789,737	\$ 152,406	本公司本期投資(損)	子公司
	遠銀國際租賃公司	中華民國	租賃	1,555,590	1,555,590	1,555,590	1,555,590	132,388	132,388	30	1,651,953	57,007	本公司本期投資(損)	關聯企業
	遠鼎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租賃	577,457	577,457	577,457	577,457	60,019	60,019	33	1,070,297	90,435	本公司本期投資(損)	子公司
	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	中華民國	大型購物中心	1,425,272	1,425,272	645,272	645,272	150,000	150,000	100	1,569,156	4,831	本公司本期投資(損)	子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99,000	99,000	99,000	99,000	19,800	19,800	2	289,681	321,223	本公司本期投資(損)	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	723,946	723,946	723,946	723,946	185	185	46	1,202,100	38,764	本公司本期投資(損)	子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香港	投資	3,597,868	3,597,868	3,597,868	3,597,868	35,680	35,680	40	(652,143)	(2,340,062)	本公司本期投資(損)	子公司
亞東百貨公司	遠東巨城購物中心公司	中華民國	百貨買賣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	20,000	40	241,907	93,904	本公司本期投資(損)	子公司
裕民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55,000	55,000	55,000	55,000	11,000	11,000	1	160,690	321,223	本公司本期投資(損)	子公司
遠東鴻利多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1,200	1,200	1,200	1,200	200	200	-	2,728	321,223	本公司本期投資(損)	子公司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8,400	8,400	8,400	8,400	1,400	1,400	-	18,473	321,223	本公司本期投資(損)	子公司
豐洋興業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4,469,904	4,469,904	4,469,904	4,469,904	650,817	650,817	79	10,303,616	428,934	本公司本期投資(損)	子公司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香港	百貨買賣	62,480	62,480	62,480	62,480	6,840	6,840	3	141,402	100,612	本公司本期投資(損)	關聯企業
豐洋興業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中華民國	百貨買賣	5,733,286	5,733,286	5,733,286	5,733,286	53,520	53,520	60	(120,287)	(2,340,062)	本公司本期投資(損)	子公司
聯青投資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中華民國	百貨買賣	599,000	599,000	599,000	599,000	60,296	60,296	29	1,026,265	100,612	本公司本期投資(損)	關聯企業
Pacific Venture Investment Ltd.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270,641	270,641	270,641	270,641	26,764	26,764	50	-	-	本公司本期投資(損)	子公司
崇光興業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香港	投資	357,050	357,050	357,050	357,050	100,000	100,000	48	-	-	本公司本期投資(損)	關聯企業
崇光興業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中華民國	信用卡業務	32,984	32,984	32,984	32,984	7,120	7,120	34	-	-	本公司本期投資(損)	關聯企業
鼎鼎聯合行銷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中華民國	投資	-	-	-	-	-	-	-	-	-	本公司本期投資(損)	關聯企業
遠東巨城購物中心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中華民國	行銷	64,500	64,500	64,500	64,500	3,399	3,399	10	36,191	23,617	本公司本期投資(損)	關聯企業
遠鑫電子票證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中華民國	百貨買賣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0	30,000	60	362,860	93,904	本公司本期投資(損)	子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中華民國	電子票證	238,292	238,292	238,292	238,292	15,313	15,313	15	116,511	(244,148)	本公司本期投資(損)	關聯企業
百發中國控股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	4,115,810	4,115,810	4,115,810	4,115,810	109,200	109,200	100	(439,800)	(655,202)	本公司本期投資(損)	子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香港	投資	46	46	46	46	2	2	100	46	-	本公司本期投資(損)	子公司

註 1：原始投資金額涉及外幣者，按 107 年 12 月 31 日匯率 US\$30.715 換算。

註 2：係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205,608 仟元減除因持有母公司股票重分類至庫藏股票 97,110 仟元後之餘額。

註 3：因被投資公司聯青投資公司投資金額已全數沖轉為零，亦不負擔其任何債務，故未揭露該被投資公司有關於資訊。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 1)	投資方式 (註 6)	本 期 自 本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 1)	初 期 自 本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 1)	本 期 匯 出 投 資 匯 出 收 入 或 收 回 金 額 (註 1)	本 期 自 本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註 1)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註 4)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4)	期末 投資 價值 面帳	截至 已匯 收 投資 收益	期 回 益
上海太平洋百貨公司	百貨買賣	\$ 543,456	(2)	\$ 394,150 (註 2)	\$ 394,150 (註 2)	\$ -	\$ -	\$ 91,418	49%	\$ 19,281	\$ 158,168	\$ -	-
成都全興大廈太平洋百貨公司	百貨買賣	30,408	(2)	30,408 (註 2)	30,408 (註 2)	-	-	(115,079)	67%	(77,292)	(389,764)	-	-
重慶大都會廣場太平洋百貨公司	百貨買賣	92,145	(2)	92,145 (註 2)	92,145 (註 2)	-	-	(162,266)	67%	(108,985)	183,405	-	-
重慶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公司	諮詢服務	2,242,195	(2)	6,143 (註 2)	6,143 (註 2)	-	-	(23,393)	67%	(15,711)	805,569	-	-
上海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公司	諮詢服務	10,750	(2)	5,268 (註 2)	5,268 (註 2)	-	-	264	33%	87	6,156	-	-
上海百鼎商業管理諮詢公司	諮詢服務	3,072	(2)	-	-	-	-	(25,635)	100%	(25,635)	11,235	-	-
重慶遠東百貨公司	百貨買賣	86,002	(2)	-	-	-	-	194,767	100%	194,767	1,218,719	-	-
成都百揚實業公司	百貨、物業管理 及倉儲	1,006,946	(2)	-	-	-	-	44,131	22%	740	1,194,518	-	-
大連連太百貨公司	百貨買賣	71,605	(2)	-	-	-	-	(26,773)	67%	(17,982)	23,722	-	-
百發(中國)投資公司	投資	6,634,440	(2)	-	-	-	-	(106,838)	67%	(71,096)	32,203	-	-
成都遠東百貨公司	百貨買賣	4,115,810	(2)	-	-	-	-	(57,787)	67%	(38,812)	(52,761)	-	-
成都北城遠東百貨公司	百貨買賣	-	(2)	-	-	-	-	(8,706)	67%	(5,847)	-	-	-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分析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流動資產	25,311,692	25,052,856	(258,836)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8,444,059	8,678,647	234,588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699,225	43,532,941	(166,284)	0
其他資產	28,253,475	26,481,897	(1,771,578)	(6)
資產總額	105,708,451	103,746,341	(1,962,110)	(2)
流動負債	51,115,648	46,630,770	(4,484,878)	(9)
非流動負債	17,734,625	19,425,181	1,690,556	10
負債總額	68,850,273	66,055,951	(2,794,322)	(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8,998,718	29,523,906	525,188	2
股本	14,169,406	14,169,406	0	0
資本公積	3,315,931	3,315,420	(511)	0
保留盈餘	7,931,970	7,904,938	(27,032)	0
其他權益	3,678,521	4,231,252	552,731	15
庫藏股票	(97,110)	(97,110)	0	0
非控制權益	7,859,460	8,166,484	307,024	4
權益總額	36,858,178	37,690,390	832,212	2
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以上項目分析說明如下：				
非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其他權益增加：主要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分析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41,166,982	39,242,551	(1,924,431)	(5)
營業毛利	20,493,375	20,150,967	(342,408)	(2)
營業淨利	3,086,724	4,187,329	1,100,605	3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87,882)	(1,638,214)	(1,250,332)	322
稅前淨利	2,698,842	2,549,115	(149,727)	(6)
本期淨利	1,845,022	1,650,495	(194,527)	(11)
(一)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營業淨利增加：主要係營業費用減少所致。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主要係因 106 年度有出售股票產生處分利益，致 106 年度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較高。				
本期淨利減少：主要係因營業淨利增加及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所致。				
(二)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其因應計畫：請參閱「致股東報告書」。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表：不適用

三、現金流量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 年期初現金餘額(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全年因投資及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3)	現金剩餘數額(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6,116,484	4,486,949	6,008,586	14,594,847	-	-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45 億：主要來自於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25 億：主要係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35 億：主要係償還借款 18 億，及支付現金股利 17 億。 2.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期初現金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因投資及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3)	預計現金剩餘數額(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4,594,847	5,486,150	5,725,000	14,355,997	-	-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 55 億：主要來自於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45 億：主要係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12 億：主要係發放現金股利。 2.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資金運用情形		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截至 106 年度實際投入資金	107 年度	108 年度
興建信義 A13 大樓	銀行借款	108 年	7,157,968	4,367,601	1,061,759	1,728,608

(二)預期可能產生效益：預計可增加之產銷量、值及毛利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銷 售 值	毛 利
108 年	信義計劃區 A13 大樓	4,200,000	798,000

(三)其他效益說明：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以合併公司之整體表現來看，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係來自於投資公司之穩定獲利；再者，本零售集團亦持續開發新的營運據點，如信義 A13 即將開幕及竹北商場已動工興建，預期可擴大營業規模以提高市場佔有率，並秉持身為台灣第一家百貨公司的傳統和精神，深耕台灣，放眼大陸，提供全方位及全客層的商品和服務，以滿足兩岸消費者之需求。

隨著零售事業體陸續拓展後，獲利將可望挹注新的成長動能，對於本零售集團整體營收與獲利之成長也將更為顯著。此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採審慎之投資評估策略、持續強化轉投資事業之管理及提升營運之綜效下，以達成功之多角化經營目標。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u>108 年 3 月 31 日</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107 年 3 月 31 日</u>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4,922,098	\$ 10,740,306	\$ 6,353,448
-金融負債	35,876,260	9,476,066	9,422,24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215,075	\$ 2,026,821	\$ 1,804,186
-金融負債	21,432,024	22,051,911	21,221,044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進行風險衡量。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減少 100 個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個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前淨利分別將減少/增加 50,542 仟元及 48,542 仟元。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因持有外幣資產及負債，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如下：

單位：美元仟元

	<u>108 年 3 月 31 日</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107 年 3 月 31 日</u>
資產			
美元	<u>\$28,622</u>	<u>\$ 29,879</u>	<u>\$32,889</u>
負債			
美元	<u>\$3,276</u>	<u>\$ 3,968</u>	<u>\$103,404</u>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貨幣匯率波動之影響。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進行風險衡量。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匯率增加/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若匯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前淨利或權益將分別增加/減少 7,812 仟元及減少/增加 20,523 仟元。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07 年消費者物價指數（CPI）相較於亞洲鄰近國家漲幅整體物價走勢平穩。107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合併公司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立即性之重大影響。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1、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合併公司於107年度及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情形。
- 2、資金貸與：合併公司截至107年度及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資金貸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6,475,563 仟元及新台幣 3,857,035 仟元。合併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之執行，必須遵循經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辦理，以符合風險控管，避免對公司產生不利影響。
- 3、背書保證：合併公司截至107年度及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背書保證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24,609,626 仟元及新台幣 24,433,835 仟元。合併公司背書保證作業之執行，必須遵循經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之「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以符合風險控管，避免對公司產生不利影響。
- 4、衍生性商品交易：合併公司於107年度及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止，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合併公司本身並無參與產品之研發與製造，故無研發計畫與費用之情事。但以行業特性觀之，人才養成與培育及經營管理人員素質的提昇，則是企業邁向國際化的必要條件，隨著全球產業競爭加劇，商場戰爭不再只是金錢而是人才的戰爭，快速提昇人才競爭力即成為展店成功的關鍵因素，合併公司將致力於『軟實力』之提昇，積極推動企業文化及品牌價值，藉由完善的教育訓練機制，提供系統化及專業化之服務品質培育課程，培養員工專業、領導及創新之能力，以因應產業快速變化的發展趨勢，進一步提昇企業競爭力。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於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均已採取適當之因應措施，未來本公司財務、財務及會計等單位將隨時掌握最新法規變動資訊，並徵詢律師、會計師等專業意見，針對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研議因應措施，以達守法及降低公司財務業務所受之影響。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對科技趨勢發展非常重視，持續積極推動資訊化，並有效的運用人力，以達成降低成本及提升企業競爭力之目標。並致力於資訊科技之應用，持續開發行動 APP，導入餐廳候位，會員管理及電子禮券，以因應零售產業從傳統走向智慧銷售之變化。由於電子商務迅速發展，影響實體百貨通路顯著，本公司持續進行官網更新建置，密切關注及拓展線上購物，致力虛實整合，發展全通路百貨零售。期能提升公司營運成果，增長全體股東的權益。

本公司為保護消費者個人資料安全，於 2012 年 10 月成立個資審議委員會，以配合稽核室查核，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資安治理概況。另就資訊安全風險檢測與資安險之投保成立資訊安全推動小組，以進行投保資安險前必要之公司自我檢測。已訂定資訊安全相關設備網路 AD 管理、系統帳號生命週期與權限帳號管理、資料存取紀錄與異地備份、網路通訊安全(防毒/Email)等管理辦法及進行個資盤點與個資去識別化，落實內控制度與維護資訊安全政策，透過每年內部稽核單位與外部會計師檢視執行成效，確保規章及程序之適當性和有效性。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07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合併公司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危機之情事。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07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合併公司尚無併購之計劃。惟將來若有併購計劃時，將依合併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合併是否能為公司帶來具體績效，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對於擴充營業據點之規劃皆有相關單位詳細評估與規劃，並藉由縝密之財務模組充分評估預期效益與可能風險；新營業據點成立後，隨時密切注意產業變動情形及營業狀況，針對可能產生之風險提出適當的因應措施。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屬百貨零售業，銷售商品品項多元，且未對單一廠商或客戶集中進貨或銷貨，故並無進貨或銷貨集中風險之情事。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107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合併公司並無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107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合併公司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發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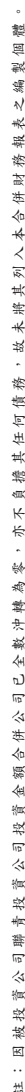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請參閱年報第 73-81 頁至第 73-83 頁。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企 業 名 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 生產項目
遠東百貨公司	56.08.31	新北市板橋區新站路 16 號 18F	14,169,406	百貨買賣
遠百企業公司	74.04.24	新北市板橋區貴興路 101 號	877,440	商品量販
百鼎投資公司	75.12.10	新北市板橋區新站路 16 號 18F	1,800,000	投 資
百揚投資公司	78.07.28	新北市板橋區新站路 16 號 18F	9,249,911	投 資
裕民公司	62.06.20	新北市板橋區新站路 16 號 18F	35,000	廣告及進口 商品代理
亞東百貨公司	61.09.16	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203 號 B2-5F 及 209 號 1F	210,000	百貨買賣
遠東鴻利多公司	81.12.11	新北市板橋區新站路 16 號 18F	28,300	建物出租
遠百亞太開發公司	86.11.11	新北市板橋區新站路 16 號 18F	2,130,000	大型購物 中心
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	88.11.11	新北市板橋區新站路 16 號 18F	1,500,000	大型購物 中心
美國洛杉磯 遠東百貨公司	69.04.17	P.O. BOX 245, LAKE FOREST, CA 92609	USD 950,000	貿 易
英屬維京群島 遠東百貨公司	83.08.15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4th Floor Ellen Skelton Building 3076 Sir Francis Drake Highway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VG1110	USD 4,032,640	投 資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88.06.29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64 號 7 樓	8,020,000	投 資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74.04.16	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 45 號 B1-B3 及 1F-13F	8,280,000	百貨買賣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 公司	91.06.19	2503 Bank of America Tower 12 Harcour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USD89,200,000	投 資

企 業 名 稱	設 立 日 期	地 址	實 收 資 本 額	主 要 營 業 或 生 產 項 目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85.09.20	Commence Chambers, P.O. Box 2208,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109,200,000	投 資
百發中國控股公司	97.12.22	11/F, Lippo Leighton Tower, 103 Leighton RD, Causewaybay, Hong Kong	USD1,500	投 資
上海太平洋百貨公司	82.10.07	上海市徐匯區衡山路 932 號	USD17,700,000	百貨買賣
成都全興大廈太平洋百貨公司	85.01.12	四川省成都市人民中路二段 68 號	USD990,000	百貨買賣
重慶大都會廣場太平洋百貨公司	86.01.09	重慶市渝中區鄒容路 68 號	USD3,000,000	百貨買賣
重慶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公司	89.01.27	重慶市渝中區鄒容路 68 號	USD73,000,000	諮詢服務
大連連太百貨公司	91.04.09	大連市中山區解放路 19 號	RMB16,000,000	百貨買賣
上海百鼎商業管理諮詢公司	93.08.18	上海市徐匯區漕溪北路 88 號 2703~2707 室	USD100,000	諮詢服務
重慶遠東百貨公司	93.06.02	重慶市江北區洋河路 10 號	USD2,800,000	百貨買賣
遠東都會公司	93.09.16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64 號 7 樓	500,000	百貨超市
百發(中國)投資公司	98.04.16	上海市浦東新區東方路 800 號寶安大廈 2104 室	USD216,000,000	投 資
成都遠東百貨公司	99.12.02	成都市錦江區東御街 18 號	USD134,000,000	百貨買賣
遠東巨城購物中心公司	99.12.02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 64 號 7 樓	500,000	百貨買賣
竹北新世紀購物中心公司	104.06.18	新竹縣竹北市復興二路 231 號 3 樓之 2	1,180,000	百貨買賣

3.推定關係者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及其往來分工情形：請參閱 2。

5.各關係企業董監事、總經理資料

107 年 12 月 31 日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遠東百貨公司	董事	徐旭東(董事長)	1,779,835	0.13
		鼎鼎企業管理顧問公司	73,009	0.01
		徐雪芳	—	—
		遠東新世紀公司	241,769,702	17.06
		徐國玲、李彬	—	—
		亞洲水泥公司	80,052,950	5.65
		梁錦琳	—	—
		裕利投資公司	1,769,001	0.12
	獨立董事 經理人	李靜芳	—	—
		魏永篤、簡又新、戴瑞明	—	—
		徐雪芳	1,173,788	0.08
遠百企業公司	董事	遠東百貨公司	87,744,000	100.00
		徐旭東(董事長)、徐雪芳、李靜芳、 湯治亞、莊金龍、劉朝雄、林彰豐	—	—
	監察人	遠東百貨公司	87,744,000	100.00
		王嘉聰、劉志成	—	—
百鼎投資公司	董事	遠東百貨公司	119,980,876	66.66
		徐旭東(董事長)、徐雪芳、王孝一、 湯治亞、劉志成	—	—
	監察人	百揚投資公司	60,019,124	33.34
		羅仕清、王嘉聰	—	—
	經理人	徐旭東	—	—
百揚投資公司	董事	遠東百貨公司	924,991,127	100.00
		徐雪芳(董事長)、徐旭東、湯治亞	—	—
	監察人	遠東百貨公司	924,991,127	100.00
		王嘉聰	—	—
裕民公司	董事	遠東百貨公司	3,500,000	100.00
		徐雪芳(董事長)、徐旭東、林彰豐	—	—
	監察人	遠東百貨公司	3,500,000	100.00
		王嘉聰	—	—
亞東百貨公司	董事	遠東百貨公司	21,000,000	100.00
		徐雪芳(董事長)、徐旭東、湯治亞、 劉志成、張宗元	—	—
	監察人	遠東百貨公司	21,000,000	100.00
		王嘉聰、林彰豐	—	—
遠東鴻利多公司	董事	遠東百貨公司	1,570,650	55.50
		徐雪芳(董事長)、徐旭東、莊金龍	—	—
	監察人	百鼎投資公司	1,259,350	44.50
		羅仕清	—	—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遠百亞太開發公司	董事	百揚投資公司	149,100,000	70.00
		徐旭東(董事長)、徐雪芳、王嘉聰、湯治亞	—	—
	監察人	亞洲水泥公司	53,250,000	25.00
		李坤炎	—	—
		遠鼎公司	10,650,000	5.00
		吳玲綾、周維崑、熊棟華	—	—
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	董事	百揚投資公司	150,000,000	100.00
	監察人	徐旭東(董事長)、徐雪芳、湯治亞	—	—
		百揚投資公司	150,000,000	100.00
		王孝一	—	—
美國洛杉磯遠東百貨公司	董事	遠東百貨公司	950,000	100.00
	經理人	羅仕清、陳廷孟、陳瑞源	—	—
		羅仕清	—	—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董事	遠東百貨公司	217,800	54.01
		徐旭東、徐雪芳、黃茂德	—	—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董事	徐旭東(董事長)	—	—
		遠百亞太開發公司	19,800,000	2.47
		黃茂德	—	—
		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	19,800,000	2.47
	監察人	羅仕清	—	—
		大聚化學纖維公司	27,681,274	3.45
		杜金森	—	—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董事	黃晴雯(董事長)	—	—
		徐旭東	672,077	0.08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650,817,194	78.60
		黃茂德、李彬	—	—
	監察人	王孝一	504,056	0.06
		百鼎投資公司	11,253,943	1.36
		王景益	—	—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董事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USD53,520,000	60.00
		黃晴雯(董事長)、鄭澄宇、羅仕清	—	—
	經理人	百揚投資公司	*USD35,680,000	40.00
		蔡敏雄	—	—
		羅仕清	—	—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董事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USD109,200,000	100.00
	經理人	黃晴雯(董事長)、杜金森、邵瑞蕙、鄭澄宇	—	—
		羅仕清	—	—
百發中國控股公司	董事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USD1,500	100.00
	經理人	徐雪芳(董事長)、黃晴雯、羅仕清	—	—
		羅仕清	—	—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上海太平洋百貨公司	董事	徐家匯商城集團	*USD 4,867,500	27.5
		王波(董事長)、殷婕、彭立宸	—	—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USD12,832,500	72.5
	監事	杜金森(副董事長)、汪郭鼎松、李艾佳、陳中信、楊政憲	—	—
		徐家匯商城集團	*USD 4,867,500	27.5
		俞忠勇	—	—
成都全興大廈太平洋百貨公司	董事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USD12,832,500	72.5
		陳永和	—	—
		陶玉聰	—	—
	監事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 USD990,000	100.00
		杜金森、陳中信、楊政憲	—	—
		中鐵瑞城大廈	—	—
重慶大都會廣場太平洋百貨公司	董事	石飛躍(董事長)、唐海濤	—	—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 USD990,000	100.00
		李艾佳	—	—
	監事	中鐵瑞城大廈	—	—
		韓馨瑩	—	—
		陳中信	—	—
重慶太平洋商業管理諮詢公司	董事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 USD3,000,000	100.00
		杜金森(董事長)、陳中信、李艾佳、羅仕清、楊政憲	—	—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 USD3,000,000	100.00
	監事	陳永和	—	—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USD73,000,000	100.00
		杜金森(董事長)、陳永和、楊政憲	—	—
大連連太百貨公司	董事	百發(中國)投資公司	*RMB16,000,000	100.00
		杜金森(董事長)、王照宇、陳中信	—	—
		百發(中國)投資公司	* RMB16,000,000	100.00
	監事	陳永和	—	—
		江仁豪	—	—
		江仁豪	—	—
上海百鼎商業管理諮詢公司	董事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 USD100,000	100.00
		王健誠(董事長)、蔡敏雄、劉志成	—	—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 USD2,800,000	100.00
	監事	王健誠(董事長)、蔡敏雄、楊政憲、湯治亞、劉志成、陳中信	—	—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 USD2,800,000	100.00
		陳永和	—	—
遠東都會公司	董事	遠東百貨公司	47,826,920	95.65
		徐雪芳(董事長)、徐旭東、林彰豐、劉朝雄	—	—
		馬來西亞商都市百貨(納閩島)公司	2,171,400	4.34
	監察人	鄔嘉華	—	—
		百鼎投資公司	1,680	0.01
		劉志成、湯治亞	—	—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百發(中國)投資公司	董事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徐雪芳(董事長)、徐旭東、杜金森、邵瑞蕙、 黃晴雯、劉志成、汪郭鼎松、李靜芳、 羅仕清	*USD216,000,000 —	100.00 —
	監事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湯治亞、陳廷孟	*USD216,000,000 —	100.00 —
	經理人	羅仕清	—	—
成都遠東百貨公司	董事	百發(中國)投資公司 杜金森(董事長)、汪郭鼎松、陳中信、 楊政憲、陳永和	*USD134,000,000 —	100.00 —
	監事	百發(中國)投資公司 劉志成	*USD134,000,000 —	100.00 —
	經理人	陳中信	—	—
遠東巨城購物中心公司	董事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李靜芳(董事長)、汪郭鼎松、羅仕清	30,000,000 —	60.00 —
		百揚投資公司 湯治亞、劉志成	20,000,000 —	40.00 —
	監察人	楊政憲	—	—
竹北新世紀購物中心公司	董事	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 李靜芳(董事長)、徐雪芳、湯治亞、 林彰豐、劉志成	118,000,000 —	100.00 —
	監察人	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 楊雅森	118,000,000 —	100.00 —

註一：大陸地區公司非為股份有限公司，故無股數，以美金元或人民幣元列示。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基準日：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餘為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稅後)
遠東百貨公司	14,169,406	61,557,965	32,034,059	29,523,906	10,781,588	2,089,339	1,318,150	0.94
遠百企業公司	877,440	4,850,117	3,974,903	875,214	11,148,110	75,394	1,421	0.02
百鼎投資公司	1,800,000	4,941,422	1,704,069	3,237,353	114,734	84,398	81,410	0.45
百揚投資公司	9,249,911	10,332,197	99,095	10,233,102	73,771	69,913	51,090	0.06
裕民公司	35,000	97,790	1,985	95,805	1,986	(2,521)	7,085	2.02
亞東百貨公司	210,000	299,666	304,684	(5,018)	110,242	(99,380)	(94,863)	(4.52)
遠東鴻利多公司	28,300	30,999	847	30,152	609	489	489	0.17
遠百亞太開發公司	2,130,000	3,526,376	378,851	3,147,525	341,634	246,405	71,477	0.34
英屬維京群島遠東百貨公司	126,278	3,592,016	1,234,723	2,357,293	169,179	55,677	38,764	96.13
美國洛杉磯遠東百貨公司	29,179	4,607	73	4,534	2,936	44	52	0.00
遠百新世紀開發公司	1,500,000	1,571,562	2,734	1,568,828	6,995	4,831	4,831	0.03
竹北新世紀購物中心公司	1,180,000	1,173,812	1,894	1,171,918	274	(1,691)	(1,435)	(0.01)
太平洋流通投資公司	8,020,000	10,896,661	30,406	10,866,255	344,840	321,690	321,223	0.40
太平洋崇光百貨公司	8,280,000	33,071,987	21,988,474	11,083,513	12,085,621	2,282,550	428,934	0.52
太平洋中國控股(香港)公司	2,766,132	240,621	441,100	(200,479)	6,647	(2,340,062)	(2,340,062)	(26.23)
太平洋中國控股公司	3,348,061	1,918,292	4,025,929	(2,107,637)	35,444	(655,186)	(655,202)	(6.00)
百發中國控股公司	40	45	0	45	0	0	0	0.00
上海太平洋百貨公司	513,943	1,355,625	663,358	692,267	2,760,168	80,519	93,705	N/A
成都全興大廈太平洋百貨公司	36,792	309,109	643,281	(334,172)	264,271	(115,176)	(115,079)	N/A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稅後)
重慶大都會廣場 太平洋百貨公司	111,344	595,138	322,069	273,069	1,288,664	(158,456)	(162,266)	N/A
重慶太平洋商業 管理諮詢公司	2,201,520	1,892,844	693,443	1,199,401	1,955	(23,393)	(23,393)	N/A
大連連太百貨 公司	71,605	263,656	228,336	35,320	174,717	(22,442)	(26,773)	N/A
遠東都會公司	500,000	638,590	524,932	113,658	2,785,367	(19,852)	(33,938)	(0.68)
上海百鼎商業管 理諮詢公司	3,699	51,984	40,749	11,235	44,880	(24,404)	(24,404)	N/A
重慶遠東百貨 公司	87,226	3,554,217	2,337,886	1,216,331	2,814,687	259,855	194,767	N/A
百發(中國)投資 公司	6,386,471	157,889	79,286	78,603	28,177	(80,660)	(80,065)	N/A
成都遠東百貨 公司	3,890,399	599,821	678,376	(78,555)	559	(73,499)	(57,787)	N/A
遠東巨城購物中 心公司	500,000	1,916,284	1,311,518	604,766	927,492	95,978	93,904	1.88
成都北城遠東百 貨公司(註四)	-	-	-	-	-	-	-	N/A

註一：大陸地區非股份有限公司，故無法計算每股盈餘

註二：資產負債表資料係依據 107 年底匯率換算(1 美元=30.715 新台幣;1 美元=6.8632 RMB)

損益表資料係依據 107 年年平均匯率換算(1 美元=30.149 新台幣;1 美元=6.6118 RMB)

註三：上述金額係依據各公司 107 年度財報

註四：成都北城遠東百貨公司於 107 年 10 月完成註銷程序。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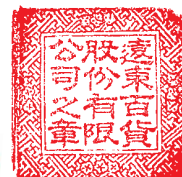
聲 明 書

本公司 107 年度（自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徐 旭 東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3 月 2 0 日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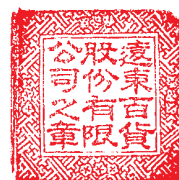
108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股；%

子公司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金來源	本公司持股比例	取得或處分日期	取得股數及金額	處分股數及金額	投資損益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持有股數及金額	設定質權情形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	本公司貨與子公司金額
百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 仟元	-	67%	-	-	-	-	8,207,004 股 134,595 仟元	無	700,000 仟元	-
本 年 度 最 近 年 報 刊 印 止	對本公司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皆無影響。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徐旭東





遠東百貨APP



instagram



遠東百貨官網



遠東百貨
FAR EASTERN DEPARTMENT STORES